

西行  
豔異  
記

余  
如  
署



# 西行艷異記

第二册

第二部 西康東部

(續)

第三部 西康西部

第四部 神秘的冷血——西藏 (未完)

余爲伊另定一名，名幸生，取樂觀積極之義也。是夜，氣溫爲華氏四十二度弱。余等聚飲燒酒，酒爲芋麥及菊花製，寨主之家釀也，余之伴九人，女之伴八人，居另一室，大醉而臥。

■男衫而不袴

三日，六時二分，天始明，大霧未消，寒風凜冽，余等俱御皮衣，爲在羅谷時摩達土司所製贈者。路上結冰至一寸五六分厚，皮靴滑甚，乃以椶製之鞋圈套靴底行，鞋圈作圓形，套於靴之最後段，一雙約可行八十里，若在雨天泥濘中，及石礫路中，則只能行五十里，即告破爛矣。幸生之足與余相若，窄腰杏黃色之皮衣，頭着紅呢帽，髮半卷披肩上，御一眼鏡，其袴爲馬袴式，灰呢所製，與長及膝部之長統靴相接，與余行雪地中，天然一幅昭君出塞圖也。七時半，離結達西南行，馬迎風長嘶，令人陡增占人出塞之感。寨主送三四里始返，并送金器與幸生。十一時五十三分，至斗拉，距結達二十八里矣。憩道傍一草舍中，主人進水盥面，盥後，余覺兩頰發熱，且刺痛，以告幸生，曰「無妨」，取袋中油擦余頰曰：「愈矣，但三四日後，必脫皮，因君未慣風霜之故也。」午餐後，繼西進，大山小山接連，河皆結冰，今日凡渡六河，皆涉冰而過。今日所經之山，皆沙魯里山脈之支脈，一望如銀，黑點二三，人行雪中，三四十

步、即視如無物、當雲散霧開太陽未出天陰地靜萬籟俱寂時、余之思潮、已完全爲此一幅桃源或羲皇聖境所吸收、兩足之行、已不能由己。午後六時、至空都山、距斗拉又三十七里。空都山之高度、在地平二五八〇尺、拔海爲一三五五〇尺。山麓有居民二十餘家、大樹千章、木葉盡蔽於雪、只見一團下垂、似一把大傘。居家之屋、倚山而築、半在地中、半露地外、傍有煤炭廠、正在煉焦煤、蓋窰中方煙焰冲天也。前導者覓住舍、余扶幸生拾級上、互慰勞苦。是晚、又復飲酒、幸生謂余「君無過醉、醉則傷腦、於行有礙、曷善自珍、」余爲之半醉而止。

此地之居民爲摩些之別種、行動殊野蠻、男衫而不袴、女裙僅蔽陰部、夏日則露其兩乳、小孩之年齡在十五歲以下者、皆裸體、衣服均纏緜特甚、三四日始一洗面、洗面時無抹巾、以手掬水洗面、隨抽衣之下角抹之、有時臉之塵垢、初爲水洗去、而衣上之垢、又復代據其位置。

■迷信多神……不敢食鷄……鷄是至高無上

土人迷信多神教、神無一定之名、教無教義、迷信者、以信之可得福、有專門代人祈福者、其儀式不似喇嘛之誦經或咒語、彼手執柳條或特製之金屬器、跳躍庭中、其侶擊小鼓銅鑼饒鈸、佐以歌、少頃、即呼「神來！神來！」跳者伏

地不動、良久、一躍而起、曰「我某某神也！」其侶跪陳祈請之意、神即大言其所致之禍、或及降福時期、語畢、即仆地。其侶又擊樂唱歌、云「送神也」。又久之、代神者乃起、而祈福之儀式遂畢。又有一種神、專管青年男女婚姻之事、據稱「神爲本地人、生前以婚姻不遂而死、乃誓爲神、專使癡男怨女、皆遂所願、凡青年男女婚姻不諧、或受阻折者、夜半、潛往、刺臂血、滴神前、而歸、人見則不靈也、翌日、神必引其所戀之人至神前、滴血、與前血合後、此二人則永不折散、無論何種暴力或魔力、均不能搖動其心矣、神祖先滴血之人、尤其袒男性、神亦男性也。」又有一種神、專降於女子、其信徒亦完全爲女性、神之魔力、爲懲罰男性、女不滿於男、則求神、降神之儀式同前、而不跳不樂、羣坐而拍膝、三四十分鐘後、神即降、女則跪而請求、神曰口、則男病口、神曰手、則男病手、神之降罰、一日夜中即能獲成績、男子若知之、或因病之發生而覺、則跪求於女、女曰可、則男病可愈、否則過二日必死、或云偷女唾塗病亦可愈、但有愈有不愈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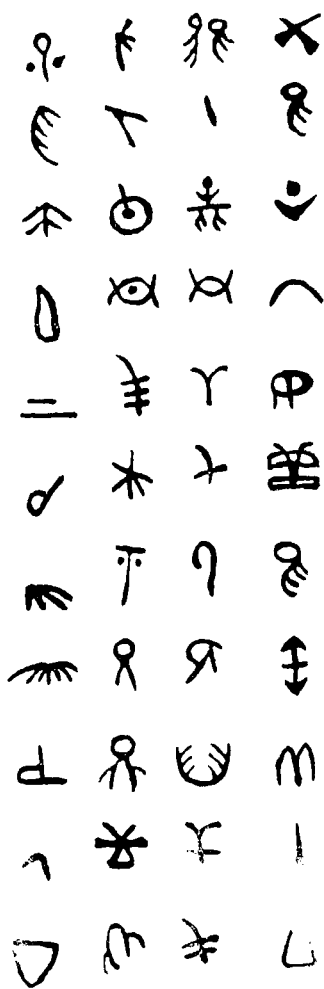
此間尙有一怪俗、最重視鷄、僉以「鷄爲天神」、無敢食之者、有病者燒鷄矢吞水服、謂可愈病、生瘡者及跌打損傷者、以鷄矢和石灰塗之、小孩之桀傲不遜者、其父母亦以鷄矢塗抹其身、人家神堂之四壁、鷄矢累累然、鷄皆棲於神

堂中、凡有蛇蝎等惡蟲竄入、則放鷄圍之、鷄或爲蛇所吞、則以鷄方入蛇腹肆其神力也。土人中百分之八十屬此信鷄教、其餘亦各有神教、但一無信奉喇嘛教者。

■叩頭蟲……經咒中文字……〔阿諾阿諾〕

此種人大部分居貢噶定鄉山間、約有千餘人、死亡過多、漸就衰滅矣。其語言爲另一土語、但貢噶人聽之、尙隱約可解十之二三也。其人識文字者極少、此村中僅有一人能識數字、余等費半日之力、始得覩其人、足著皮靴、皮爲生皮、毛皆向外者、半熟之羊皮袴及短衫、(土人製皮、僅以羊油牛油揉所製之皮、使不硬不皺爲度、貢噶語謂之「半熟皮」而領有約二寸寬之紅緣一道、帽亦皮所製、帽頂有紅絨結斜插帽頂、若法蘭西之水兵然。面目粗陋、但甚白、黑鬚鬚繞其兩頰、下及胸部 皆毛鬚然。彼入門、即跪叩頭至十餘、叩始止、問其年、已五十、彼曾爲巫師、故識其本族之文字、文字有若干、彼亦不知、但彼所識者 約有五十餘、蓋其經咒中字也。彼以指畫爐灰、狀其字形轉錄如下、





彼之發音、卷舌至唇外作聲、故只聞似「阿諾阿諾」之音、而無法記之也。與之酒肉、彼捧之、又叩首十餘、乃去。

四日、天霽、余欲出、幸生不可、曰、「對此初出太陽、行雪地中、將使眼失光、視不覩物也。」十一時、乃行。積雪漸化、道中有土處、皆成泥濘、幸此道均以石鋪、無泥濘之患也、但溫度更低、較下雪時減六度、兩手藏袖袋中、猶冷不置。行二十五里、路漸向下行、幸生告余「此地已過伊父所轄、入定鄉界矣。」又行三十八里至棉澳溪、止宿土人家。主人甚富有、有女五六人、男三四人、男皆外贅經營商業、女嗣於家、承襲遺產。此地舊屬巴塘上司所轄

○女之父祖昔爲土司之屬員又兼任小土司，富有金礦及土地，父已歿，母主持家務，諸女公子方物色郎君也。土俗，男贅於女，男從女姓，幸生謂「其家之風俗習慣亦如此」也。主人館余等於一四層樓之客廳中，余等住二樓，黃差遣住三樓，幸生侍衛住四樓，馬匹繫樓下。室中生木炭，火方熾，幸生止余門外，曰、「毋驟入，驟入必生病，因吾等在雪地奔走，肌膚受寒氣侵襲過甚，血流已呈非常弛緩，若驟使熱氣外襲之，則血液皆將停滯，而全身之麻痺症成矣，麻痺病烈者，一月後即成腐壞狀，」余爲之吐舌良久。

本日所經之路，初爲上山，繼爲下山，上山約四十里，亂石嵯峨，猙獰路側，大小石均有劈斲文，且均爲斜跛狀，上大下小，石之前脚，僅有小石三五或僅無一石。余常懼其傾覆，幸生謂「石之斜跛者，自前視之，似上大下小，實則其下尙有一部埋土中，其重心傾向於後，即或有一二石之前面下墜，但其重心必仍在後部，否則早已下墜，不待君之懼矣，」余極然其言。下山處之高度，爲拔海九五八二尺，棉澳溪亦尙在九五〇〇尺間也，以居谷地，故溫度較高，爲華氏五十二度強。

七時五分，主人具晚餐，在另一室中飲食，主人之女均同座，臉白而唇厚，眸子微黃，唇塗胭脂極多，頭覆白氈帽，入座，帽上之花，顫動不已。五女中



以第四者最好嬉戲、第二者好說話、其母屢呵之、嬉如故、年長者已二十四、貌亦清秀、惟唇太厚耳。餐畢、食烏梅、伊輩大嚼、幸生亦如之、余惟略嚼而已。羣情余唱歌、余唱已、取洞簫、吹伊凡之醉之曲、幸生默然。黃差遣醉甚、先歸寢、余等八人同舞、主人年雖老而舞興甚豪。舞罷、又爲遊戲、余仿捉曹操「例」之戲、衆大悅。至夜十時、始寢、四女皆伴余等、幼女隨其母臥前樓。五日、在棉澳溪休息、幸生三日來之步行、極爲辛苦、伊對余力示不疲、然余知其用心之苦矣。昨晚、伊與諸女嬉、極欣悅、余不忍其失此一調劑機會、乃從主人之勸、而再作一日之愉樂焉。早餐爲麵湯、以牛肉羊肉葱薑和煮者、又凍羊肉及酥餅之味、與他處異。十一時之午餐、爲米飯、菜凡十一品。四時之晚餐、爲酥餅、雜以粥、佐以菜七品。七時五十分、飲酒、菜十五品、及水果數事、無麵飯及粥、此蓋本地貴族待客最上之飲食也。酒後、主人爲余述其家庭狀況甚詳、伊爲大利士司之妹、贅婿時、裁十八歲、二十二歲至三十七、生育子女十四人、而伊之夫死。伊承襲母族之遺產、有土地四十石種、荒山五六十里、煤炭廠五、商店六。伊之子現均爲商店經理人、一在巴塘、一在定鄉、一在德榮、一在碧油江、一在本地、一在清泥。伊家庭之消費、皆仰給於地租、年之收入總額、約值七千元、年之消費總額、約五千。伊之家庭、實在

充滿愉快、伊不欲再事生育、故於其夫死後、不再贅壻。伊年幼時、曾讀漢文數月、伊甚愛漢人、但來往其家之漢人、殊少文雅氣者、伊必欲使其女、盡贅漢人。」余爲言開礦之利及致富新法、伊頻點其頭、示了解狀。

■裸體神像女……倒豎神像男……巫教中特色

六日、天大晴、氣溫爲華氏五十六度、八時二十分啓行。主人贈白米一石、食物一籩、又贈辛生以玉戒指一枚、戒上鏤有花紋、甚精緻。幸生轉以贈余、余解常御之綠玉戒指還贈之、幸生笑曰、「我們尙未訂婚、爲何交戒指耶、」余大笑曰「卿亦知此西禮耶？」貢噶縣之土地面積、東抵雅江及四川、南至雲南、西與定鄉交界、北與稻成縣交界、東西可八百里、南北可四百五十里。有人口約十三萬人、其種族有摩些蠻怒蠻怒子扯蘇古宗小古宗野西番拔夷末索夷名家夷漢人等十餘種。摩些人性純樸、男子皆剃頭、戴毡帽、(毡帽有三種式樣、一種爲覆鐘形、一種爲反捲形、一種爲前後捲形、色或黃或白或黑、均以牛羊毛組織而成。)着大領之布衣、若日本人狀。其讀書人學者、衣冠悉同漢人。其婦女均高髻、戴漆漆之草或籐或布絹製之帽、耳綴大環、環或銀或金、重量皆在二二三兩以上、短衣及膝、力作甚勤苦。面目尙較爲文秀、語言爲捲舌音、發音甚迅速、不知福建語者、初疑是地流行閩語也。本族之人口約有三十餘

萬、大部分居雲南麗江中甸維西一帶。族人皆信奉巫教、教神爲一裸體之神及一倒豎之神、據稱裸體神名遮母、伊爲摩些族之始祖、若耶穌教之耶和華焉。倒豎之神爲其化身、伊化身而生子女、傳子孫、故裸體像女、倒豎神像男也。以舊歷五月五日、登山祭神、云可得福、所謂求子得子、求福得福、求壽得壽、求夫或妻、皆得如願也。

■好食蟲鼠

……面刺花紋

……身有黑毛

怒蠻之形狀、頗野蠻、大部分居雲南維西北部、及麗江鶴慶等地、在貢噶者、約數千人。男子編刺籐之圈、以勒於髮上、髮不梳櫛、長半披肩上。衣質多麻布而甚短、可二尺、袴有二色、或三色。跣足、足底皮極厚、砍木伐薪之快刀、置地上、雙足踏之、刀口可不入也。男子在結婚後、用麻繩束髮披肩後、女子則結布於髮、跣足如男子。飲食之源、除就天然品之果木草蔬外、大多倚賴耕種、麥之屬佔其全年食料二分之一。婦女常人山割黃蓮、朴等物、爲布匹裝飾品之交換資。小孩在十歲後、無論男女、皆面刺龍鳳花紋、以爲美飾。此族人好食蟲鼠之屬、若津津有異味者。

怒子一號野夷、約有數十人、在貢噶東南部居住。竹屋竹垣、獵狩禽獸以佐食、無馬騾等物、食無鹽、因之全身有長五六分之黑毛。其人精製竹器、所織

之紅花麻布、多爲別種人所樂購。購者多有自千里外來者。人多自樂其樂、對遠道之來者、頗爲客氣。

■牛毛卜天氣……童孩即能持槍射物

扯蘇人之樸陋、似黑裸裸、性强悍、居處多在山巔岩石間。結木板爲屋、屋無筍、均由繩所束繫。男束髮如吾鄉女孩之小辮、短衣披羊皮。耕山地、耕地不以牛而以人代之、一人前拖、一人持犁、日可犁二升種之地。(約合內地畝七畝又五分之四、)婦女短衣而長裙、常年赤足、新年節始一着鞋、第二日則仍赤足、一雙鞋着至老死尙未朽爛、死後、其家人即用以入殮、謂「可使死者多一裝飾」也。土俗、以牛毛二十四莖、手亂和之、和二十四次、隨手拈一莖、三拈、就數折除、得一餘數、以餘數合固定之天候、陰、晴、雨、雪、雷、電、表之次序、而爲晴雨之占、聞甚靈驗。

古宗乃康番別種、而吐蕃之苗裔也、約尙有人口三四百人、因與近代康番人之風土習慣有殊、其裝束亦保存其古代之式樣、故無形中另形爲一族。其男子均戴紅纓黃皮帽、耳綴銀環、衣長二尺八九寸、多褐花、佩刀繫囊、着皮靴、靴長至膝。婦女辮髮、以珊瑚銀豆爲飾、着五色布之衣裙、裙短繫短衣下、若成都女學校之學生妝束、行時、披花褐於背、足着皮靴、長大與男子等。其人

之體幹極偉大、男女十分之九之身長、在五尺以上、胸闊至八寸。生活牧牛羊外、兼事種青稞。

小古宗稍爲野蠻、男女均短衣、以闊布束腰、女着麻布密褶裙、男着麻布短及膝之袴、能織麻布、麻均取給山間自然生長者。以木葉構棚而居、構造簡單、居亦無定所、日出負毡而行、夕至之地、與朝發之地、相去過遠者、則另造一棚而居。日常生活之食料、以山芋及野菜爲主、略種青稞高粱之類、以爲補助品。性嗜獵、獵以土槍、幼孩在十歲以上者、即能持槍射物。男女均好酒、喪葬極簡陋、人死後、其家屬舉屍埋之土中、不哭、不知祀祭。此族與古宗族皆崇奉白喇嘛教、而怒蠻則信奉中國之佛教。據稱在元代時、族人遇天災、有中國僧人過其境、爲之起死人而肉白骨、土人感之、爲奉祀佛教焉。

野西番即川邊土人之同種、但在貢噶極南部大山中及雲南境者、一名巴苴。男子辮髮、戴黑皮帽、衣麻布短衣、外披毡單、以漆布纏左肘、跣足、佩刀、伐竹爲業。婦女亦辮髮、綴以瑪瑙禪渠、或以金屬之花、衣麻布衣、披毡裙如近代短桶式、足跣如男子。種麥及牧畜爲食、畜多犛牛、人無遠志、有食即足、其習俗與川邊土人、完全相反。信奉紅教、男子爲喇嘛者、約佔人口中百分之七。

隸夷又名獨夷，所在地寒甚。男女皆披長髮，女出嫁則披背後，未嫁前披於兩肩，麻布爲衣裙，男女不着袴，左臂有刺紋，若龍若鳳，髻以朱漆，終身不脫。人民之性甚懦弱，無遠大想。種麥及芋薯，崇信佛教，對待人甚歡洽，有大同之風焉。

未索族人約有數十人，頭戴毡帽，帽前漫伸出如箕形，衣長及踝，秋冬天寒，則披毡，稱曰「裹毡」，自頸至腰，皆以毡圍裹，遠望之，若寺院之鐘然。夏耕秋獵，冬則不出門。

名家夷爲較與漢人漸同化者，大部分在雲南生活，其來貢噶者，年一至，至則住三五月始去，蓋爲貿易而來者也。男子之服裝，與漢人同，女子則頭覆方巾，短衣短袖，露肘，着短袴，作工時，繫圍腰，宴樂時，着淺紅色薄紗裙。冬寒，男女肩膊皆披羊皮，名曰「達達」。未索人與名家人皆信奉巫教。

□似人似獸……生裸裸……漸就消滅

又有一種生裸裸，自雲南西北部及四川西南前侵入，佔據大山中，食生獸肉，不耕亦不事牧畜，惟恃天然，無食則外出擄掠，餓始覓食，餓極則不顧一切，或噬其同類。全身多黑毛，不着衣袴，毛長三四寸，行甚速，其足趾極短，行則跳躍，居于石壁或樹上，不知寒暑。性交多於白晝舉行，晚間多以石自壓

、其意謂恐睡熟時被神攝去也、其人漸就消滅矣。

貢噶全縣之出產、以牧畜品第一、農作物以麥爲大宗、但甚少、人少而氣候又冷之故也。農作物年一熟、三月下種、八月收穫。八月以後、即降雪霜、森林甚少、因居民任意濫伐、不知栽培、地平過高、風霜過大、生植甚難。牧畜品中、以犛牛爲第一、因其毛可織呢絨布、皮可製靴鞋、筋絡可作繩索弓弦、肉可食、骨角可作器具、費時少而易肥、食物比其他牛羊易致、肉味亦較其他牛羊肥美也。幸生謂「藏番在貢噶者、約有百餘人、皆在黃教之喇嘛寺爲喇嘛、康定番多在紅教白教之喇嘛寺爲喇嘛、理塘番多在此地任官吏、伊之父即理塘番種也。其他各族、漸歸漢化。摩些人最有組織、人體頗壯健、伊父部下之士兵、以此族人爲最多。」又謂「貢噶在民國二年、辦有小學二所、聞學生有三十餘人、民國五年以後、因費絀停辦。民國六年、貢噶曾一度爲藏兵所佔領、藏兵退後、漢官不常蒞臨、伊父與另二土司、企圖獨立、各鄉土人皆愛其父也。」

□ 苔鮮中一種……柔靱溫暖……可代棉

本日自午前八時、西行三十八里、而越沙魯里山主幹之古零嶺、嶺高出海拔一三〇〇〇尺、高出地平四九〇〇尺。余等越山、凡歷七小時、有數處甚陡峻

立則胸與地連、以手攀草條樹枝而上、一馬不慎、折其足、米及茶鹽亦各碎失一包。(余自雅安起行以來、即將所用之物、分爲數包、人或馬均分負之、即有蹉跌、失一亦可存一也、)上下山凡三十里、下山後、至筠門關下宿。是晚、作日記、幸生助余之材料極多。

七日、晨八時半啓行、幸生之侍衛一人病、載之於馬、余步而幸生騎。十里至千吊崖、崖高約一二〇〇尺、屬石灰岩層、中有一孔、大可四五尺、有水自孔出、崖後倚山、山之泉由此滴下、水流甚勁、擊地聲頗響。水流之兩傍、苔蘚層積、有一種名木賴者、厚至五六寸、柔韌溫軟、土人每啓而滌之、曝乾、裝於布袋中、以代棉、聞亦頗溫煖也。路至是遂折而西、行十五里至猛撒。又十五里至芒市。又十里至者邦、地軸成急傾斜狀。又十五里至一窪地、地名阿蘭溪、定鄉之西南境土也。居民以摩些人及苗人爲多。

□苗人……相傳爲太古盤瓠之後……

余等以天時已入暗、乃止宿是地、由嚮導介入苗民家。苗民者、相傳爲太古盤瓠之後、楚粵黔等省、均有之、居滇之曲靖昭通東川者、佔極少數、而此地又極少數之少數也。其男子青布裹頭、短衣而跣足、性狡而懦、勤耕作。女束髮、戴五色花冠、耳綴大銀環、着紫布短衣、繫繡花布裙、能織布、及錦、常



攜竹筐入市貿易、自稱爲「毛」、漢人稱之曰「苗子」。較有財產之婦女、則短衣窄袖、着圓桶裙、天足、着皮鞋、裝束皆雜用五色、而紅色尤多、有若歐洲之婦女然。遇有節序、則擊銅鼓吹角賽神。貢噶定鄉之土人、各有其語言、各有其文字、如苗文裸裸文摩些文諸種、但以教育低落、生活穩定、無進取之機會及思想、舊有文字、漸歸消滅矣。

■ 苗文之研究……十母音……廿七子音

摩些文如上文所述、苗文之研究者、以法國教士費亞氏在雲南廣西各苗地傳教多年之所得爲較詳確。彼從事路南州陸涼州廣西州三處苗民所用之文言、於前清宣統元年間、著苗文法及字典、彼之言曰「單音語之是否可以文法範之、前此固無敢斷言者、其爲文也、無陰陽類之分、無多少數之分、無動字之變易、自歐人視之、直無所謂文法也、惟進而究之、此種文字、自有其組合之法。」苗文者、太古民族之文字之一種、其字或缺、其式則全、每句之字若易其位、則意義亦變、此苗文之強硬處也。其字文大半立於象形、其無形者、則立於會意、及諧聲、其意義之不能以形意聲代表者、則設多種符號以表示之、故苗文中亦有一字數聲數字同音者。費亞氏以法文之音、分苗文之音爲三十七字母、母音有十、子音有二十七。

有音字母 法文 a e ee ai i o eu lee iai ou

無音字 法文 ch d dj dl dz f g gh ghh gn i k l mn p r s sh shl t tch

ll ts v z.

此外噓音甚多、凡無音字可作噓音字、均以ノ記之、歸納以上諸音、可分爲五音、如下：

(音 別 苗字 讀法 釋義 記號) (音 別 苗字 讀法 釋義 記號)

一尖音 ㄅ 那 多 一 四上音 ㄆ 耐 你 一

二高音 ㄆ 那 問 ？ 五長音 ㄆ 拿 縫 八

三平音 ㄆ 那 病 一

一字之名詞

(苗字 音 義) (苗字 音 義) (苗字 音 義)

企 米地 𠂇 母馬 𠂇 波山

𠂇 拉虎 𠂇 海屋 𠂇 改家

多字之名詞

(苗字 音 義) (苗字 音 義) (苗字 音 義)

𠂇 斗 𠂇 英則雷 𠂇 虜都 錐

○ 𠵹 吸拉罷馬月

名狀之形容詞

(苗字 音 義) (苗字 音 義) (苗字 音 義) (苗字 音 義)

丑 白惡 富 喜愛 長 至 歇亞 貧 𠵹 尼 短

指示之形容詞

苗字 音 用例 用例釋義 漢文釋義

𠵹 曷阿懦拉 𠵹 𠵹 這孩子個 這個孩子

𠵹 該阿懦拉 𠵹 𠵹 那孩子個 那個孩子

𠵹 曷阿懦歇愛 𠵹 𠵹 這孩子們 這些孩子

𠵹 該阿懦歇愛 𠵹 𠵹 那孩子們 那些孩子

數量之形容詞

苗字 音 義 苗字 音 義 苗字 音 義 苗字 音 義

𠵹 的一 三 苦 六 九 𠵹 挫的 十一 𠵹 的 都 一千

𠵹 尼二 𠵹 塞 七 九 𠵹 挫尼 十二 𠵹 的 乏 一萬

𠵹 疏 三 𠵹 愛曷 八 𠵹 尼坐 二十

𠵹 歇 四 九 該 九 𠵹 疏 挫 三十



長而大，乃食黑麥。」聞土人言，昔時之苗人，以海蟲壳爲幣，後改用錢，苗人謂 $\text{ㄨㄛ}$ （日馬）或 $\text{ㄇㄛ}$ （亟得累）上一字即銅，下一字謂可數之件也。後華人輸入銀，每兩銀易錢一千個，苗人謂一兩銀爲 $\text{ㄉㄨㄛ}$ （休的羅），休的即銀羅者兩也，兩下以十退，曰 $\text{ㄨㄛ}$ （周） $\text{ㄜ}$ （泛愛）即漢文錢分之譯音也。近已用理化銀幣藏銀幣，古苗錢已漸歸淘汰。苗人之積量亦由漢人輸入，曰 $\text{ㄉㄨㄛ}$ （打） $\text{ㄉㄨㄛ}$ （布） $\text{ㄨㄛ}$ （疏），即石斗升也。其長量同於漢人，另有一種長量，名羅，一羅 $\text{ㄨㄛ}$ （的羅者，即兩臂伸直時其兩指間之距也。苗人以獸分時，如漢人之用十二干支肖獸然。

獸名

苗字

音

獸名

苗字

音

一虎

$\text{ㄨㄛ}$

拉

三龍

$\text{ㄉ}$

魯

二兔

$\text{ㄉ}$

多

四蛇

$\text{ㄉ}$

塞

五馬

$\text{ㄉ}$

母

六羊

$\text{ㄉ}$

尤

七猴

$\text{ㄉ}$

俄

八鷄

$\text{ㄉ}$

矣阿

九狗

$\text{ㄉ}$

周

十豬

$\text{ㄉ}$

佛

十一鼠

$\text{ㄉ}$

阿

十二牛

$\text{ㄉ}$

尼

苗人以獸名記月日，如西歷一九〇八年十月九日，（中歷光緒三十四年九月十五日），苗歷爲猴年狗月鷄日。余等今日之寓主，爲一五十餘歲之人，彼之子女已

各自成立異居，老夫婦親余等至，招待周備，又喚一婦侍幸生，蓋其次女也。此地苗人，已漸染本地之漢化，與他處苗人有別矣。

■滿山雪……滿身皮……疑在東北道中

八日晨，八時半西行，二十八里，抵黑天崗，已由窪地至山地矣。沿途巨石參天，巔際堆雪，與天一色，仰視不知天地之闊在何許，水聲淙淙，土名飛低坦者，甚多。飛低坦者，即瀑布崖也。路窄祇八九寸，嚮導謂不能語言，及笑戲，否則無風即雪，若在秋初，且落冰雹也。草深沒頭頸，路傍多長七八尺之紫竹。晨起已晴，入谷地後，雲霧四起，寒風透骨，天陰晦欲雨，及崗上，已在海拔九八五〇尺間，氣溫爲華氏三十六度。下崗西行，渡一河，無橋而涉，河底多亂石，石角崢嶸轟削，康定隨來之一伴，傷足趾，且損其蹠之活動力，渡河後，不能行，載之以馬。河側多席草，有羊一大羣嚙草水邊，牧者，披毡單，着羊皮衣袴，長皮靴，皮帽，只有二眼孔外露，坐路傍吸煙。此地有一種草，葉長三四寸，首端尖銳，葉幅甚窄，但富於油質，生時即可燃燒。牧者以葉捲取火，以餘燼洒地，脫靴，赤足踐之，足垢膩如初解之猪蹄，踐已，復納之靴中。此地多狼，牧羣均畜有極猛之獵犬數十頭，人則持械，行則合羣連接，居則以木作柵，防之甚烈。下午四時，抵信亨，距黑天崗又五十五里，遂止。

宿寨中。

□以財物多寡……裁判曲直……土司如皇帝

此地爲裸人聚居之所，男人戴尖頂白黑色毡帽，披羊皮及氈單。男女未結婚者，髮披於肩，結婚後則以黑布之方巾束之，遠望似垂一牛角然。○平時著短衣，與漢人相似。婦女之衣，如近代之套口旗袍，長與膝齊，頭頂方巾，四角下垂，衣料多用紅綠布，天足上并有大紅布裹之，出門宴會，則著異色方格花裙。男女均喜唱歌，飲食行走，居住，時時發歌聲也。居室多爲草房，聞瓦房惟土司始有之，最下之住室，以茅草爲蓋，以玉麥桿爲壁。土司之屋，爲樓房，人住樓上，樓下則豢牛馬等家畜。最下等土人，率常二三十人一屋，且雜豬狗其中，冬雪封山，人畜均不能外出，則溲溺皆於屋中之，臭氣熏蒸。外人入屋，立患腦暈。又有一種上屋，其基常在地內三四尺，屋之上下四方，皆土牆，屋頂平滑，晒草及打農作物皆於其上爲之。食品以蕎麥大麥玉麥牛羊肉爲主要品，白米甚少，食米時，類多以顏色染之，示吉祥兆。染布絹之原料，黃者用梔子，榆樹皮，紅者用紫草馬纓花，綠者用石榴皮，黑者用糯殼桿蕎麥桿灰。

土人以採草藥治病，有名諸夷人間，且善巫教，如逐鬼請神等事，亦以土人

能優爲之。土司爲世襲制，自明以來，歷數百年，其威權之大，視專制帝王，有過之無不及，夷人有事爭論，請求土司裁判，須先送財物與土司，（平均以價值十元之貨物起碼，）土司始得受理，其裁判曲直，恒以賄賂多少爲標準，於是原告被告競增賄賂數量，以至所爭者只值數十元之事，而納賄賂之費達十數倍者，曲直既經判定，如有不服，土司即沒收不服者之財產爲一己所私有，如再不服，則土司即將不服者燒殺割其手足耳目口鼻或活剮，或五牛分屍。土司不與別土司聯姻，每屆結婚年齡時，即赴各夷人家，遴選美女，儼若專制帝王之大婚，選擇既定，擇吉日結婚，親迎之日，治下遠近夷人，均須來執儀仗，（刀叉之屬，）鳴鑼、擊鼓、放土砲，（過山一重，必放砲數十響，）奏蠻笙、幫辦一切雜務。土司死時，亦須如此。平時，土司家有建築工程或任何事情，皆可隨意派遣部民充當，不准有違，違即殺戮，嚴刑峻法，即其治術也。

■ 撈病鬼……吊頸鬼……短命鬼……人鬼相通

多神教在此族人中，佔極重要之位置，土人事無鉅細，皆取決於巫覡，男巫名扒子，女巫名希打，男巫任覓生魂覓替死鬼喚魂等事，女巫任關亡訪陰占鬼查墓諸事。病人至危急時，其家屬謂爲魂已離體，則請男巫爲覓生魂，男巫于夜間向空誦咒，舞指疊訣，噴水飛符，謂可使生魂返體。若覓生魂而無效，即



於夜間請男巫、披髮跣足、腰及頭頂束錢紙(冥楮)敲銅器、走墳墓間、謂可得替死鬼代替病者之死也。若些微之病、則使男巫於夜間、以雞子一枚、米一撮、米升一、上供病者之生年、燃香燭、男巫於病者之門外、唸咒、連呼病者之名、「回家來？」巫後一人、則應曰、「回來了！」凡人死後、其家屬念之者、則召女巫來關亡、女巫閉目靜坐、久之、兩手亂拍、口作死者語、與其家屬對話。婦女胎前有病者、謂爲有鬼、召女巫占之、女巫以黃銅制錢一枚、扶之桌上、而呼曰「餓鬼站著！癆病鬼站著！吊頸鬼站著！短命鬼站著！水鬼站著！……呼至某鬼而錢直立不動時、即謂病者爲所呼之鬼所祟、應以某種紙錢、雞鴨酒飯之類、鋪一竹篩上、香燭送之門外、潑水飯於地、焚化錢紙、以篩仆地上而返、三日始收篩、漢人名「立錢」爲「立水注子」、焚紙潑飯爲「送花盤」。訪陰與吾鄉所謂走無常者相同。總之、夷人無有一事不與鬼發生關係也。

課課有文字、文字之用、多屬巫覡類語言、其字例如下、

) 𠂇 個平聲 卅 書 ○ 人 牛 柯

看 ○ 橢 𠂇 方 𠂇 欺 戶 帖

橫 𠂇 勒 𠂇 麻 卅 書 𠂇 苦

書 𠂇 額 𠂇 呢 𠂇 熱 九 寫

直 ㄣ 惹 ㄨ 惹 ㄒ 山 ㊦ 勒

( ㄣ 額平聲 ㄣ 哭 ㄣ 也 ㄣ 也

ㄣ 資 ㄣ 便 ㄣ 鎖 ㄣ 鎖

ㄣ 瞞 ㄣ 也 ㄣ 密 ㄣ 策

ㄣ 古 ㄣ 音 ㄣ 未 ㄣ 泥

ㄣ 惹上聲 ㄣ 吐 ㄣ 獨 ㄣ 厄

晚作日記至九時半始就寢、夜半甚寒。

■藏笥妙法……盤曲盆中……可一年不腐

八日、晨、八時五十分、起行。大霧蔽空、一物不覩。行十八里至屯抵溝、早膳、食山芋極多、而價頗廉、土人乃以芋煨於地爐之兩傍、芋熟、就地剝食之、亦云太懶矣。此地年耕一季、八月以後、無所事事、土人非以賭博度日、即擁毡長臥、或調戲婦女為樂、人民均屬裸體種。又西行十七里抵焦寺、一喇嘛寺在焉、寺為黃教徒、有喇嘛十餘人。又西行三十里、至大化塘。又十里渡小三郎河、河流闊五十尺、河床二倍之。渡河、一片高原、起伏、路隨上下。牧童捲竹葉為斜口圓筒、以唇吹之、作二複音、展轉成調。余等遂止宿三郎河西五里之木郎寨、寨中有土酋一、名孟顯、康定漢人。邀余等寓其家。晚餐豐

富、但菜均乏味、香腸無鹽味、而以木漿子(椒麻味)伴食、一盆菜而殺雞至二只、猪肉片大如手掌、豬腰一盆、凡十段、每腹僅截爲二段、入口時幾大於口二倍也、筍片有泥砂、(土人於四月中、筍初生時、覆以盆、隔三四日、筍長至一丈餘、均盤曲盆中、以刀斷之、覆以布、浸沸水中、出水、置儲藏室中、可一年不腐。)米爲大米、入口中時作刺刺響。

■ 貧你歌……郎也愛來我也愛……海枯石爛情不改

餐已、主人之婦苗女也、率其族之婦女多人、擁余等而跳。苗人呼父曰阿蒙、母曰阿孛、婚姻極自由、三月、或其他令節、青年男女、聚而跳舞、互唱歌詞、兩情相悅、極相愛好、如小有不合、亦可立即離去、其父母均取極端放任制、不似他地之稍有限制、或結婚時須以貨幣爲交換品也。本地多摩些人。主人之妻族舞罷、夷女多人、擁人、要余同舞、夷女頗多秀美、唇紅齒白、束袖窄裝、不塗脂粉、丰韻嫣然。舞罷、余解裝各飲以麥酒、皆大喜、輪流立余之寢室前、唱賀你歌、譯其詞如下：

「郎給鮮花一樣新、天長地久共長春、郎給鮮花一樣紅、一輪明月照當中、花開如錦人人愛、月照人們樂未艾。」

「山上一樹大茶花、有紅有白有綠芽、第一朵摘給郎戴、第二朵摘給我戴、

茶花呀，郎也愛來我也愛。」

「難迷（黃鳥也）樹上試新聲，宛轉陳詞動豔情，郎本天上風流客，我是人間侍妾身，與郎永久長相愛，海枯石爛情不改。」

口

舞歌既罷，諸女挽余至別家，一女能操漢語，謂「本地女子年及笄者，其父母皆任之，或爲……始正式成婚禮，禮無他式，相見即成禮。成禮後，三日，女偕夫行深山中，獵一獸而返，所獲爲慶，主百年偕老，若爲猪虎豹狼之屬，則不吉，且中途有離婚」云。十二時始寢。

九日、晨九時起行，土司贈與食物一担，且命一人負以從。十時、渡三郎河。河西十里有五郎廟，廟有碑，碑漢文，則民國五年建者，爲四川人某君所撰并書，文辭在不通半通之間，述其在此受難得救之經過，諉功於楊五郎之託夢示迷云云，奇矣。楊五郎爲小說上託名之人，有無其事，尙未證實，居然在此託夢於某君，示其拾金化裝脫險發財，是亦杜十姨第二之類也。

西行又四十里，沿五郎河北岸，西南行，又二十里，抵碧油江，德榮縣南鄉之第一大市鎮也。有居民三五〇〇人，市場頗熱鬧，列市三，環金沙江口，爲

川邊雲南及桑昂雜瀾等野番之互市中點。市房均土礪，有收稅之所，駐有土兵一隊。此地現已不屬康定管轄，爲土人自有，主事者，爲前曾爲喇嘛之卞貞謙曲。彼盤詰來往至嚴厲，進出者均須納稅，人納錢三百至一千，貨物納值百抽一之費。黃差遣等五人，早已將軍服脫卸，幸生之侍衛於進市時，即向之聲明、卞貞謙曲與摩達原固通來往者。

○上古結繩之法……兼用竹片……代記帳

余等入市，歇一茶店，尋即訪知文懷（余等在棉澳溪之寓主之名）之店，伊子名悶卻仲棍，一誠實少年也，悉余等行踪後，即來請寓其店中，從之。店爲三樓，彼之貨物皆屯聚於下層，左右廂則繫牛馬，蓋營食物業者。彼置余與幸牛於其神堂中，進餐如禮，旋導余等往觀其店。其記帳之法，不用簿或類似之物，而以繩及竹片代之，一日之出納若干，以竹片記其數，大者代千，次小者代百，又次小者代十，更小者代零數，訂貨以瓦片之合同，此等帳目，全憑有良好之腦力，始能記憶也。彼一年之出納，在二萬元上下，年終可得十之一五之溢利。出後門，即金沙江岸，濤聲洶湧，如雷鳴，浪花飛數丈，水流距離江岸約三十六尺，水深自五尺至十五尺不等，因石岩巉巖，可蓄水也。

■金沙江發源青海……經雲南以入四川

金沙江之上游，導自青海西北部巴顏喀喇山之西南，最初名那木齊圖烏蘭木倫河，至敦巴拉底楚合西沛之水，（西源發源於勒科爾烏蘭達布遜山之古阿山之北麓，名穆魯烏蘇河，至甲丹受喀齊烏蘇木倫河之水，東北行至拜都渡，受拜都河之水及阿克薩木河之水，又東北行至喀倫，受托克托乃烏蘭木倫河之水，至敦巴拉底楚，合於那木齊圖烏蘭木倫河，）至白利土司及稱多土司境稱通天河。至圖登貢巴札武三土司及隆布一土司境，稱大金沙江。當西經十六度北緯二十四度，流入川邊。經鄧柯德格之西，同普之東。又南流。經白玉之西，武城之東，巴安之西，南流。過德榮入雲南境。過鹽江，北折至波羅，復南流至童華山，折而東至四川境之鹽邊。又南流。東折至雲南境之東川，又折而北，經四川境之雷波，又折而東。至四川之宜賓縣，以入岷江。在德格武成，均有水自東來會，至德榮有石楚河自東來會。至鹽邊有打沖河來會，即若水也。康輿紀行云：「襄塘至藏中最大之水，有二，一爲金沙江，其上游自木魯烏蘇河，東南流爲布龜楚河，又南流至寧靜山，有巴楚河（在竹筴舖。東距巴塘九十里，西距寧靜縣九十里，）自東來入之，巴塘卽以此得名。又南爲金沙江，東南流至雲南入四川，此水之環流向內者也。」金沙江流於沙魯里山脈及雲嶺山脈之間，長度約七八〇里，在川邊境者，約三五〇〇里。

是晚，飲酒過多，疲甚，八時遂寢。

### ■ 碧油江四五千人中……二十七八種族

十日，在碧油江休息，調查茲地狀況，得結果如下：碧油江居民約四〇〇〇人，川邊人占十之六五，雲南人占十之三五，川邊人中凡十四種，雲南人凡十四種。川邊人種，有康定人貢噶人碧油江人藏人摩些人亞耳斯人漢人西番人定鄉人，拜耳人土生裸裸人蒙古人桑昂人雜瑜人，雲南人種，有白夷人黑夷人生夷人生裸裸人赤水裸裸人麗江土人中甸土人維西生番人狍佬人瑜人維夷人白瑜人黑瑜人進水瑜人。各種人之聚居此中者，大都操商業，且多爲其本族唯一之

對外輸出及對內輸入之組合，此組合主任，多爲其族之首長指派，長駐此市，任貿易事務，若國家首都所在之各國使團然。碧油江之商業，進出額甚大，土人之來者，必購足其第二年全年之消費品，彼所恃以購置消費品者，全爲其土產或爲農作物，或爲工業品，或爲藥材，或爲牧畜產，故碧油江市之商業，可分爲三種，一種爲專以土產交換所需品者，一種爲整個輸出輸入品經理者，一種爲收買貨物圖什一之利者，第一種以土人爲代表，第二種以各族各土司之經紀人爲代表，第三種以進出口屯商爲代表。此地貨物一般之市價如下：

白米石十六元、(理化銀幣) 小米十四元、 芋麥十元、 大麥八元、 小麥八元五角、 黃豆六元、 豌豆五元一角、 菜油(十斤)五千六百二十文、 鹽四千八百文、 菓子燴七千至九千二百文、 土白布(匹)二元至四元、 四川白布六元至十二元、 本地傘子(十丈)十五元、 麻布十元、 四川綢(尺)五角至九角、 四川緞九角至二元、 西藏呢六角至一元、 西藏布(丈)一千六百文、 犛牛皮(百張)一百五十六元、 犛牛尾(百個)十五元、 普通牛皮(百張)一百四十元、 牛毛(百斤)十元、 羊毛十一元、 理化銀幣(元)值銅幣二千二百文、 藏幣值銅幣二千文、

語言 有三十餘種，交易時以康定話爲主，或四川話爲主，不通者，有通司任繙譯之勞。

錢幣 有雲南銅板半元、四川十八圈中鑲漢字篆文大洋、四川新半元、瀘州半元、老半元、理化大洋、藏大洋、四川當十當五十當一百當二百銅幣、理化當十銅幣、當一文有孔制錢、當一百二百文者不大通用、交

易數目過巨者，以生銀兩爲單位。

■美而勇……兩婦人智辱變兵惡吏

此地多山、平均之氣溫、爲華氏四十六度。夏日酷暑至百度、自此而西、愈較溫熱。午餐後、幸生親余作統計、至手疲頭暈狀、因勸余休息、而談其鄉之故事數則、極饒興趣、記之於下：

「民國元年、川邊兵變、四出搶掠、且以奸淫、貢噶北鄉有打洛寨主之婦、猛勇而美豔、爲變兵槍所擬、令自褫袴、欲逃則不及、婦乃佯脫裙袴、謂兵曰：「此地當往來、有人過此、吾倆亦無顏面、曷往廁所、」兵從之、至、則婦背壁立、兵立於坑前、欲淫婦、婦笑曰：「癡男子、汝袴不脫、何能行樂也、」兵慚、解袴、婦乘其脚交叉袴口時、以掌揪之、墮坑中、攜槍逕去。

民國五年、貢噶縣知事派一吏下鄉征收稅捐、吏苛索百端、且加恐嚇、土人以妻女陪宿、始得免桎梏去、然心甚恨之、其妻某日入城、約吏幽合於某處、吏至、飲以酒、而鬪之、且拔其鬚殆盡、吏醒、慚懼、自縊死。

伊之祖母、善釀醪糟、（即糯米酒、）某年、釀酒甚甜、乃埋一百斤於地、閱三十二年、其叔父掘土發見、和以燒酒廿斤、召五人共飲之、醪糟已如蜜味、六人飲一日夜、酒始盡、醉數日不復醒者四人、病一年者一人、一老翁不



病、且精神煥發焉。

伊鄉有人善夢魘、一夜、開門至一市、抵市柵而返、又復掩門而臥、往反凡三十里、及天明、彼尙不自知也。

有人善臥且健啖、一啖可飽十餘日、某年大雪五月、某不復出門、人以其不治生、必凍餒死、往視、則彼尙長臥未醒、已一百六十日矣、推之醒、與以食、羣鍵其門、又五月、啓門復視、則彼臥如初、與以食、又鍵之、凡四鍵、經二十月、彼僅食三次、臥六百餘日、其人今尙健在、計其年、當在百餘歲、行動略似三四十歲人云。

■渡繩橋……吃水漬麵包……終夜冰凍

十一日、晨、八時、溯金沙江而上、十五里定理坪。又十五里黃土窩。又十五里窩灣。此四十五里中、均爲沙魯里山東脈之支脈、小山、叢道、尤爲一般商運之道路也。自窩灣至德榮縣、約九十八里、中隔穆楚河。余等自窩灣渡金沙江、西行人雲南界、渡口有大繩橋、有人司守望、并迎送來往者、以得一二文酒資、觀余等至、即呼曰「來呀！過溜呀！」渡橋、費時二十一分、共費時一時又三十五分。乃西行、三十里至三環子。又二十里抵蘭坪、天已晦暝、遂止宿於此。此日所經過之地、均多童山、土作石蹟及細白粒狀、人家皆在深澗邊

去道路極遠。余等午餐，以水漬麵包而食，余問幸生「苦乎？」伊微笑，曰「彼此不是一樣呀！」余曰，「我吃苦，我自取之！卿又何謂也？」伊閉首默然。蘭坪在海拔九五五〇尺以上，當古生代，受強烈之橫壓力，與川邊同樣，構成橫斷山脈系，中生代時，又受一度沉淪，故地中之岩層，以石灰岩爲最普遍也。居民爲摩些力些三族，但人口之分布，頗稀疏，自金沙江岸至蘭坪沿途所見，不過十餘家。此一帶之空氣，甚清爽，但過稀薄，氣壓太低，呼吸頗吃力。是晚，宿一土室中，餘人均就室中搭帳篷作晚餐，樹木稀少，雖有煤鑛，亦未開採，以茅茨等物爲燃料，終夜，足甚冰，以問幸生，伊亦有同樣感覺也。

十二日，六時十五分，天始明，七時，早餐，八時十五分啓行。山脈水流，均自北趨南，余等則由東至西，越山渡河，盡皆橫跨。西行二十里，至拼牛嶺。又十里握土山。又十里長刀。又二十里大嶺。又二十里抵阿墩子。自拼牛嶺起，即爲拔海萬一千餘尺之高山，山嶺已積雪，上山凡三十八里。幸生已告疲，兩足且腫，自拼牛嶺麓，即乘馬行，伊欲余同乘，余不可，及抵長刀，伊欲步行伴余，憐且感其意，乃同乘，伊控韁，余抱其腰，伊屢鞭馬，馬乃得而馳，若復平地，余甚駭懼，伊則談笑自若，余始稍安。及抵阿墩子，余之兩足，已凍至完全無知覺，由兩伴扶余入旅店中。此店爲四川人王君所設，已二十

餘年矣、王君甚和平、一言一語、均含有誠意、一望而知爲一老商人焉。雲嶺脈接川邊之寧靜山脈、自北入雲南、走金沙江與瀾滄江之間、形勢鬼峨、爲崑崙南嶺系之正幹、主峰之高度、達一八〇〇〇尺、山巔四時積雪、故亦稱大雪山。大雪山在拼牛嶺南二百五十里、復南下結玉龍山點蒼山鷄足山、東脈結十二闌干山、支脈走南盤江南、以多火山遺跡、稱火焰山脈、一支南下入安南境爲勾漏山脈。余等昨日所經之三環子起、即此山脈之東支脈之起點也。

■酒飽菜肥……未婚夫婦聯句……有味

本日渡繩橋五次、一次有水、四次爲山與山間之通道、聞由雲南麗江起、至川邊之寧靜縣止、須渡同樣之繩橋二十一座、李太白過劍閣、即嗟蜀道之難、以此例之、則李太白之所謂難者、猶遜於此間數十倍也。此地之人、均好打獵、多屬力些摩些及西番族人。在滿清乾隆時、東至永寧中甸維西、西至卯照、皆裏塘巴塘土司地也。地方出產、以牧畜品爲主、麥之生產量、在全人口每年食料中、僅佔百分之二十四。是夜、王君特供余以大麪酒、及宣威野狗腿、又雲南著名菜三四味、樂甚。酒半、與幸生聯句、繼又爲搦戰、伊大敗、以茶代酒、五戰之後、伊腹膨膨然。是夜所聯之句、雖不佳、記之、以供紀念耳。

乘風破萬里、余男兒意志雄。幸山川多古跡、余河海隱奇踪。幸

雪嶺連天白，余 朱崖映日紅。幸 亭亭松百尺，余 鬱鬱竹千籠。幸  
地內兒孩戲，余 山高鳥獸空。幸 文身雞矢臭，余 浴面馬溲溶。幸  
女性中心據，余 蠻荒下大風。幸 從茲望前路，余 浩浩興無窮。幸

■九種牲畜……騷羊羣……羚羊靈……犛牛文雅

十三日，離阿墩子北行。阿墩子屬雲南維西縣管轄，有縣佐一人駐於此，有居民八十餘戶，雲南西北界之唯一重鎮也。地勢極高，達海拔九千五百八十尺，爲雲南有居民最高之地。居民多住岩洞中，或建二三層樓之石碉，夏季住最高樓上，秋季漸寒，則下一層，冬季春季，則更下一層，藉以取煖，最下一層，多半在地內，地平過高，空氣乾燥，無潮濕之患也。所有牲畜，平常均繫於最下一層。

自康定以西，牲畜之種類，可分爲牛羊馬犬雞豬貓驢騾等九種，每種又各有其種類，如牛有白犛牛黑犛牛花犛牛灰犛牛黃毛牛灰毛牛沙毛牛水草牛。羊有白山羊黃山羊黑山羊白綿羊灰綿羊黃騷羊黑騷羊大頭羊。馬有瞻對馬阿娘馬貢噶馬藏馬。犬有趕山狗尖耳狗大毛狗菱子狗小足狗。雞有大種鷄鬪鷄（即小種鷄）、班鷄麻婆鷄。豬有二種，一四川豬，（長大，最肥者，達四五百斤，）本地豬。（無論養若十年，只重一百五十斤。）騷羊、水牛、灰犛牛、菜子狗、

本地豬、產於貢稻定鄉德榮一帶。騷羊之最肥者、重量可一百八十斤、牧畜之兒童、常乘之往來、若小牛然、性最蠢、遇物即以角觸之、角長七八寸、甚銳、肉味有騷臭氣、多食可傳染於人身、但土人以其易長易肥、收入較山羊爲富、多畜之。水牛之重量、可三百五十斤、常臥水中、力最大、負重致遠、可載三四百斤、日行七八十里。犛牛之行動、頗有斯文儒雅氣、合羣性極良、不似水牛之喜同同類鬪架、及羊之常與同類鬪也、狀如水牛、體長多力、背七之毛、長達一尺五六寸、尾尤粗大、而尾毛亦特長、至二尺許、頗自愛護、人取其毛以爲冠纓及蚊刷之用、在甘肅西寧青海西藏川邊雲南西部尼泊耳不丹印度緬甸滋生蚊蟲之地、蚊刷之用、至爲廣、平均在川邊十人之中、即有七人各有蚊刷一柄、而川邊西藏之犛牛尾、頗佔出口品中之重要位置。此種牛能至十五歲始衰老。黃牛在康定一帶、多作耕種時犁地之用、貢噶稻成之耕地、多以水牛爲之、因水牛之力較黃牛爲大也。聞黃差遺言「牛自初生時、即有齒、年一脫換、至三歲後、則齒遂定、而爲永久不脫之齒、與人相似、買牛者、先視其齒、即知其年齡、如牛只一歲、則其口中只有大牙一對、名曰對牙、第二年則有四牙、第三年滿口之牙始長成。綿羊長可三尺八寸、毛長而彎曲、牝者有曲角、牝者無角。山羊之角向後彎、山羊爲羊類中最佳之肉料、綿羊則半爲割毛

用、山羊之重量可達三十五六斤、綿羊可達五十斤、其毛一年割二次。「幸生言」稻成定鄉之山間、多羚羊、狀如山羊、背甚高、角短而直立、角尖向後、毛長可八九寸、披覆於身、多爲黑褐色 間有白毛雜生、其足底上凸、行時常留其足跡於地、人獵之 則察其足跡而伺之、即可得矣、但其性甚靈、嗅覺銳敏、夜則匿深林中、懸角木上、以防患、其角爲中藥中之涼性者、獵之者多於夏天爲之、冬常伏山洞中不出、其聲甚哀、伊每每聞其聲、輒爲悽咽久久也。」

■得妻艱難……性的追求愈熱烈

北行三十里、至申維嶺、又越一長達二百四十五尺之大繩橋。自此路又折而西北行、沿路多花椒樹及茨芭蕨柳水楊等木、草地甚少。路傍間有人家、均爲單住戶、一室大可一丈三四尺、闊亦如之、室門對地爐、爐常生火、燃料多茅茨物、大概土人尙不知燃炭也、地爐傍、一邊爲厨灶、另一邊堆置雜物。客人入室、輒閉其門。茶可不給錢、但茶葉不佳、多爲土生馬桑等野樹之嫩芽所製者。所售之物、有草鞋麥餅燒酒煙等物、賣買之數、極零碎、三五文亦可交易。此雜貨店之主人、日得贏餘二三十文、即足一日之生活費、如過多、彼必眉飛色舞、晚間自飲三四文之燒酒、以自慰勞矣。此一帶之生活、俱極窮困、男子多未有妻室之樂、土人中有終年勞苦積有數千文而欲一享性生活之樂者、以其

資往商於所知之女性，得賦暫時之同居。同居時間之長短，視資之多寡。一人以六千文，與一婦自舊歷十二月同居，至翌年之二月，彼資已盡，又須另覓生活而不得不脫離矣。此種短期結合之性質，絕非買賣婚，亦非娼妓性，而爲此極艱苦社會中之特有生活也。彼男子之資，非與[ ]代價，實完全以爲彼短期結合中飲食之需耳。余在一小雜貨店中，其主人舉以告余者。并謂「彼今年贏餘達十千外，將來除以七千文與一女性過短期同居生活外，尙可餘四千文，爲明年生活之資本。」彼之年齡，已三十有八，但彼對於性生活之追求，則有極大之豪興也。彼又謂「此地男子得妻雖如此艱難，但絕未有搶妻之舉，婦女所至，男子皆望之垂涎，但卒以自己囊中空空之自慚而遏止其妄念。此地之婦女，多爲人縫紉或織布自給。」又謂「此地本來無首長管轄，以前數家爲一村，各遂其生，各遂其死，不相往來。大約在以前五百年時，有大兵過境，居民多被擄爲伕役，始得至他處，瞻仰他處生活，他處人亦因充當伕役過此境，觀此地生活狀況，以後始漸通來往，生活亦因以改變」云。

□八陣圖……諸葛亮排就……忽必烈打開

由申維嶺西北行二十里至六雲山，山高三二〇〇尺，山巔積雪至山腹。山腹以下草木稀疏，崖石纒纒，作黑黃色，小樹作紅黃色，一堆一聚，相距約有數

十尺，幸生謂余「此八陣圖也。」并謂「聞之於其父云，諸葛孔明南征孟獲，入昆明，西進至大理，恐蠻王再逃竄，乃飛石八陣至維西以西，孟獲在七擒七縱後，尚欲向別國求救，因遇石八陣愈走愈迷，不得已，始投降於孔明，後此石八陣遂下降於此山。終宋之世，此山爲番人夷人之天生界，直至宋理宗時，元世祖忽必烈自大理入西藏，由麗江經中甸阿墩子入川邊之鹽井而至西藏，因忽必烈爲眞命天子，所至之地，山石爲開，此石八陣遂裂爲無數小石，分散於地，後有人在此掘出一碑，碑上并載有此山爲「忽必烈開」之字樣也。」

■赤脚大力士……又做怪醫生……大放其屁

由六雲山起，地平又漸高。北行三十里抵罵海溝，地平在拔海萬尺上。入溝行五里至一山寨，入寨，借宿尤姓家。主人以醫藥爲生，善行，日夜可行四百八十里，且不著鞋襪，彼之力甚大，身長可六尺，爲土人中之最長者，彼年幼時，常竊取他寨之牛，負牛逃歸，人追之莫能及也。彼中年遇一草醫，教以方法，彼亦改悔其鹵莽性，爲人治病，因經驗之故，十九皆効，以是收入頗佳，成本地之巨富焉。彼之家中，嘗有二三十人日間爲之工作，藥料如山積，皆所備之人採之山中者。彼出門診病，則隨負一袋重四五十斤，凡所用藥，無不具備，赤足至病人之家門，始由懷中取出皮靴，就溪邊，洗足着靴，診畢，出門



、又納靴於懷而赤足行、據彼謂「行路最好是赤足、靴常常不如己意、且多溜滑。彼夜間行山間、隨足而行、不問所行之路、是平路、是危崖峭壁、從無失足事、因彼之足趾、富於絨性、在光滑之石上、亦能握固」也。彼食量極大、每日食牛肉可十二三斤、若食桃李、必須盡三四百枚、彼之食指長五寸餘、奇人也、惜未能讀書、良材棄厠、千古爲之歎息、寧獨此醫生哉。彼與余等對話時、大放其屁、約三十七分鐘始畢。息余等於石室中、以荆芥之屬堆地上、覆以毛氈八九層、另以紅氈蓋之、遂爲余今夜之臥榻矣。黃差遣等臥樓側、余欲見主婦、幸生不可、謂「土俗見人必握手爲禮、如主婦亦若主人之壯健者、一握余手、不令骨折耶。」余笑而罷。

■混合菜餅……百年不腐爛……七代老店

十四日、辭主人、以米一斗爲寓金、彼謝而受、贈余以虎腦一枚、謂「可治膝病」、又百花膏百草膏附子膏追風膏黑虎膏各一大包。西北行十七里至蒙泉窩。又十八里天上飛、路陡而險、幸生下騎同余步行、歷一時又十一分、始上山坳。又北行二十里至大坪山、又渡三繩橋。憩道旁、購菜餅爲午餐、菜餅爲本地之特產、爲薔薇青蒿三種草及蕎麥黃豆粉混合所製。薇葦高二三尺、尖端恒卷曲如旋渦、葉在二月後爲褐色、形細長、其上生多數之孢子囊、三月後則

變爲長大之綠葉，採薇時在舊歷春三月間，其端有如棉花之嫩葉，去之，以其下莖盪沸水中，晒乾，切作細筒。蕪菁即雲南著名蔬類中之大頭菜，此地之土名爲「拉拉」，根最多，肉扁而圓，重者達五六斤，葉綠色，極大，如湯匙狀，邊有細齒，春日開黃花，絕類油菜花，切片搗爲漿，和蓬薇麥粉等，揉爛放於有規定之木盒格中，置鍋上蒸之，堆置儲藏室中，可保一百年不致腐爛，食時蒸鍋上使熱及軟和，然後蘸糖食，初入口甚粗燥，然在旅行奔走時，細細嚼之，殊有味也。市者謂「彼之祖創是餅，迄彼已傳七代，俱以售此餅爲業，年得溢利可二三百千文，他家雖有仿創者，終不如彼家之好，因此餅之麥粉，在第一次未蒸以前，尚須經一二日之發酵作用，他家之手法經驗，時有發酸或硬而不軟之病」也。又北行十五里至蘇家崖，漢人蘇氏兄弟採金鑛之所，鑛已廢，惟餘亂石一堆，土洞三五而已。又北行十五里，抵山堂蕩，宿一土人家。

□重生……幸生……婚事決定於童子一語

是晚之溫度極低，爲華氏三十六度，兩足甚凍。此地視牛糞爲最有燃料也，壁之裝飾也，食物之儲藏也，均惟牛糞是賴，室中以牛糞團爲火爐，煮湯亦以牛糞。晚餐，由余之伴自動，而黃差遺則爲唯一之烹調手矣。蘿蔔燒牛肉，煮大白米飯。幸生以小刀剖腊腸，傷指，余爲紮布，一童在窗外穴窺，觀白米

飯而大垂其涎，作乞聲向幸生曰「摩那：給我！」摩那土語，猶言主人媽，蓋誤幸生爲余妻也。幸生有慍色，余撮一碗給之，彼點首曰，「捻達那：你夫婦富貴百年，」此土語，亦由幸生轉譯，余色然喜，謂幸生曰「吾與卿爲夫婦，何如！」幸生示可。晚餐後，余與幸生定以抵鹽井日行結婚式，余亦將以告余老親，使知伊所望之子，已得一良好伴侶也。余自十四歲拒家庭爲余定盲婚，迄今數年，無年不在逃難中，今得達目的，亦自幸矣。幸生謂「伊在家觀余時，即願與余訂婚，因未悉余之家世，及是否未婚，同行多日，始爲最後之同意，伊之父只伊一人，斷無有不同意者，如或發生他種事故，伊決脫離其家庭，而與余共偕老」，伊幼余二歲，真余之妹妹也。議定，飲茶慶祝，并款待來慶賀之同伴，幸生之伴跪叩，并握其足二次，始起退去，幸生謂「此乃其鄉之禮，卑下者對上，不能握手，只能撫足，若升官結婚定婚等大慶，則叩首之外，并須握足二次，男女皆同。」又謂「伊家親戚族人，無論在何處與其父之部屬相接時，坐則坐於較高之處，如有二樓，則坐第二樓上，一般人只能坐樓下，如只有一樓，則坐桌上，一般人坐地下，在大宴會時，視座位之高下，即知坐客之貴賤，如最下之人欲與最位高之人談話時，則坐於另一室，位卑者坐於下，位高者坐於上，面俱向前，卑者不敢面對高者，如違即須受懲罰，位高者高瞻遠矚

固極尊榮、但吃虧亦不小、如遊戲及觀戲時、位高者常因位置太高、眼之所及、不得觀戲中全豹、而遊戲時、又因卑者不敢高攀、和者寡少、甚乏趣味、伊以前游外國、亦因此關係而缺乏同伴、致受極大之累、伊久欲推翻此種拘束、伊之資格問題、但其父不贊同、謂此乃祖父所傳之制、不可有廢、如有違悖、則將受神之譴罰、伊雖不一定信神、但以其父之行動及地位、自又難於立刻可以達到也。○

■越青錢崖……………渡尼楚河……………瀾滄江長萬三千里

十五日晨九時十分行。幸生仍騎馬、出山堂蕩北、越一八五五尺之青錢崖之山坳、岸高於坳、凡千六百尺、平面若刀削、壁立河中、河名尼楚、自川邊來、南流七十里而入於瀾滄江。

瀾滄江有二源、一源出青海西南部格爾吉三土司地方、格爾吉山東麓、名格爾吉河、東南流經安圖土司克拉爾濟土司吹冷多拉土司洞巴士司等境內、名維楚河、南流入川邊境、至昌都之東、一源出川邊西北當拉嶺東南麓、名昂河、東南流名鄂穆楚河、又南流至昌都之西、二水合而南流、過昌都有水自類伍齊西北之布多哥池西南流經拉買名子楚河者、自西來入之。自是南過察雅（即乍丫）、有水自貢縣經阿足東來入之、始名瀾滄江。南流過阿足塘寧靜鹽井、南入雲南界、至雜西、分歧爲二、一南流仍名瀾滄江、一東南流爲工江、納劍池河水之水、稱漾濞江、至順寧縣東北、復合於瀾滄江、曲折南流、合巴曼猴狻等江、至車里南、入安南境、名湄公河、又南、經新街車里猛角、更南、則經緬甸、爲九龍江、曲折更東南流、經印度支那與暹羅界上、更至東埔寨、以入於海。全流約長一五三〇〇里、在川邊境者、約長四二〇〇里、

余等渡尼楚河之繩橋、費時二十分、河床濶五十八尺。河西即烏錐子、以產烏錐馬出名、馬之普通長度、約四尺八寸、高度達三尺八九寸、負重可達四百斤、每日可行二百里、至四百里、長馳須減負重量、過重則馬背易受傷、且不便馳騁也。午後一時十分、抵扁坦溝、植物極少、山高七八十尺、有如丘陵、摩聲相望、居人寥寥。又北行一小時、抵瓦子埧、距扁坦溝十五里、距山堂蕩五十九里矣。此一帶茅草屋極多且矮、兩簷下垂及地、室中光線極不良、幸地少潮濕氣、而土人之身體特別又壯健、抵抗力甚強、因之鮮疾病、且亦未有患此種濕氣病者。此一帶之土人、爲野西番摩些、怒夷等族、性懶而好嬉、種植不知改進、下種之後、即不過問、俟其結實且至成熟、始一往割取、又不肯多種、年之收穫、差供溫飽而已。此種地方、地土亦非磽瘠者、若能用普通耕種方法、刈草梳耙、人人盡其力量、多耕多種、十年之後、剩餘必大有可觀、惜乎以土人之保守惰性、永遠無積蓄、永遠無寬裕之生活經濟、即永遠不能有促其進步之機會矣。

■疑是劍客……不……老道士胡說八道

又北行十五里至卡利哥、雲南川邊交界地也、左爲他念他翁山脈、山爲瀾滄江及怒江之分水嶺。又北行十二里、抵飛來泉、有山寨、在泉之西、一里餘、

趨而投宿。寨有人五六十，衣服襤褸，補綴至三四層，補綴之材料棉花棉布毛布絲絹，皆有之，紅黃藍白黑，五色畢陳，而齷齪尤堆積至厚，余所見之二十餘人中，着此種衣者，約十之八九。羣擁余等入一家，土牆土室，半入山內。門啓，一老人出，鬚長過膝，白如霜雪，眼有弈弈之神光，余疑爲所謂劍客之流，方欲致問，彼似已知余意，謂「君無疑，余爲青城山之道士，學吐納玄絜有年，民國六年，余在新街子擁一朱姓爲君，無如彼之命差，運尙未至，不久即爲漢官查悉，以兵來取，余同朱某飛遯他處，待時而動，余遂雲游至此，以符水濟人，替天行道。六年後，西南兵氣消沉，諸魔數到，余始出山收服之也。」云云，余唯唯而已。道士置余等另一土室中，有二人任招待及奔走役。晚餐爲燒鷄牛肉粉絲山芋又野菜三四品，飯則爲芋麥粉之湯團，漢人名曰鷄腦壳，其製法簡單，以芋麥粉入土鉢中，和以水，使濕潤，能凝結，再人以葱薑猪肉等，和勻，以竹篾夾此粉團入水正沸騰之鍋內，篾入鍋時，粉團向下處墜成尖形，入水，尖形之粉，即凝固不變，與鷄之頭極相似，故得此名也。幸生問余「慣食芋麥否？」余答「尙未」，曰「君慎毋多食，違則肚瀉，亦猶素食芋麥之人初食米時之現象，土名換肚。」此地農作物，以芋麥大麥油菜爲大宗，牧畜爲生活之主要事業，故無人不知牧畜，亦即無人不有此好情喜博之習慣。大山中

頗多虎豹野牛野豬狗熊等巨獸，且常常出山噬家畜，以是土人皆善於射火槍，及使用刀叉等武器。此地高出海面，凡九八五二尺，氣溫爲華氏三十六度。夜十時就寢，幸生告余「此間婦女皆天足，大衣，不袴而裙，女任操作，男則在家烹飪而雌伏，男女均少沐浴，每年新月一日（舊歷十月初一日）之晨，始互至河沐浴，足垢嘗凝五指如一片」云。

怪石……叢林……奔瀑……偉大的自然……驚心動魄

十六日，晨八時三十五分，起行，以米一升送道七作寓金，彼拜而後受，其癡愚誠不可及也。此地土室頗溫暖，當昨夜就臥時，室外之氣溫爲華氏二十六度，室內爲四十度，（閉戶後）至三時，僅減低一度也。由此北行，路漸向東北，沿瀾滄江東岸及雲嶺山脈西麓而上，大山夾峙道傍，聳立千仞，樹木陰森，遮蔽天日，苔蘚纏繞石壁，作種種狀，兩山時有瀑布直傾，聲響如雷，長者達七八百尺，人行山邊，江流崖岸約深一二〇尺或一五〇尺，怪石巍峨，濤瀾相逐，驚心動魄，極盡奇觀，使蘇子由來此，其爲文章將如何偉大耶。北行十里至千岩子。又十五里水瓶搖。又十五里乾溪，又十五里卡安。又十四里大堆灘。又五里璇岩。

犯死罪……鞠躬狀態異樣

此七十四里中，山水均由北來南，余等自南，順山河行，路之高度，自一五尺至二〇〇尺。在旅行數十日中，以此段路線較為平穩，但路線過狹，人馬常爲石壁夾毀，且溪流太多，渡繩橋十有八座，土匪時常出沒，居民過少，有時三四十里中無處覓一人，旅客單身過此，必危難萬分也。千岩子突出汀心，壁立千尺，層崖疊黑石狀，有人家二三戶，卡安有人家三四戶，巉岩有人家七八戶，均倚崖砌石爲壁，架木爲棚，棚濶不及八尺，而居臥其間者，常有五六人，晨起均於溪，談笑無愧容，有若雲南之水擺夷然。男子以麻繩束髮，不袴而圍布，露其後股，赤足，衣長至脇，皮膚白皙如刮淨之羊皮，但吸煙太多，牙黃且黑。婦女以花格子布爲衣，衣長及膝，下爲桶形，着時，由下戴上，頭束花布，兩耳垂金屬之環，大及於肩，行則以手托之，小女孩之耳，有時爲大環所破，著白間紅色之皮靴，靴上縛以紅帶。有在，其族人共執而殺之。

男女相說，生子後始成婚，同居時男攜資就女，而所生之長子從母姓，二子三子始從父姓，離婚亦極自由，凡男女不相悅，或片面不悅者，以一石片碎爲二，以一置枕上，對方親石，即刻他去矣。相見以鞠躬爲禮，惟角度非六十度或九十度，乃一百五十度，土人行禮極有趣，行動迅速，約離受禮



者三步、即伏其頭、兩手據地、其股高過肩至二三寸、始漸起、以二伏爲最敬禮。

□溪邊沐浴……女子七八人……

旄岩以北三十里外、始有居人、余等以馳不及、遂止宿於旄岩土人家。主人甚和易殷勤、室過窄不能容、主人與其鄰十五人、均借宿他所、而以其屋讓余等。一女（余初以爲有夫之婦、後始知其尚未贅壻者）來服役、煮菜燒火挑水鋪床位皆女任之、女名切哥、長五尺二寸。（土人之身長、大約如此。）飲水皆之東山泉、余隨之往、泉自石罅出、自下上冒、注泉有池、池大可八尺許、苔佈池底殆遍、一蛙伏水中、切哥謂「此地水有毒、無蛙則毒不可解。」切哥所挑之水桶、約重一百八十斤、伊行走甚速、余奔隨之始及。晚餐後、伊邀余及幸生赴溪邊沐浴、辭之、伊懇住觀覽、幸生恐遇男子在彼處沐浴、不欲往、伊謂「無男伴住」、乃偕住。溪在村後一里許、水自山出、清澈可觀毛髮、深匯可五尺。浴者皆女性、約有七八人、有方入水者、有已出水者、有嬉戲水中者、切哥脫衣下水、蛙泳余等之前、激浪四濺、衆女捉而肢隔之、伊大笑至出淚、呼余援之、余方欲脫衣下水、衆女釋切哥、問余等來歷、皆上岸圍繞余等、逼視良久、乃離去、或席地坐、或仍入水、

使劉海粟過此、

不將大呼 [ ] (劉爲上海美術專門學校校長、係中國提倡 [ ]

第一人。)

□第一次生女……第二次生男……女從母……男從父

天漸晚，衆女皆起，均衣而不袴，赤足蓬頭。至寓，切哥入余室，脫衣臥床上，問之，則云「此地習慣，天未暗，即須閉門臥，夜間，有毒蛇魔鬼行室外，若夜間不閉戶者，必遭魔鬼害，且臥必赤身，如着臥衣者，必有一種魔鬼據衣內爲害。」又謂「夜間不可點燈，如需照物，以燃柴代之，因燈火屬陰，柴火屬陽，陰召鬼，陽制鬼」也。余至別室，告黃差遣等，夜間不可開門，免受土人指摘，共諾而返。余問「幸生」信切哥語否？「伊遲疑不決。余曰，「不信無礙！但以肌膚之隔，衣實爲罪魁，脫之不寧佳乎！」切哥 [ ] 臥床外，幸生展被、覆之，伊 [ ]，似不知被爲何物者，伊告余，謂「土俗相傳，必召鬼入腹，投生，若所生之子不白而黑者，其母必私殺之。白日性交，可不避人，但人則望而去之，蓋 [ ] 好之程度，故使人見，所以示己之得意也。本地女性第一次生育，均爲女子，第二次均爲男子，故長女從母，次男從父。男女相愛，不分尊卑，亦無所謂貴賤，但父母不可與子女要好耳，違者必受村人五牛分屍之處罰也」云云。

■鹽井有鹽池八千餘口……苛捐悍匪

十七日、晨八時起行。切哥送余等至十餘里、余問幸生「約伊同行至鹽井可  
否？」幸生亦可、問之、伊亦喜、跳躍而行。北行三十里至老寥溪、渡一繩橋  
、橋長五五〇尺、北岸有人家二十餘戶、設有市、市油鹽米麥布匹煙草之屬、  
蓋四周三十里內之唯一市場也。此地流通之代幣、只有銅片、大小輕重有定例  
、發行權屬於鹽井縣知事公署、價值自一文至二百文、土人交易額、大約十千  
以下者多、故此種幣額、即可活動市場也。又行北二十里至山跳。又北行十二  
里至鹽井縣城。

鹽井原屬巴塘土司、光緒三十一年十一月、趙爾豐派傅嵩林委員至鹽井設局  
徵收鹽稅、三十四年七月、趙氏會同四川總督趙爾巽奏設鹽井爲縣、屬巴安府  
管轄。鹽井縣以產鹽著名、有鹽池八千餘口、池之大小不一、鹽水自地出、入  
注於池、或熬於鍋、或結於另一池、費簡而收穫多、年產額約四・五〇〇・〇  
〇〇斤。熬鹽之人、結茅爲屋、或砌石爲爐、爐置鍋一二口、鍋可容三四百斤  
、以炭及木柴熬鹽水、二日夜可乾一鍋、一鍋乾鹽之重量、達一百三十斤、值  
二十千文。鹽井有鹽場知事一員、駐此收稅、每一百三十斤爲一包、每六包爲  
一担、每十担爲一載、五載爲一票、一票鹽納稅三百元、每元合制錢二千四百

文、每包鹽之稅額、爲二千四百文。鹽井鹽之銷場、東及巴安理化雅江康定稻成貢噶、南至雲南維西中甸、北至昌都以北、西至白馬崗太昭嘉黎一帶、但以道路修阻、運輸維艱、土匪肆劫、關卡苛徵、（康定巴安理化間、專有征鹽井鹽之附加稅之卡、每包五角、自巴安至康定凡七卡、是每包之外、又增加三元五角、且卡丁需索小費、動輒千百、不與則扣留、）以是銷路漸低落、（鹽價太高、土人往往減少消費額、）而出產亦以減少矣。

□以未嫁而生子爲榮……喪葬居然有禮

是日、余等寓一皮貨店中、店主雲南維西人、馬姓、自云「祖先爲湖北人」、以余視之、或爲較進化之摩些人也。彼等自稱爲漢人者、因恐漢人之輕視耳。彼頗和藹、善交際、安置余等於後樓、一石砌也、凡四層、二層爲主人住室、余等住三層、黃差遣等住四層。主婦爲那馬族。那馬本民家、即彝人也、大部分居於雲南西北境之蘭州土司部內、（在怒江隸江流域、西經十七度至十八度、北緯十六度三十分至十七度五十分之間、其西即高黎共山脈、片馬所在地也、其南屬騰越、其東南屬大理、）其先本漢人、流入蘭州、當元代、摩些人謂之那馬、言語與民家無異、男女衣服之飾、雜用古宗人及摩些人之制、受制於摩些土官。女嫁而已養子者、從夫姓、夫且喜、以「其婦之能養子、必賢而有色、

人始悅之，養三四十始嫁者。其夫尤喜。但既嫁後，便不許他人嘗禁穢。人與其女通，其父母不之禁，而不敢令其兄知，知則殺其通者。同堂兄弟之子女互配。人死，不用棺木，置屍於庭，陳設死者衣冠，家人哭不絕聲，姻婭弔於百步之外哭，友弔於五十步之外哭，哭已，以所攜奠酒灌屍口，躡踊卒哭而拜，其鄰人日延屍全家，款以酒食。如對生人，五日後，昇於野外，火焚之，葬骨地中。葬骨之上，立土堆，以石或木置記號，歲時俱祭，祭必哭。喪服尤嚴，五世後之族兄弟子姪之姻婭，皆有服，如輕重之服均遇，則先服其重者而補服輕服於後，服中禁裝飾而遇恒多，故其人長年均白衣冠也。死者之子孫，麻衣粗食，三年而撤，撤服之日，殺牛羊豬狗各一，以饗神，大嚼後，哭而撤服。歷用中國夏歷，有月建無日建，土人之不識字者，以刀刻木作一年之歷，過一日則以土塗一刻痕。全族人中，十分之八，信奉喇嘛教，其記數目，用一、二、三、四、五、六、七、八、九、十。

□ 決定分途進行……決定明日與辛生結婚

主婦及其女之睫毛均甚長，女名蘇枝，年十八歲，其妹名玉枝，年十六歲，最幼之女名金枝年五歲，主婦共有十一女，已嫁者六，死者二，未嫁者尙有三也。女之皮膚多皴紋，手掌有裂痕，想爲操作過苦所致。晚餐後，與黃差遺計

行程，黃以由此至巴安大路須經寧靜縣，彼地現爲藏兵佔據，英人亦居其間，如彼等一行人經過，必發生種種麻煩，但余又必須至寧靜晤韋爾之友人，交涉入藏事，又不便繞道走小路，後遂決定，黃君等越小道至巴安候余，幸生之侍衛亦由此南返貢噶，余與幸生及幸生家奴一人北行，留馬四匹，三備乘坐，一載行李，餘悉交黃君攜赴巴安。明日爲余與幸生結婚日，黃君等定後日行，余等於結婚後，亦即行北上。決定後，作日記，即就寢。切哥仍同余儕臥，余笑謂之曰：此地夜間無魔鬼，汝赤身臥，不懼他人之強暴耶？

■最甜蜜：最快樂之一天：在福音堂結婚：主婦等來聽新房

十八日，在鹽井縣休息。此地有街三，居民五百餘戶，人口約四千餘人。在鹽場工作者，土人佔十分之七，四川人約十之一，雲南人約十之二，川人多爲老板及鍋手，（看火候者，）掌秤。（秤重量者，）有鹽戶四十餘家，有三十二家之老板，爲四川人，土人充老板者只五家，餘均雲南人。每家之資本，大小不一，有二三十千文者，有二三百千文者，就中以四川人張君之資本爲最大，彼有鹽池二千餘口，熬鍋五十口，堆棧七處，常有之鹽約三四千包。彼在清時爲邊軍中之營弁，民國二年，始在此營業，現在握鹽井之商業權，彼任商會會長，一切市價，均操於其手，彼以屯積買賣法，頻年獲利，約有資本念餘萬矣。

與余之寓主頗莫逆，聞余與幸生結婚，首來道賀。余與幸生於十時二十分，步至福音堂，由荷蘭人波賴牧師為余等證婚。禮成，全寓賀客陸續來，午餐時，達八十餘桌，蓋此地習慣，無論何人有喜慶喪葬之事，其鄰皆得通慶弔，不問與主人識不識也。午餐，由馬君臨時為余等置備者，此八十餘桌之餐，凡二種，皆為四川通行之九大碗式，一種之菜，為四碟四盤四炒一相碗一燒白一粉一肉一燉子一甜飯一筍一豆腐米一肘子一魚，為較為上等之席，另一種則二碟二盤二炒一相碗一燒牛肉一燒羊肉一筍一豬肉片，二二季豆二豆腐，則一研來客之席也。來客見余，則叩頭，其股高舉，亦奇觀也。餐畢，客即散去。留者為一般紳商及其夫人女公子等，約五六十人。午後五時，開夜宴。眾客人席，羣擁余及幸生上坐，飲數巡，三女趨前擁幸生舞，眾和之，幸生羞不可仰，舞已復歌，宴罷，羣捉對而舞，馬君告余，此舞為本地交際中極為鄭重之舉也。來賓各擁其夫人或女友而舞，夜深始散，余就寢，時已十二時又三十分矣。幸生端坐不語，余逗之笑，遂置切哥於別室，閉門臥，門外時聞步履聲，蓋主婦母女來竊聽新房也。

□淡紅綢袍……臨窗梳髮……長跪叩首不已

十九日，幸生早起，着淡紅綢皮袍，臨窗梳髮，切哥來叩門，幸生納之，推

置床前，反身出，下鍵焉。余前切哥出，切哥惶急，不知所對，余起呼幸生母惡作劇，幸生入，但吃吃笑，余戲切哥曰：「幸生怒汝早起叩門，汝須長跪并叩首百，始可解也。」伊果如余囑，長跪叩首不已，余儕大笑。早餐，馬君謂：「昨日喜筵，除作餐外，尚餘米肉菜蔬甚多，」余儕彼處置，此等食物，皆昨日來賓攜來賀代儀者。餐畢，偕往謝張君及來賀之客，本地習慣也。且必與幸生偕，否則失禮，奔走半日，始畢事。此縮轄千里之縣城，已爲余所踏遍矣。

□反對苛斂……獨立……管轄一百七十九寨……

縣無城垣，居民列屋爲市，長約一里，丁字街口，縣知事公署在焉。清季駐有漢兵一營於此，民六藏兵東犯，佔鹽井七八月，苛斂橫征，商民苦之。土人擁戴前上司翁桑爲首領，圖獨立，會藏兵退去，翁桑遂佔領鹽井，迄今已六十年矣。川人之居留是間者，約三千人，但不得至寧靜以北貿易。居留人中十分之五，由軍隊中脫伍而來，娶土女爲妻，或招贅土門，各有家室，故此間言語以四川話爲主。翁桑管轄一百七十九寨，其領土東至巴特嶺，西至南無奧山，北至莽和山，南至卡利哥，東西五百餘里，南北三百餘里，出產以鹽著名，但主要富藏，爲鹽石膏硫磺煤等，因道路遠阻，販運不易，以故僅鹽著名耳。其西有桑昂雜魯二族，各有三四千人，素爲野番，不通漢化，滿清末季，清廷經



略川邊、近者攻之、遠者撫之、二族遂來投誠、但其受中國本部之撫慰、則歷史甚遠、其最著者、爲元世祖征藏、沿途番衆皆爲收服。清代初年、對藏用兵數次、多取道桑昂、設有台站弁兵、其後北道開、（即由巴安寧靜經察雅昌都碩督太昭之線、）弁兵均歸併了。雜獮之南、尙有野番、與英屬緬甸交界。清時、將此二部及江卡貢覺二部、併以賜藏、藏中派官分駐各地、徵收糧賦、宣統二年、趙爾豐始改流其地、宣統三年、分區設官、民國二年、改稱桑昂爲科麥縣、雜獮爲察隅縣、民國六年、藏人東侵、遂踞於藏。二縣各有地七八百里、當怒江薄藏布河流域、及他念他翁山脈雪山脈之間、礦物豐富、森林茂密、氣候通常在華氏五六十度間。

□男女相悅……女自袖……

科麥人爲西番之另一種、察隅除西番外、尙有野西番獮人猿人等三四種、此種西番、男子纏頭以麻布、如印度人、耳帶大銅圈、垂于肩際、穿麻布短衣、赤足、出門喜披蓑衣、遇雨亦不常戴雨笠、行必持杖、坐則吸葉子煙。煙多自栽種、稍富有者、始有能力買四川運往之煙、煙支裹成後、長約寸許、燃吸五六次、始盡一支、每人每日約吸二十五次至三十次、男女孩童、亦能吸之。女衣套頭衣、袖短露兩肘、毛褐細帶、束腰。男女相悅、女如同意、

則自袖出，則相偕至無人處而歸語父母，以羊一頭酒一瓶遣人至女家求婚，如得允諾，男以夕至女家，女家預備多人要於門，阻婿入，婿必乘機突入，抱女而臥，則婚禮即告完成。食以牛羊爲主，間種麥豆等植物，日食三餐，早湯，午乾飯，晚粥，以三品菜爲最上，普通一飯一菜，或無所謂菜，飽腹而已。人死不哭，以死者之衣，衣犬，坐之屍身，以杖擊之，至斃，謂「可替死者罪」，但此犬頗不易覓，其是否合用，必取決於巫，謂「一人能得三大以上替罪者，死者必升天，及再降生時，必得極好之幸福」也云。

■行路喜搖擺……出門攜短刀毒弩

野西番男子之髮，自頂心起，向前梳至額，過長則剪與眉齊，若女人之「劉海」式者然。衣長至腰，袴短僅蔽陰部，跣足。女束髮，披於背，短衣密扣，繫細摺繡花裙，着繡花鞋，裹足以白布，鞋之色多紅及紅綠相間色，作工時，脫履而着草鞋，行路上，喜搖擺以爲美觀。男女之性，均强悍，好刮掠，出門必攜短刀或毒弩，其居住附近，必裝設毒弩，人不知而誤中者，二日夜而死。婚姻無媒妁，男女相悅，各出一羊，殺而共食，以羊鹽抹額，即成禮，中道離婚者，各出一羊，以羊血洒最高之崖石上，示以後各得好處也，如出於片面，則提議者以一羊與其對方，作爲賠償費。寢無枕席，坐牛皮中，架火於爐，疲

乏則擁爐而臥，未臥前，必脫衣淨盡，以牛尾覆陰部，達旦，則去牛尾。

……狀一虎……爲貴爲美

獮人甚少，存者大約只有數百人，男女辮髮盤繞頭上，出門，男以花布覆髮，女則以繡巾爲覆，甚精緻，巾之四周有金屬之鈴，行時有聲，兩耳垂銅環，手足背均刺有花紋。左側，在十歲時，其父母即爲之刺花，狀一虎形，女年十五六歲，其父母則縱之交結男友，必倩其刺一紋於虎上，虎背之紋滿者，女始嫁人，人亦以女陰部之虎紋滿者爲貴爲美也。

獮人間亦來鹽井負鹽，生活甚簡單，人死，陳屍二日，焚之於野，揚灰河濱，或大山中，謂可升天也。男均善獵，虎豹之屬，遇之靡不遭擒，當一男子與一女子結婚時，恒陳其所獵獲猛獸之皮於庭，以示其勇猛，在未結婚前，獵虎不過二十者，女子不與結婚，而同性者，亦以其行動爲可恥也。夫死，妻謂夫弟曰：「汝兄已死，汝愛我否？」弟諾，則殺一羊以與嫂，嫂食羊，訖事，弟必視其嫂之虎紋若干，而增刺一紋，示結婚紀念也。

■ 美僧…… 飯碗覆火…… 黃教徒不敢爲難

余今日遍覽鹽井諸地，城隔瀾滄江約五里，江聲轟如雷吼，夜靜，寓中亦得聞聲息。隔江，山峰層起，如萬馬追逐奔馳狀，最高之山，名多格伊拉嶺，拔

海在一三五〇〇尺上、距多格伊拉嶺三百五十里之結隆嶺、拔海一五七五〇尺、爲鹽井附近之最高峰。城東一百里之底巴拉節拔海一三五八〇尺。山下有紅教喇嘛寺、名博真布爾、有教徒五十八人、寺中有一僧有異術、能知人死生禍福、常爲寺預言、以是遠近趨往祈請膜拜者、絡繹不絕、彼必先一日預言明日有若干人來寺、若干人在此宿憩、若干人餐後即去、寺中照言預備、從無謬者、寺因以大旺、廟宇輝皇。相近之黃教寺院鞠底尙寺嫉之、遣人乘雨掘山水、圖淹其寺、僧謂「寺中人、速以一飯碗覆火上」掘水之人、皆爲水所漂流、鞠底尙寺幾遭淹沒。某日、僧獨行山間、遇黃教徒數人、衆聚石、擬俟其卒、散石壓之、未幾、衆皆昏暈、不自知、負石周行山間、一日夜始醒、足趾皆裂、血涔涔下矣、但石連肩土、不得下、又一日夜、石始墜、自是黃教徒遂不與博真布爾寺爲難云。

晚上、主人又邀張君及其戚友三十餘人饒余等、酒半酣、主人導入跳舞場、場廣十九尺、四周燃大牛油燭、光亮如晝、場中置鮮茶花及酒、男女互握手、繞場而舞、每卒花前之人、即須唱歌、歌首之一字、必包含跳舞之次數、第三句須讚夫茶花一句、如有錯者、罰酒一杯、此式頗新穎。是夜、切哥大錯、同一女飲罰酒毛醉、扶之返寢室、服伺二人至夜半、酒醒、始得休息。伊二人頗

露不安狀，余與幸生欲闔門臥，伊等必欲臥余等床下，（土俗，奴婢侍主人之禮也，一強之不肯出，不得已勉從之。女名坦捫，父爲什長，土司之親信也。女啞啞作羞澀狀，一時始就寢。）

■茶化妖……惡作劇……

二十日、八時、起、以布一匹錢五千賜切哥、命之回、伊不肯、欲隨余行、固強之、馬君夫人拉之始去、小孩子亦太可憐矣。別馬君等行、出東街、黃差遣與余分路、約會於巴安。九時又五分、離鹽井縣、東北行、十八里、至天王崗。又十六里板橋、皆石級大路闊二尺餘者。又三十里昭明寺。又十里牛跑溪。又十里尋哥嶺。又十里燕子坡。坡在察巴野布嶺之西麓、有山寨五六家、負鹽販驅牛馬入寨、余等亦決止宿於此。幸生之僕干敖、饒勇有力、以錢二百買牛肋七斤、幸生燒火、余自烹調。晚餐既畢、天色尚早、遂同幸生出寨遊覽、命干敖守門。寨在大山麓、約可二千咪之斜坡之上、竹林甚多、竹以荆竹爲最多、荆竹大如酒杯、長可一丈、勁而耐水。繞寨行里許、有山茶花已放、色或紅或白或綠或青、五色紛陳、極爲燦爛。趨午、則茶花之後有土屋一、屋出一婦、頂方巾、赤足、袴上挽至膝際、方執篲晚餐也。一狗突出狂嚙、以杖隔之、幾爲所及。婦驅狗請余等人其屋、一男子因病臥地上、余撫其額、熱卒華氏

九十二度強、婦之夫也、病爲寒症、已將十日、最早神志尙清明、午後則昏暈不知人、婦且言且泣、可以覘其伉儷之情深也。余曰「余有治此病之藥、但不知能生效否？姑試之。」婦隨余等返、余解囊出桂枝麻黃少許、切生薑一片與之、令熬服三次。

婦去、干熬燃燈、烹茗、幸生縫巾、余寫小詩三、又出一算術題令幸生答、自碧油江聯詩後、幸生即教余授算術物理課、日一爲之。答案未成、婦掩入、曰「余夫服藥後、出大汗如豆大、思飲食、食已復臥、不復似前之昏朦無知矣。」因坐、爲余談其夫致病之由、謂「其住宅前之茶花、已有五十餘年、近年爲女妖所據、嘗崇其夫、伊挾夫臥、醒則夫已不在、覓之、則在茶樹之空穴中、門未嘗開、夫不知從何處出也、其夫因患病、凡病甚則妖不至、病方愈則妖又崇如初、伊憤甚、以牛油潑樹、且焚且伐、樹倒後、妖遂不來。次年、大樹下又生新枝、長甚速、伊甚異、恐其作祟、乃伐其大者、是夜、伊忽昏暈、醒則妖以長、痛甚、不能轉側、其夫力拔、石脫而腸出、閱五月始愈。愈後再伐、又爲妖以、又歷半年始愈、伊遂失其抵抗妖魔之勇氣、一任其與其夫戀愛矣、夫之病、妖所致也。」言已、示幸生、其、蓋已失

其忍耐之能力矣，妖誠惡作劇哉。

■芭蕉幻形爲女子……朽木幻形爲爲巨人

婦去，整理日記，幸牛答案已畢，爲余述妖異事數則：

「伊家有園，園中多芭蕉，伊有兄年十六，以刀削果，傷其指，洒血蕉上，蕉遂成妖，幻形爲一女子，以迷其兄，其兄年幼，不知利害，惑之，遂從妖言，離母獨宿。一月後，日漸羸瘠，母偵知爲妖所惑，以重金聘巫收妖，巫方奏樂作法，妖至，攝巫于門外，宮之，樂器悉破毀，擲坑廁中，巫踉蹌去。又聘紅教金喇嘛收妖，金喇嘛者，有名之術家也，至園，即大聲叱曰：「賤妖曷不出就縛！」語未畢，有火燎喇嘛鬚，喇嘛大怒，以指擊訣，身亂跳，一手向上擲，忽雷發於屋頂，蕉連根燬於雷火，其兄之病稍瘳。妖贈其兄以鞋襪諸事，針指絕佳，其兄日把玩，久之，病又發，遂不復起，其父怒甚，焚鞋襪，有聲啾啾然。

伊體素壯，某年夏，天忽暴熱，晚間，乘涼出大門，侍婢數人，捉螢爲樂，忽覩一巨人立於前，其頭高不可見，駭甚，反奔，入門，告其家人，操械往，則巨人正褫其衣，面目黑不可覩，衆以箭射巨人，應聲倒地，執之，則一朽木耳，流漂杵矣，焚木妖遂絕，婢竟以劍死，伊

因驚致病，病三年始愈也。

山南有陶姓土司者，一日來一幼女，願爲其家服役，許之，土司愛其色，淫之，未幾，土司病咳，土司之七子，亦同時病咳，土司怪之，是夜，婢適外出，土司潛窺其子室，則婢方與其子嬉，又至次子室，則次子所擁者亦其婢，三子四子五子六子七子之室，皆同時有一婢在，亟返室以覘其寢，則婢已捧羹至，土司以所見詰之，婢勃然變色，曰「世間豈有如此便宜事乎？汝父子見色思淫，受此報，宜也」，以掌擗土司，土司癱於床，婢就榻強合，欲抗而周身無力，欲語而舌不能動。土司之夫人入室，覩土司狀，大駭，與之語不應，不知其何以至此，呼其子來，則七媳奔至，報告其夫皆作翁狀也。又半月，土司與其子，日有女來與之合，一息奄奄，待死而已，土司以首轉動，示其夫人，作喇嘛狀，其夫人延金喇嘛驅之，喇嘛以指蘸水劃地爲城中，女形皆如婢，喇嘛合釜擲城中，土司與其子均能言語，但身癱音啞耳，求喇嘛，喇嘛，曰「此不能爲力也」。釜漸冷，揭之，清水少許而已。

□十三萬人……喇嘛佔了一萬三千……寧靜

二十一日，晨，九時十二分，起行，沿石級東南上，十里昂辛坡，又十里，



錫爾坡。又十五里達古山。又五里裕穆池。池深三四丈，水清如鏡，可望半底。土人傳爲龍王所居，如有人投一葉於池者，雷立發，雷歇，葉亦不見，凡眼病腹病者，飲此水，可愈。池前有香燭燃燒跡，甚新。謂每年舊歷十月初五，土人必來拜神，可獲豐年也。又東行念八里姜札拉嶺。又十五里雲台山。又七里寧靜縣。

自燕子坡至達古山，爲察巴野布嶺之西坳。達古山下十五里，有大路，爲滿清初年，對藏用兵，由巴塘遊江卡野番繞道至桑昂之道路，清季，江卡改流，三岩歸服，此道遂廢，來往藏川，由寧靜北行，取道察推轉昌都太昭矣。本日之路，頗不易行，達古山拔海凡一萬三千九百尺，寧靜拔海一萬一千二百五十六尺。

寧靜高於巴安凡三千二百五十六尺，距巴安四百里，西北距察推舊名作了四百一十里，南接鹽井一百八十四里，北距武城三百八十九里，本縣所轄之面積，東西可四百八十里，南北可三百五十里。有人口十三萬四千五百九十八人，內土人十二萬九千八百八十七人，藏人八千四百四十八人，英人十五人，藏人喇嘛三五〇二人，兵七四〇〇人，土人中弁兵役者二二〇〇人，服官吏者七〇人，藏人中服官吏者二一人。有商店一〇五二家。全縣有市鎮十一處，喇

嘛寺二十三座、有喇嘛共一三五六〇人。

■忽必烈嘆息……民國來坐令英兵深入

寧靜原名江卡、與貢覺（即今貢縣）均開闢於元代。元世祖忽必烈自四川征大理降之、薄金齒諸部、皆歸誠、乃由大理（今雲南大理府、舊爲大理國、自唐末立國、甚強、滅於元、建國凡三百八十餘年、）趨川邊以征吐蕃、至江卡、諸蠻投誠、遂留蒙古兵戍之、後遂流爲土人、散居江卡貢覺兩部、迄今土人中、尙存有元代制誥也。清初時、江卡貢覺與桑昂雜獮俱以賜達賴、只於江卡設守備卅總外委各一員、率兵一百二十名戍守之、蓋爲進藏驛站計也。藏中派官分駐、征稅賦、年可征銀四百八十五兩、牛羊一千頭、馬三百匹。宣統元年、四川總督派兵入藏、藏官調集各處土兵數千在江卡攔阻、邊務大臣趙爾豐勸導之不聽、乃商四川總督趙爾巽電呈北京政府、改道由德格察木多、以避江卡藏兵之衝突、并派邊軍爲前驅、護送川軍入藏、乃江卡藏兵、竟欲乘虛侵入巴塘、勢焰甚熾、趙乃分兵驅之、藏兵不敵、一敗之後、遂皆潰散。宣統二年春二月、趙奏請將其地收回、并議與藏人於江達劃界、朝旨飭外務部協議、部商之駐藏大臣聯豫、聯氏以爲不可、迭咨趙、仍將江卡等處、給藏、趙乃率兵赴貢覺、傳各地頭人百姓、詢其願歸何處？頭人均陳流藏官苛虐狀、於是趙爲之

設官改流，徵收糧稅，三年，四區同設委員。宣統三年，國內革命軍起，駐藏漢軍亦起而響應，大掠且殺，藏人憤，迎達賴歸，繳漢軍械，進侵川邊，適邊軍將領爭回四川，藏兵乘之，邊軍大潰，進陷江卡，據爲轉運之所，又進陷巴塘。四川都督尹昌衡奉命征藏，元年三月，尹至巴塘，大敗藏兵，恢復江卡以西諸地，以縣境有寧靜大山，故擬名爲寧靜縣，民國二年，內務部批准，遂名爲寧靜縣。民國六年，藏人受英人嗾使，大舉東犯，遂踞於藏人。英人在民國三年，即派有大批人員，調查地土物產，測繪地圖，徒以棲身教堂，而漢官又顧預不靈，以致一切形勢，俱爲彼所偷悉，大肆建築，對藏則稱爲副領事，對川邊則稱爲教堂。民國七年六月，川邊鎮守使陳遐齡使人介英駐寧靜自稱副領事（未經吾國認可者）之台克蠻，與藏軍議停戰條約，載定昌都及寧靜各駐藏兵二百名，以後以中國政府甘心賣國，不爲積極對英之謀，又以四川連年內戰，軍人霸據，中央遂以鞭長莫及，坐令英人乘機深入，更進而圖佔巴安以東之地，今觀其行動，豈中國政府之不生不死，徒以敷衍塞責手段之所能了者哉。

□太上政府……外人……一紙文書……俯首帖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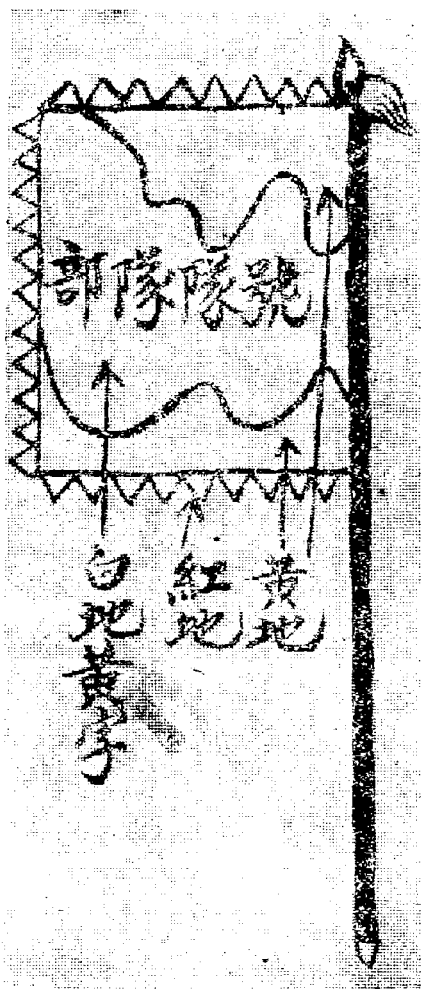
縣城有土堡，入城，住哥克加棧中，一蒙古人茶店也。即走訪韋爾之友於福音堂，遇之，其人名布理加耳，亦蘇格蘭人，年五十許，任川邊福音堂之連環

司、服務教會、已二十餘年矣。觀韋爾書、問余甚悉、且謂「君幸甚！尙未遇藏兵之搜檢也。」遂書一紙、令僕人授之藏官、保護余等之居處、太上政府之一紙、勝於吾人千百人之力、亡國奴之難爲也、可深痛哉。返寓、果有人來查詢、復爲後來者喚去、且請遷入藏人特設之賓館、余覆以明日再遷居。晚、十時、就寢、氣溫爲華氏三十六度弱。

■英人侵略中國步驟……軍械來自印度……教會密布

二十二日、再訪布理牧師、述余游歷之路線及日程及求彼助余之意。彼謂一彼由察木多(昌都之土名)來此、已越一旬、不久、仍須返察木多、彼將通知駐德格之藏兵、於余入境時、特爲保護。」余告以余爲美以美會之信徒、彼大喜、謂「德格鄧柯碩盤多洛隆宗均有美以美會、至彼處時、可逕往接洽、彼將先以電話通知各處教堂也。」余敬謝之。返寓午餐、偕幸生宅中大街、購漆製食器二、器長方形、內如日本之「便當」。寧靜自民國六年爲藏兵侵佔後、已成英人侵略中國西部之第一攻取線矣。此地計駐有藏兵七百五十名、土兵一千二百名、軍官一百七十一員、內有英人五員、帶兵官之首領、爲達賴喇嘛之姪吉昂藏青、其職銜等於陸軍少將。在此地之軍隊之組織、共分爲四營、合構成一混成支隊、計有步兵四百五十八名、騎兵八百名、炮兵四百名、有輕炮十五門、

重砲四門、皆購自印度者、步兵中有機關槍五架。士兵之裝束略如滿清末年初辦之陸軍、毛辮均未剪去、如有私自剪去者、達賴即處以禁閉五月之刑、聞有上級軍官數人在印度觀操、私將其辮剪去、返拉薩後、達賴革其職、并放逐之。○旂幟均爲藏文、其式如下：



士兵每日二操場、二講堂、其新俸以等級計、陸軍上將每月薪俸藏幣四百元、牛二十頭、羊二十頭、陸軍中將每月藏幣三百六十元、牛羊各十五頭、陸軍

少將每月藏幣三百四十元、牛羊各十頭、陸軍上校每月藏幣二百六十元、牛羊各八頭、陸軍中校每月牛羊各八頭、藏幣一百九十元、陸軍少校每月牛羊各六頭、藏幣一百七十元、陸軍上尉每月牛羊各五頭、藏幣一百五十元、陸軍中尉每月牛羊各四頭、藏幣一百三十元、陸軍少尉每月牛羊各四頭、藏幣一百一十元、陸軍上士中士下士、每月牛羊各三頭、均照少尉級各減十五元、士兵中炮兵薪俸等於下士、每月牛羊各二頭、藏幣四十元、騎兵牛羊數如炮兵、藏幣月只三十元、步兵月只二十元。禮拜日休息、則羣於午前十一時半喇嘛寺祈禱、亦達賴所規定者。

寧靜政治機關之最高者、惟「商上」衙門、彼有指揮陸軍、裁判訴訟、頒布法令之權。英人在此有領事署、設南門外。北門外山上有炮壘、守者三十人、佔全城之最高處、指揮官聞亦爲英人。建築物以納穆囊寺爲最古、寺建於唐代、爲紅教創教時所有、有院宇七、可容三百人、其屋之上爲石所架、漢人名爲「無梁殿」現有寺僧一百五十人、屬紅教。西門外之沃色寺較爲廣濶、但建築矮小、有常住僧衆五百人、屬黃教。住持者之名號、爲「呼畢勒罕」、「祀釋迦牟尼。納穆囊寺祀「蓮花祖師」、住持者之名號、爲「掌教達清」。釋迦牟尼即紅教第一世佛帕摸卓瑪之轉音。(傳在太古時代、西方有桑結朶佛者、即觀世音菩

薩化身、存心濟世、轉生爲帕爾仔巴佛、共轉一千二百次、廣宣經義、救濟衆生、嗣後有淨光王(普耀經作淨飯王)、古佛、生於西方極樂世界、其眼光化爲帕摸卓瑪佛、(沃色寺呼畢勒罕)第一世、名工曲堅參、年八十二歲、受知於達賴二世、傳亦能本性不昧、自覺前因。第二世名羅布藏稱勒、年六十三歲圓寂、第三世名羅布藏丹貝宜瑪、年四十九歲圓寂、第四世名羅布藏吐丹堅參、年二十七歲圓寂、第五世名羅布藏阿旺崑珠丹增、年五十五歲圓寂、第六世名羅布藏稱勒丹貝宜瑪、現年五十五歲。

□古寺隨喜……………高三丈餘……………佛像真金造成

寧靜土人十分之八爲蒙古族、故信奉喇嘛教義、極爲濃厚、千人家中即有千部喇嘛經典、即極貧窮之家、亦必有經典一二事、或佛像五六具。余寓之主人之神堂(二層樓中間之一室)中、供佛像三十五具、或坐或立、或倚或臥、形勢種種、然皆爲閉目像、像前供有花燈水香珠等品。午餐後、出北門、往瞻納穆囊寺、寺距城五里許、在寧靜山南麓之支妙峰下、佔地約可十八畝。(畝縱十七尺、橫十八尺、)寺外爲圍牆、牆高五尺餘、以石砌成、外飾石灰、已作黑色矣。入門、爲一大廳、左右廊坐喇嘛二十餘人、披紅袈裟、曲膝坐、持喇嘛經一卷、細聲誦讀、過廊、轉而右、入門、又一大廳事、空無一物。樓凡六

、二樓爲寺僧飲食所，無桌椅，以椶毯鋪地，上覆毛毡，毡長與壁齊，想爲定製者，濶三尺許，相距三尺餘，即有一布墊，墊上置瓷碗二，惟皆覆布上，是室中有碗四百二十五只，幸生所數也。三樓之正中，有立佛像，足下蓮花，金光燦然，導者云「全屬赤金製成」，蓮瓣凡七十四，大可三寸，長可五寸半，佛像長六尺餘。左右各立一小佛，長二尺許，皆作微笑狀，佛頂各有金圈一道，中左中右，書有藏文。像前有桌一具，桌上玻璃杯內，以燈芯草穿銅絲，燃清油（芥子油）爲燈。桌前置無數拜墊，秩序頗整齊，墊之位亦有高下，想以其位置大小而分也。導者云：「喇嘛早晨晚上，始來此作佛課，名曰「擇落齊」，即瞻拜意也。四樓爲抄經處，有小室四間，書有抄寫規則，然皆爲藏文。五樓爲藏經書處，光線黑暗，經書纍纍堆地上，聞皆爲抄寫本，有十八部「大經」、一百餘部「中經」。六樓空無物，已至最高頂矣，高出地面約七十三尺五寸。寺之建築，已歷八百有餘年，而偉大莊嚴，至今猶健，古人藝術，豈弱於今人哉。

□大雪山妖魔橫行…… 幸得佛祖…… 開闢世界

下樓，以導者介，往訪……之任持，「掌教達清」名仁增宜瑪稱布，年已四十六歲，爲本寺之第十六任持人，彼爲本地蒙古人，三歲即爲徒衆迎入寺中坐床，迄已四十三年矣。彼言，寧靜在唐以前，尙無人居住，據之者爲大雪山（指他念



翁山脈之色拉峰）之妖魔、魔四出噬嚙人馬、及一切禽獸、死於其口者、數逾千萬、四十七世佛祖卡青娃零用佛法驅滅妖魔、傳佈佛化。五十世佛祖宇札巴遂飛錫來此、創建此寺、漸有野番居住、皆得佛教、後日以昌。五十九世佛祖拉紀格娃檢知紅教將衰、遂命大弟子雪嶺祖師、東來管教、凡道行薄淺者、皆不得入本寺。後來黃教與紅教爭權、獨於本寺不加佔據。因本寺有天明妙經、大放光明、黃教徒亦受感動也。每年新月、（舊歷六月、）各地紅教徒、皆來寺中共作祈禱。聚者凡三千人。談畢、返縣城、途中採茶花一枝、大霧四合、渺不可觀風景矣。是晚、仍寓茶店中。

□中國人之脾氣……爲布理牧師一語道破

二十三日、往辭布理牧師、決以明日東行、赴巴安。返寓、延主人所僱之喇嘛、至寢室談話。彼爲本地人、受僱於哥克加、年得藏幣三十元及麥二石之工資、每日早晨中午及半夜、爲哥克加個人及其家屬與奴僕牛畜等祈禱誦經、每日約可誦五萬字之經文。每月初五日十五日三十日、爲大祈禱日、哥夫婦必隨來瞻拜、同時必特別宴彼一餐。彼又言：「無論何人、一有懺悔思想、即有佛臨其身、佛之法力、可以化險爲夷、化禍爲福、念一日佛、得十日福、念十日佛、罪惡減半、念百日佛、罪惡皆滅、永久念佛、永久得遇幸福、若誦三明經

〔黃教早課之經典名、〕即可明瞭此義也。〔余曰〕達賴與班禪孰有神通？孰無神通？曰：「彼等皆活佛、活佛不可議也。」又曰：「君爲漢人、不知敬禮、不足怪、若爲本地人、則佛必降君之罪矣。」

午後、布理牧師來、談、一時餘始去。彼謂「寧靜縣之藏名、仍爲江卡、管理縣中事務之「商上」之權力極大、商上譯言公所也、直隸於拉薩商上、凡有事務發生、沃色寺之任持、即召集三寺任持及駐軍首領與各番官、共議決之、皆爲義務職、其薪俸由於所在之寺院或機關開支、彼等奉行之精神尙佳、不過頭腦微嫌太簡單耳。藏兵駐外者一年一調換、皆爲徵兵制、其服裝糧糈、均由原來徵調地負擔、五年退伍、各地土兵亦爲徵兵制、但兩年始一調、七年始退伍耳、退伍之後、每年仍須合大操一次、如對外有戰爭時、仍須入伍服役。軍官之上級者、俱在印度學習、下級軍官、達賴所在地設校訓練之。藏兵之特長爲騎兵、其良好之美點、爲能忍耐、若將來能繼續改進、則不患不能成勁旅。江卡之交通、道路如舊、但電信較有進步、江卡乍了察木多德化三岩碩盤多拉里江達至拉薩、南北皆有電線、長途電話爲英人教堂所設、電信局中服務人員、初爲印度人及英人、今則藏人亦能工作矣。印度政府令達賴派人至印學英文、以發展工商業、達賴初尙遲疑、後始知英文於科學之重要、今則於拉薩設有

專門練習英文之學校、幷令行各處強迫學習、但藏人之頭腦甚頑固、彼等不欲改變其生活、全藏中除喇嘛外、研究科學、羨慕歐洲文明者、極少、幸喇嘛均能握有政治權、對於改變事業、可以任意爲之、不過彼等缺乏創造力、凡事皆思仰賴於人、一物之微、亦願以代價得之、而不肯自爲勞動、故達賴之維新政策已行十餘年、而所得之結果、則微乎其微、吾人在此佈道、極力示以真理、破除其野蠻之迷信、及不良之惡習、此種和平之教化、預信在三十年後、必能達到吾人之希冀也。」又謂：「東方人非有死力求進步、必不能得一種好結果、此數千年習慣所養成、無可避免者、而且無苦痛到極點之境地、必不易啓其奮發有爲之決心。」余不怪他人之笑罵、平心而論、汗自涔涔下矣。

■石油寶藏……可供世界三百年之用

午餐後、出城外游覽、城西五十里之寧靜山之最高峰、拔海凡二萬二千八百尺、高於縣城八千五百四十五尺、山之植物甚少。據韋爾言「山之東麓、蘊石油最富、可供世界三百年之用、其礦之最深處、在三岩貢覺一帶、一九〇二年、俄人色斯加由青海至彼處測探、則炭石之上、皆有油礦、山澗山泉、均浮有油質、以之入火、立可燃燒。考核地質、則此一線當古生代時、原爲大海、以中生代地之變動、及新生代外喜馬拉雅長出、大海遂一變而爲死海、再變而爲

今日巴安一帶之低平地矣。石油礦自新疆東部、南行人甘肅陝西境、全岷山北麓、岐而爲二、一東南行人四川結川北川西川南自流井等處之礦、一越大雪山至寧靜東麓、沿山南流、至寧靜山南麓而止。礦之上層有石壳、英人費斯之判斷、謂：「貢覺南三十英里石壳下之礦、必爲全部礦田之最大層。」寧靜南部之山、多爲水成岩、植物木本中、有楊柳松杉柏榆楓柘桑荆桐楸等類、除城內英教堂人植者外、全爲天然林、竹類亦多、但均曲而不直、云爲雪水壓墜所致、梅李桃杏甚少。土人日用之燃料、以木炭木柴爲大宗、用煤者少、習慣所致也。晚九時五十分寢、甚寒、爲華氏三十四度、是夜、一時後、大雨雪。

■冒雪騎行……不讓孟浩然灞橋詩思

二十四日、晨起、八時十五分、冒雪騎馬行、十時二十二分、雪止、天淨無雲、山川一色、余等三四人搖曳山溪間、不讓灞橋孟浩然獨有詩思也。由寧靜東行三十里中、越山坳二、渡山澗四、繩橋二、木橋三、石橋十一。十二時又二十分、全造拉嶺、拔海一萬九千八百尺、距寧靜三十八里。余等馬上傳餐、凡玉麥餅凍牛肉奶羊膏三品。餐後、下山坳、復東南行十七里佳拉喀山、山高一萬八千三百二十五尺、山嶺已爲雪遮蔽、不可親矣。又十五里至漫山、霧蔽山腰、余在前、幸生居中、行李繼之、殿以千敖、四馬頗馴、得得而行、惟山

道崎嶇，忽上忽下，路線又窄，手足凍甚。又十四里止宿千官嶺下之康堡中，至此始遇一漢人，彼介人堡中，借宿其友家。

其友爲蒙古族人，居此多年，以打鐵器爲業。下馬解裝，雨衣積雪至五六分厚，入室圍爐坐，主人告余，「過此七十里，即入巴安界，氣候亦不如此之冷，但居此久者亦不覺冷耳」。晚餐，彼具菜三品，一爲芋苗，一爲蘿蔔，一爲豆腐，豆腐受冰凍，成硬而沙之質，味尙適口。主人謂「大雪山（指寧靜山）上山七十里，下山七十里，山頂平坦，樹木稀少，終年積雪，夏日亦涼風刺骨，不可耐。山頂有清代雍正中立之界碑，上鐫「巴塘雲南西藏分界」八字，但已爲風吹剝，模糊不可識，彼於七年前，曾一上頂上打獵，獲覩此碑。」

■窮得子女無袴……「哈達」例有七八百方

主人之子女均自外來，年十四五歲矣，皆未着袴，以貧故也。自貢噶而南，而西，孩童無袴者，所在皆是，天寒地凍，肌膚紅腫全紫黑色，可憐也。余憶在鹽井南邵時，曾遇一二十四歲之裸女，伊之身體之發育，已完全，惟母死父狂，不之顧，女駭而愚，裸身操作，余見時，伊方磨豆，側其腿，生殖器盈盈畢露，未久，伊又蹲地而溺，若不知有羞恥者。蒙人較爲有知識，此十四方歲之裸兒，親余等在室，即掩而反遯。主人習漢文，曾任通司，以亂失職，而凍

飯之故，則佞事活佛爲之也。

彼堅信自呼圖克圖沙布隆以上，皆爲活佛，皆有絕大之神通，爲濟世濟生之權威者。彼在職時，常以收入十分之八，獻於活佛，而以活佛給與之「哈達」爲榮。失職後，彼仍不改其習，以致家庭經濟，日漸窮困。但彼絕不咎爲因佞佛而得，彼并希冀一旦如有巨大之經濟，彼必於其居所之附近，另建一更大之寺院以居活佛，則活佛之降福於己，必更爲永遠廣大。彼以爲人生能得佞佛，其人之智慧及福澤，已非同一一般人，若吏能捨家，甚至舍身，以獻佛，則不難將來有成佛之希冀。彼近年益爲困苦，彼之牛于七年以疫死十分之七，彼認爲因其妻勸彼停止施舍之懲罰，其妻以忿積鬱病死。彼相信彼之福澤較別人爲優厚，如數年或至彼死時仍未實現者，則彼之來世，必得更優厚之獲報。彼之足跡，至爲廣闊，各地喇嘛寺之住持活佛，均曾一一謁見，并得其「哈達」，彼家中所藏之「哈達」，足可開一展覽會，因其有七八千方之多也。彼家中之器具，均以佛經遮蔽之，如酒罈、鍋、糧食桶等等，皆有圓形文之藏經遮蓋。彼爲余言時，極露得意狀，且出其所藏之「哈達」，秉燭照余等一一觀覽之。

□ 滾雪團……乘冰船……造冰塔……樂哉樂哉

二十五日，大雪未止，地上積厚至三四寸，氣溫爲華氏三十二度，風吹面如

刀割。幸生出篋，以衣二襲與主人之子女，主人喜甚，令之穿著來拜謝，男孩垂髮辮，女孩髮散披兩肩，幸生爲之梳理。八時十五分，早餐，主人堅留，余等亦以雪太大，遂止行，雪團甚大，若鷗絮。馬棲地室，嚼泥草，（秋初刈草池中，沾泥頗多，冬則以飼馬，傳池泥能療馬齒病，）羣相習，馴順若羊。十一時，雪止，山半有人噪聲，狗號聲，主人蹙眉告余，謂「獵人乘雪獵野獸，凡軟蹄之獸，若犯若獺若草包若驢若獾猪，奔逃過久，雪必入其蹄中，蹄受雪撐，漸漸澎漲，步履艱難，即易被擒，一日所獲，造罪萬千。」其子草履蒙黑布帕，幸生問其何往？謂「將同鄰居滾雪團。」十二時，土人二三十，持木叉，自山半趕雪成團，橫滾之，沿道之雪皆附人，漸滾漸大。幸生喜躍，欲加人，余從之，偕往村外，則雪團已高三尺許，數十人方高唱山歌，持叉用力推之也。雪團過溪頭，溪已結冰，滑甚，一人倡議乘冰船，衆和之。旋一人自家持斧奔來，劈雪團爲一槽，又削槽底爲平面，以斑竹葉鋪槽底，墊以櫻毯，一人立槽首，以叉作篙，撐船入溪之中線，衆坐船中，以篙射岸，船即自行，滑上又下，下又上。旋又伐冰爲方塊，塊長五六尺，橫疊爲屋，其接口處，呵氣糊之，四五十分鐘，即成一坐三丈餘高之冰塔，玲瓏透闢，可稱玻璃世界也。衆堆塔北行二三里，至一澗下，澗承瀑布，皆已凍爲冰，瀑布高九百餘尺，抵澗之

五六餘流、大而極陡、闊可二丈、厚可丈餘、其最下倚石壁之處空、衆攀援入、伐冰爲大穴、穿一孔、躡冰中、視冰外、滿山風雪、掩蔭土牆茅茨之人家、樹石都作小黑影狀、使人巋然作世外想。

■摩偈王太子入定……被夷龍移居五十餘里

返寓、午餐、主人言「此地每年九月後即雪、月可三四次、最大者可連七八日、冬十二月爲最冷之時期、雪厚可達五六尺、房屋多有爲壓塌者、幸土房石壁、尙能承受、若茅茨所蓋之屋、必以巨木橫承、否則壓塌矣。至次年春二月而雪解、但同時反凍冷異常、四月始漸溫、即從事種植、至八月而收穫。牲畜在秋初已肥碩、儲冬糧者、在秋中即殺牲、醃腊或風吹之、生肉可二年不腐、熟肉可一百年不壞、但必置地窖中。九月之雪、爲六瓣形、皆自青海來者、十月以後之雪、爲團瓢形、爲半月形、爲破伏形、爲球式層疊形、等八九種、皆自西藏北部來、十二月後之大雪、均爲大團形。夏月多雨、秋七月雨量最多、山洪於雨後三四時即勃發、排山倒峽、高至二三丈、傾山帶石而下、在低地住居者、間爲水所捲去。水出必有物、或龍或蛟、或其他山精水怪、修道成形、藉此化身去、至於傾陷之地、事前必有預兆、或其物在地內鳴、示人遷避、或地先陷落數尺。彼引摩偈王太子事證明此說、謂「摩偈王太子坐禪小雪山十六



年、某年、呼夷龍將入海、而其出土處、正對太子靜坐處、乃先鳴七日、太子入定、不聞、夷龍乃擁水將太子坐處移至大雪山下、始循河入海、故今雪山（在東印度甲支必木地方、）離舊雪山新址、猶五十餘里」云云。

□桑林滿四野……不知養蠶……大材小用

晚餐前、其子攜一豹皮以贈余、謂「方得自一獵人家者、製成尙不及五日、」豹皮作紫黑色、蓋玄豹也。幸生教主人之女以縫紉方法、并給與針線、女皮膚作微黃色、不似其父之黧黑、尙聰穎、一示即會、并告以女孩須着袴、以後不可再裸、伊感泣、伏首幸牛懷中。夜晚、主人作祈禱、貌甚虔。幸生抱女孩先寢。余作日記畢、主人祈禱已完、烹黃桑茶飲、味尙清香。茶即桑之嫩葉、本地產桑、估木本植物十之六而強、現已乾枯、若夏秋之際、則蓬蓬鬱鬱、四野皆桑林也。土人以桑爲居家良品、蓋老桑葉可作牲畜冬令食品、嫩桑葉可作茶、桑枝可作壁飾、桑幹可作造屋料及家具料、桑根可治痰濕風寒咳嗽諸病也、以本地每年五六月在華氏六七十度之溫度、未嘗不可以種蠶、因鮮有知識、不能倡傲、一任可生利百千之桑葉、廢棄無大用、殊可惜也。十時、就寢、女孩醒、挽余頸、呼余爲「也不里花、」猶言叔叔也、余笑應之。

□發現古物……張騫欲通印度……止於張奭

二十六日、雪天如昨、幸不大、路上有行人。九時半、余辭主人行、贈以布二丈、米二升、茶葉一斤。東南行十里占墩、又二十里清泥、皆爲層雪二三寸厚之地、幸已有人馬經過、循跡而進、樹枝竹葉上之雪、簌簌落地有聲。又二十里青原驛、古驛道也。又十五里張勉、有石碑、明代立、述「漢武帝時博望侯張騫欲通印度、遣使、分十道、由甘肅青海四川等處、探求通西藏之道、使者千人、旅行經年、以隔於雪山、未達而返、漢使者由雅州打箭爐西來者、及張勉而止。此碑發現於成化二年四月、長河西宣慰使之士兵、發地得玉玦一枚、以獻、適有陝人過此、識玦爲漢物、因立碑於此、述漢功以懾百蠻、明代西邊之地、及此而止、由此西往、迄於烏斯藏、皆爲番人所據、故碑稱此地爲「極邊」也。又東南行六里馬琪、爲巴安寧靜交界地、有土兵二十餘人及排長駐守於此、皆本地蒙古人、覩余等至、堅欲搜行李、告以余等自寧靜英領事署來者、則立即束手退去、但呼示以信物、因出布理牧師給余之名片、給之曰「此英領事名片也、曾囑余、沿途如有阻滯者、可立電知彼、彼將責商上以保護不周之罪、」排長固不識英文、遽麾其衆退。自此路折向東北行、入川邊境、而所見亦異矣。

□英人狡……藏人愚……我政府爲好好先生

寧靜至馬渠、沿途有電線、三四十里即駐有兵防守。兵之勒署甚嚴、槍械亦犀利、惟英人不欲藏人覺悟、故只給以槍械、爲之畫抗中國之策、在其內地、四出強迫傳教、強迫令其讀英文本之聖經、而不令其設辦有科學知識之學校。余在寧靜數日、所晤之人、所談之事、無一人有科學思想、所有無非迷信、彼等對漢人尙無惡感、蒙古人尤爲有平等大同之風、旅客在冷飢時、可逕入其室、有食則食、有衣則衣、（無衣者多、）不謝、主人亦不索謝也。藏人除干預政治者外、對漢人不但無惡感、且皆對漢人表示要好、希毋賤視彼等爲異種意。又東北行廿里、至湯屯、有人家五六戶、馬牛店二、一內地藏薩廟。余等憩廟左一民家、主人爲川人、因軍籍來此、已十餘年矣、令其子媳遷臥具於屋後薪堆中、以讓余等、可感也。自清泥至青原驛、地平漸低、由一六七二九尺至一一三〇〇尺。湯屯拔海凡九五一〇尺、對面之山凡三十五峰、峰腰細而頂尖銳、高達五〇〇〇尺、其最中之一峰、達拔海二二二〇〇尺、名錫特拉山。

□邊軍腐敗透頂……或匪或盜……長官扣餉

菩薩中、駐有邊軍一棚、名爲十二人、實有三人、餘均他往、或匪或盜至其官來檢閱時、始一返營舍、檢閱期每年一次、彼等簡直終年爲匪爲盜、以贍生活。（彼等月餉只三四元、餘均扣入長官私囊、）以如此重地、敵人

且有相當預備、或攻或守、皆可措致裕如、而我乃以此等匪盜充任邊防、一旦有事、其不僨事也幾希。無怪民國六年之役、邊軍一敗之後、遂潰不可收拾、陳遐齡至退入四川之雅安也。

余前在康定時、聞熟悉軍事者言：邊軍入伍太久、暮氣過深、無法整理、若欲澈底革新、只有完全解散、另募新軍、然非有大批經濟、不爲功、今以此證之、此言亦頗有理。不過川邊年收正雜各稅五二五·六九五元、新加各稅三三七·三〇〇元、合計不下九〇〇·〇〇〇元、年耗政費不過一〇〇·〇〇〇元、其他政費、不過五〇·〇〇〇元、以七五〇·〇〇〇元、整理此區區之地、未嘗不能有所建樹、何致腐敗一至於此、且陳遐齡當政時、年收雅片稅達三〇〇〇·〇〇〇元、其他新加附稅視此、何以腐敗至比於陳後主之當國、陳遐齡之肉固不足食、而龜玉毀於犢中、民六以前之當國者、又豈能無罪、與川邊爲唇齒之依之四川當局、又且能不分其罪哉。

余欲發一信致雅安康定之友、問主人「此間可有郵局代辦所？」彼瞠目不知所對、後以寄信告之、彼思索久之、曰、「爲文書馬耶」、蓋彼等尙不知郵遞事業、以康巴間之郵遞、同於滿清遞官文書之驛站、故仍以文書馬名之也、余曰然！彼曰「此地八年前有之、但在此收信而不賣票、今則無之、因一般人需

要之也。

■隔壁女子不成材……偷個老漢歪鼻台

晚餐後、遊覽各家、推戶入門、狗皆以貫有長竹筒之繩繫於室中、見人則吠、但以竹筒之掣項、不能噬人。男子或三五聚賭、賭具、擲骰及天九、或擁毡長臥、婦女則抱膝、就爐傍、說東家長西家短、小孩則唱歌、團雪塊、或劃爐灰爲戲。男女之衣袴、皆破爛不堪、皮膚皆露、面貌漸作漢人狀、惟目珠不甚明晰耳。皆上衣而下袴、挽髮作髻、或盤頂上、或堆頸後、以有色布一幅勒束之。婦女皆赤足、著草鞋、或足纏麻布少許、靚余等、則張目久視、若失知覺者、與之語、期期不可辨。一婦以燒芋食余、剝皮入口、則又甚異、相與注目余口、蓋土俗食芋不剝皮也。又有拉余等袴視膝部有無火斑者、有撫幸生之髻視其梳理狀者。羣兒皆來集、大至十六歲、小至五六歲、約有三十餘人、余率之至寓中、出米糕食之、命之跳且歌、以手示之、皆應命。其歌詞甚多、意佳者譯錄於下：

「點點斑斑、足踏南山。南山有虎、頭大如斗、拿我火槍、擊碎其首、生剝其皮、爲我裳衣、火燒其肉、爲我禦飢。」

天上一顆文曲星、地下一個邪眼睛、文曲星官福命大、邪眼睛鬼計策靈、勸

君逢着邪眼睛、一行一動要當心。

老遠看見一把傘、近壘看見毛足幹、砍倒毛足幹、做根硬扁担、有了硬扁擔、終身不愁飯。(謂櫻樹也、)

老遠看見青山、近壘看見林邊、死在刀尖、窖在水邊、骨頭化成灰、皮子賣成錢。(謂桐蔴也、)

橫起數來一二三、順起數來四五六、有人有牛有猪狗、你說是什麼？

天天日頭紅、爹爹做個大燈籠、點起燈籠上城去、四街四巷擺春風。

穿起大皮袍、吃飽玉麥包、檢把小刀、砍根竹來做把篙、一撐撐到大魚跳、

大魚帶路見蛟縮、小姐愛我好、小姐愛我俏、丫頭扶我到龍霄、見過老龍王、龍公龍母哈哈笑。

你看前面一個包、來個又斜又瞷又起對對兒的醜女子、噉：他的媽媽是啞巴、他的爹爹是瞎子、噉：他是啞巴瞎子瞎子啞巴的雜種、將來他生出來兒子、都是一些小飯桶。

媽媽問我在做啥？我說我在哭爸爸、姊姊問我在做啥？我說我在又糰把、哥哥問我在做啥？我說我在學打卦、弟弟問我在做啥？我說我在搬油榨、惟有爹爹不問我、因為他知道我在說白話。(說白話、四川土語、猶言說謊話也。)

蘭草葉子青又青、拿來賣包針、針兒難過線、拿來趕麵、趕麵難得截、拿來打鐵、打鐵難得打、拿得燒火、燒火難得燒、拿來做板刀、板刀難得砍、拿來做火剷、火剷難得呼、拿來讀書、讀書有官做、媽媽鴨、你不要打我！

隔壁女子不成材、偷個老漢歪鼻台、後來生了許多兒、都是一些歪鼻子、東找西找尋不着、原來就是你！

衆孩在唱歌詩、很能表情、尤其是唱最末一歌時、一個年齡較幼之女孩、按着一個鼻準不正之男孩而唱、極爲有趣。

余恐駐防兵覬裝、夜來喬盜肆劫、乃往晤其排長、述余將赴巴安、及羊旅長護送余之黃差遣已由鹽井先來事、彼唯唯承迎。余返寓、彼即來報謁、談其苦況、謂：一彼於民國元年、由四川來此、七年始升正目、又三年始升排長、旋即出駐此間、已四年不發餉、軍裝每人只有一套、已破爛舍棄、地方又苦寒、不能爲之想法。彼爲四川資州人、原來是想存點錢娶妻子、成家立業、現在始知爲完全空想、但欲棄去、一時又無相當職業、且無一文川資、每人每月領玉麥二斗、錢五百、草鞋三雙、排長可多支一倍、但亦僅足溫飽而已。」旋即辭去。

本地居民、均巴塘番族、一切行動、均與寧靜人異、語言通用康定語、雜以

本地土話。地方頗富於森林、石多作黑色、想鐵礦必豐富也。

■寡婦拒陀王……殺狼報德……自由風成

二十七日、晨九時、行十九里、至小溪。渡河、路折而東行、三十里包原。又三十里大望溝。又十里水潦子。又二十里岡頂。又十里小板岩、止宿山寨。是日雪多溶化、泥濘過甚、又多亂石、不易步行、乃騎而馳、凡行一一九里。小板岩東二里、即大金沙江、距竹巴隴四里、山寨在海拔九〇〇〇尺下、氣溫頗高、爲華氏四十八度半。居民多以布爲幔、一室張四五幔、一幔一家、一家一二人七八人不等、亦有日間各自生活、夜間同居一室、同臥一床者。傳昔有陀王經此、有寡婦獨居、王請借宿、寡婦不允、夜半有狼羣自山下、一狼躍入室、將噬寡婦、王劈關入室、殺狼、并鬪狼羣、狼盡斃、王亦力盡倒地、寡婦感王之救、遂抱王入室、養息之、與王爲夫婦、其鄰皆感王義、共戴王爲王。王下令、男子有捍衛女子之天責、但女子不納男子者、罪之、於是全岩男女交際、於以自由、相沿至今、遂成習慣。此地竹林甚多、土人造屋、以竹爲主要材料、屋蓋也、壁飾也、傢俱也、十分之八、皆爲竹製、惟手工太草率、其較精緻者、如竹水煙袋、竹枕、竹箱、竹盒、竹席、竹籬、竹手卷、竹佛像、竹旱煙袋、竹板、尙可一觀。



□一條麵……五六尺長……賀客嚇退

余等寓所之右鄰，方行婚禮，囑寓主爲余備賀儀，則錢一千，紅布八尺，炮二千響，命其子送往。卅分鐘後，新郎來，請余及幸生過其居吃喜酒，乃隨之去。新郎年二十八，父母俱無，妹已出嫁，娶渝人女爲妻，一切如漢禮。其住所有土屋二間，石礪一間，凡二層，門前張席作棚。席棚下安設方桌十餘，坐客均滿，站立者尙不在少數，坐客正作賭戲。新郎迎余等入神堂，天已將晚，以麥麵來，碗約容重量三斤許，辭以不勝，麵之味甚奇，余將詳述之，土名此種麵曰「那羅拉麵」，以水入乾麥（小麥）麵使勻，和以鹹，極力揉之，使整切成理，始以木棒推麵，成一麵皮，入以牛奶羊酥豆粉，再和之，以刀截成段，每段粗如掌，二人拉之，旋拉旋長，拉至鍋邊，俟水沸，即入水中，及熟，其粗猶如中指，一碗麵中，只有一條麵，而長可五六尺，余試嚼之，如嚼鱗或蛇焉。

□新郎新娘入洞房……立即性交……當衆宣布

八時，羣呼新娘至，齊擁宅前，噉嘈龐雜，耳幾欲聾。新娘爲人扶下馬，入屋，新郎向之揖，新娘着藍白色衣袴，及紅繡履，注視來客。新郎戴煙毡帽，着滿清時代之靴，黑緞馬褂，灰色衫，白袴，白襪，面有笑容。拜之禮成，贊

禮者導新郎引新娘入房，二人入房，贊禮者廳來客出，蓋新郎新娘須隨習慣，立試其性交之禮也。二時後禮成，新郎出房，宣佈其經過于來賓，衆皆向其道賀，蓋新娘猶處子身也。新郎旋即以曾饗余等之麵，敬一碗於新娘，未幾，席張筵開，預僱之樂人，吹笙簫喇叭，伐鼓鳴金作樂，一片噉嘈，不知爲何調。新郎攜新娘，持酒壺向客勸酒，人一碗，客皆敬受，與余等同席者，爲新娘之親屬，皆謙遜作客禮。勸酒禮畢，新娘亦來入座，幸生與之語，伊談吐如平常。筵散，男女競以賭博爲戲，火炬高燒，四壁皆紅。

■火起……新郎急煞……新娘嚇煞

余與幸生辭歸，返寓，余詢寓主以此地物價，彼謂：「此間大米每升四百五十文，小米每升二百四十文，大麥每升二百〇五文，小麥每升二百四十文，黃豆每升一百二十文，二季豆每升一百一十文，清油每兩五十五文，鹽每斤四百文，菓子糖每斤七百元，鴉片烟每兩二百文，白茶每斤二百文，至四百文，本地出產，以大麥小麥大米小米爲最著，每升種之收穫，自五倍至六十倍，（穀每升種可收五十九倍，小麥每升種可收六十倍，）不等，本地之斗升最大，每石重四百八十斤，每斗重四十八斤，均以十六兩計，普通軍糧，以十進之兩二十四兩爲一斤，惟寶鴉片烟之秤，則以十四兩爲一斤。」

本地屬巴安縣西十三鄉，共有上中下三保，每保有團總一人，每一團總轄十二保正，每保正轄三甲，或四甲，共有花戶百餘戶，因此一帶均爲山地，每保之劃分，依舊巴塘土司之各小土司之部落爲之，各小土司自劃分區域後，均充保正，名改流而實未削其威權也。舊有小學校一所，但現在已廢，因學生寥寥無

幾也。未幾、新郎家之來客、因賭負忿爭、燭倒、延及樓板、乃兆焚如、一時大聲呼號。余以爲盜至、甚恐、幸生起、翼余、並令干敖東行李、備遷出、尙未竣事、火爲賓客撲滅、新房已焚。新娘衣盡濕、蓋衆人取水灌火時、伊方匿床下也、踉蹌至余寓、幸生開門納之、又授衣袴令換、伊乃真不吝氣、就余坐前脫濕衣、十分鐘內、于余前又現一模特兒焉。擾攘至一時半、余儕始寢、新娘則由新郎交涉、借宿寓主人家。

■田疇青翠……樹木葱籠……精神爲之一爽

二十八日、晨九時半行、約三里即渡金沙江、江面濶四十五尺○三二、有水流處濶三十七尺、江流已落、踏亂石而過、渡江東南行二里、至竹巴隴、滿清驛站也。自此至巴安凡九十里、有人家十餘戶、喇嘛廟一、駐有邊軍一連於此。休息後繼續東行、廿六里新窰戶。有煤窰數家、在山半鑿洞、架木爲屋、削山爲窰、窰中煙火正騰騰蒸上也。又三十里康拉嶺、高地平達一五〇〇尺。又二十里小坳、已入平原。竹巴隴在海拔九二〇〇尺間、新窰戶爲九一〇〇尺、康拉嶺麓爲九〇五〇尺、小坳爲八八四〇尺。一望平原、樹木莖葱、大者合抱、小者勁長八九丈、竹林均不彎而直、(巴安以西之竹、年爲雪所壓、均曲如弓、)田疇青翠、麥苗秀美、月餘不獲觀此境、精神爲之一爽。催馬馳行、又

二十四里、抵巴安縣。自康定遵安良雅江理化義敦至此、凡一千零六十五里、自四川之雅州、經榮經清溪瀘定康定全此、凡一千六百五十五里、由成都經雙流新津邛崃名山雅州至此、凡一千九百三十八里。余自理化向南行、經稻成貢噶定鄉德榮及雲南之阿墩子、折入鹽井寧靜東行抵此、凡歷四十日、行二千一百四十一里。

巴安古白狼國地也。後漢書「永平中、益州刺史梁國朱輔好立功名、慷慨有大畧、在州數歲、宣布漢威德、威懷遠夷、自汶山以西、前世所不至、正朔所未加、白狼朶木唐叢等百餘國、戶百十餘萬、口六百萬以上、舉種奉貢、稱爲臣僕。」和帝永元十二年、犛牛徼外、白狼獯薄攪夷王唐繪等、率種人十七萬口、歸義內屬、自後無聞。在唐代、與西藏全部、同爲吐蕃所據。有宋時、吐蕃勢弱、元與明又爲烏斯藏所據。清康熙五十七年、護軍統領溫貴率大兵入境、至大朔山（一作大所塘一作大鎖塘在巴安縣東一百五十里、其東即三墳山（立登三墳境）其南即龍新山、山高達海拔一、一五〇二尺、石壁聳峭、奇峰巖出、色多斑駁、上下八十里、）第巴赴營投誠。五十八年、都統法順令永寧協副將岳鍾琪進兵取巴塘、獻寨落二十二處、土目二十九人、番民六千九百戶、喇嘛二千一百人、納糧承認差徭、地始內屬。原地幅員千里、南接雲南之維西中甸、北接德格土司境、而裏塘登曲在其東、江卡三岩在其西、跨於金沙江之上。昔有正副兩土司、一曰宜嶽、一曰宜撫、皆世襲其官、分管其地。清廷屢次徵調用兵、并以兵長駐藏中、遂於巴塘設一糧員、以四川省分發同知通判知州知縣等官委任、三年交替、爲轉運糧餉計也。又設有都司一員、於竹巴關設外委一員、由四川省綠營中派遣弁兵三百名往戍、亦三年更替。巴塘附近之喇嘛寺、設堪布一名、（堪布者、寺院住持之名號、在寺院中居第五等地位、）鐵棒一名、爲僧官、照漢官制、三年任滿、另換。堪布一職、以有留學西藏、通佛經、曾爲達賴喇嘛考驗收爲進士喇嘛之資格者、每於回籍之後、遇有寺中堪布缺出、由衆喇嘛公舉、請糧員稟報四川總督委任之、鐵棒一職、係衆喇嘛擇其平素公正者推充之。堪布掌管教務經典、鐵棒管理僧人條規、番人犯罪、土司治之、番人之喇嘛犯罪、鐵棒治之、文武漢官不能干涉、惟番女之嫁於漢人者犯事、始歸漢官管理。其土司所轄地方、徵收糧稅、亦納國家之賦、惟由土司總收代繳、其納於國庫者、僅十分之三、五之額、且四川總督每年給與土官

及喇嘛廟之餉項、除以年賦銀抵扣外、尚須給銀一千三百八十一兩三錢七分六釐、以此漢人得逼壓番人、番人亦樂於此歲俸而願受羈絆、百年以來、相安無事。

□耀武揚威……官逼民反……結果死於亂箭

光緒三十年、駐藏幫辦大臣鳳全由四川成都赴藏、道經巴塘、見其地土膏腴、即招漢人開墾、乃番人迷信、以爲神山不可動、出而阻止、并求免墾、鳳全不聽、於茨梨隴築墾場、委巴塘糧員吳錫珍都司吳以忠兼辦墾務。鳳全所帶衛兵、日習洋操二次、早晚奏吹洋鼓洋號、番人無知、疑爲洋官、阻墾愈力。番人本無所謂反抗洋人仇視洋人、其所以如此者、乃受一二漢秀才同情於義和拳輩之言、彼輩在番民中、信仰極大、常在土司家中任私塾教師、彼日夜即以其所知進、故番人之反對洋字、乃土司等少數人之思想、而非多數人之思想也。土司堪布勸鳳全速入藏以免巴塘生事、鳳全性傲、奴視土司堪布、動輒叱罵、或以煙斗擊其頭、土司堪布愈憤、揚言於番衆、意欲使鳳全聞之、速離去、免使墾殖策行、已土莫保也。鳳全於某日、當衆番人辱詈土司堪布、且罰之長跪、於是七村溝之番衆、自動劫墾場、殺墾夫、羣逐鳳全、漢兵寡不敵衆、吳以忠陣亡、外人教堂亦被焚毀、兩司鐸皆斃命。鳳全逃入正土司寨內、與番人議和、土司堪布始知大事已錯、乃出而彈壓、番人不服、副土司喉且受傷。

七村溝番人首領、要求三事：一·鳳全立刻離境；二·以後不得再在巴塘開墾；三·不得對番人無故詈罵；四·鳳全須回四川、不從、則得鳳全而甘心焉。鳳全大恐、一一承認、光緒三十一年春正月事也。二月初二日、鳳全乃率隨員兵士東行、吳糧室欲棄室相隨、其妻聞之、亦出而欲乘馬偕行、被馬踢傷、墜地、吳因妻傷、乃止行。鳳全行數里、至鸚鵡嘴、番人數千設伏待之、鳳全全、遂爲亂箭射死、番人割其頭、懸壘場數月、隨行官兵皆死難焉、惟吳糧員以未行得免、兵士間有逃脫者、皆忠良番人庇匿之力也。事後、裏塘糧員聞信、乃報於打箭爐、轉報四川總督錫良、錫良奏派四川提督馬維騏建昌道劉爾豐督兵攻剿。四月、四川兵自雅州出發、劉爲後援、鎮攝裏塘、馬爲前敵。五月廿九、抵裏塘。時番人方以鳳全被殺、漢官必不敢復來、解散隊伍、日夕酣歌、搬運鳳全所積聚之糧食器械殆盡、毫無預備也。六月初十、馬自裏塘出發、十五日、距巴塘只五里、番人哨者始知大軍已至、驚報番衆、(番人於要道之山崗上、設有哨棚、嘗有人輪流瞭望、)番衆倉卒聚集迎戰、以寡衆不敵、爲馬所敗、死者五十餘人。十六日、馬進克巴塘、殺番衆八十餘人、并以正副土司不能彈壓僧俗、擒而殺之。八月初八日、趙抵巴塘、接辦善後、殺堪布喇嘛等五十餘人、而以首惡罪之、祭鳳全與兩司鐸。九月、趙派兵剿七村溝、殺五百

餘人、巴塘全境番民、皆隸於威、盡降服。趙遂清查戶口、地畝、并移師攻鄉城。光緒三十二年秋、趙得授川滇邊務大臣、四川總督派道員趙淵出關、（出康定也、）暫爲鎮攝。趙返成都籌商邊務、嗣又會同四川總督趙爾巽雲南總督丁振鐸具奏清廷、改流巴塘、趙復奏設爲巴安縣。（光緒三十三年、郵傳部尙書岑春煊有統籌西北全局請將邊藏分建兩省之疏、）光緒三十四年春、趙氏拜駐藏大臣兼邊務大臣之命、秋間、乃會同四川總督疏改爲巴安府、分設鹽井縣三埧通判、各管地面、并設康安道一員、駐巴塘、惟巴塘南有得榮北有冷卡石負隅頑抗。宣統三年春二月、趙以兵攻得榮之浪藏寺、凡五日而克、因設得榮委員、清查戶口、征收糧稅。（民國二年改縣、仍曰得榮、有面積五三・八〇〇方里、人口七八六四二人、年征正雜賦稅銀五・六一〇元、）又攻冷卡石、三日、克之、將冷卡石併歸三埧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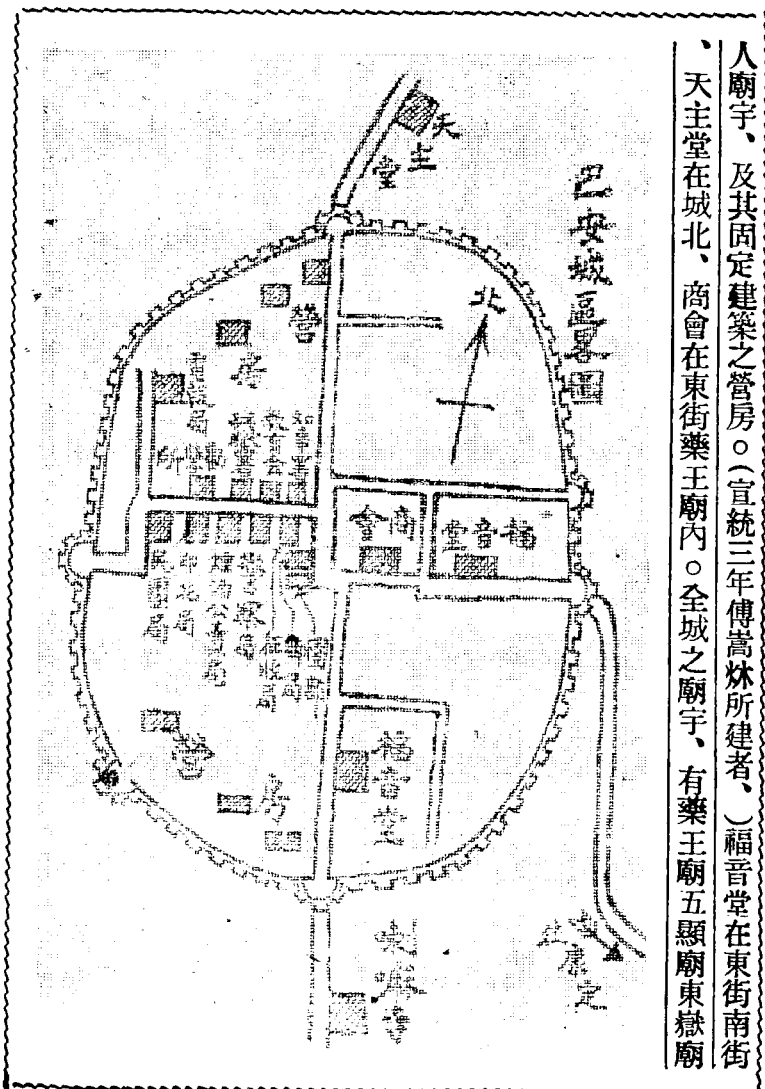
三埧西距巴安一百八十五里、東距理化二百三十里、南距定鄉三百里、東北距瞻化四百八十二里、有面積約六五・三三二方里、有人口五四二〇人、寺院大小念四座、喇嘛三・二五〇人、年徵正雜賦稅銀二・三五五元、於光緒三十一年改流、三十四年設三埧廳同知、並分管毛丫曲登兩土司地方、宣統三年、並分管冷卡石地方、民國二年、改稱義敦縣、境內著名之山、有上下均五十里之三埧山、毛茂丫之打山、立渠河頭之射鹿山、曲登地界之毛丫山、均拔海在一萬二千尺以上者。

本日、入城憩張茂長火紙鋪內、使人通知黃差遣、逾時、黃來、謂已備好寓

所、遂又遷移東街曲巷內楊子平君家。楊君四川人、寓此甚久、其夫人女公子均同寓此間。余等住二樓、房間裝飾陳設與在雅安相等、數月不覩故鄉陳設、油然而生無限之快愉焉。晚、楊君宴余及幸生、同席八七人、皆其友好伉儷、九時、席散。十一時、就寢、夜半、氣溫爲華氏五十二度、甚溫和舒適。

二十九日、在巴安休息、午前、往謁縣知事吳君、駐軍團長白君、商會會長余君、福音堂牧師史培斯君、本地大哥劉君、勸學所視學李君、至十二時、始返寓。午餐後、諸人又來回拜。三時半、偕幸生出、游覽城區一週、城有土城一座、東西直徑二里、南北直徑二里半、周圍可八里強。巴楚河均自其東向西南流、城外有市街、二城內有街六、巷五。居民共有一千二百六十戶、三萬五千七百八十餘人。內計邊軍步兵一團、官佐士兵伏一千三百八十九人、(原編制須一千九百三十八人)砲兵一連、九十二人、(原編制共一百三十八人)喇嘛五百四十一人、政治機關、共一百七十二人、漢人佔總人數十分之三、五、本地番種、占十分之六、其他各族占十分之〇五、城區內外之人數、佔全縣總人口十分之二強。東街南街之商業、較爲興盛、北街多漢人流寓之寓所、西街爲政治機關所佔據、計有縣知事公署征收局典獄署勸學所教育會民團局駐軍團部警察所煙酒公賣局印花稅局郵局等機關、電報所在城西北城垣下。軍隊均分駐漢





人廟宇、及其固定建築之營房。(宣統三年傅嵩林所建者、)福音堂在東街南街  
 天主堂在城北、商會在東街藥王廟內。全城之廟宇、有藥王廟五顯廟東獄廟

三官殿觀音殿李公祠鳳公祠財神殿太乙宮斗姆宮（以上均漢人供奉者。）錫祿寺孟季拉達回諾囊寺（以上皆紅教喇嘛所供奉者。）普阿布靈寺。（以上為黃教喇嘛所供奉者。）

■中國人心理解剖……發財……開門納福

此漢化之城市。最足使吾人不忘者、有數點、一、家家戶戶門上及門之左右柱之紅紙春聯、如

生意意生生萬物、 生意如春意、 生意興隆通四海、

發財財發發千金、 財源似水源、 財源茂盛達三江、

及門之中縫之

開門大吉、 文昌照臨、 開門納福、 左右逢財、

等等字樣、皆足使吾人一觀而知為四川人風俗所化之印象。北街一帶門左右多掛紅漆木對聯、聯文多為

忠厚傳家遠、 且引山林添逸興、

詩書處世長、 毋忘潛動作生機、

則又成都住宇區中之印象也。二、住宅之前、多有糊石灰之照牆、牆對大門之面、多繪一似獅似虎之吼或麒麟、或寫一福字、或於大門對過貼有紅紙墨書之

「一見大吉」對我生財」等字樣。（前者爲稍有錢者之家，後者爲一般居民及商店。）三．門簷上之虎頭吞口牌，八卦牌，「泰山石敢當」牌，「姜太公在此」牌，及「土地」，（有一街或半街之街坊土地，燈杆土地，當坊土地，橋頭土地，或書一紙，或立一牌，或有專廟，廟皆甚小，至若漢人住宅，則各有一「本宅土地」，番人亦間有此神，神或爲土製，或爲木製，或僅以紅紙書之，年一換，）等等信奉，則外觀完全爲漢人城也。

■教育愈弄愈糟……寅吃卯糧……軍事影響

漢人之衣飾，與四川內地同，均夾衣或棉衣棉袴，客棧中亦有完全牟子衣袴之番人。但此城市中之番人之衣飾及行動，多仿倣漢人，且多學習漢人禮儀，遣其子弟讀四書五經等書，其能入官立學校肄業者，則趙爾巽在川邊時強迫之力，及勸學所勸導之力所致也。現有小學校三所，城內二所，城外一所，東西南北四鄉各一所，民國五年，方預備設立中學及初級師範，乃膺亂而罷。巴安高小畢業生，前後十八年中，共有一五八五人，未畢業者，三六六人，升學者，四三二人，專門學校或大學畢業者，二一人，留學國外者，九人，在川邊特別區中，允稱爲教育最發達之區域。清宣統三年，川邊教育費三九〇・〇四五兩中，巴安教育費之支出，佔十分之六五，民國二年，川邊教育費共六九・六

〇〇元、巴安教育費之支出、凡三二・〇〇〇元、民國三年、在全區域二七・四四〇元之教育費中、尙支出一一・五〇〇元、民國五年全區域教育費之總數爲三七・三八四元、巴安教育費是年之支出、爲一五・六八〇元、現因受軍事影響、年僅支三・〇二〇元、平均學生一人、僅得教育費・九二〇元、亦太可憐矣。

巴安城在一約可六〇〇方里之小平原中、每年最高之溫度、爲華氏九十二三度、最低爲十七八度、氣候和煦、五穀豐穰、春夏之交、桃李競芳、儼如內地。西有大金沙江、東有沙魯里山、南北亦層巒疊嶂、可稱天險之地、清時有建省會於此地之議。以此爲中樞、東至瀘定一千二百三十五里、西北至昌都、一千二百五十里、西經昌都至太昭、三千二百一十九里、西經蘇耳多城蘇穆宗城底穆宗城至太昭、二千六百三十五里、北經白玉德格至鄧柯、一千七百五十六里、東北經瞻化至甘孜、九百五十二里。現在之交通路、以康定巴安昌都間之舊驛路、較爲易行、其餘皆小路崎嶇、有時且飲食亦虞缺乏也。午後七時、縣署招飲、返寓、已十一時、幸生邀二客候余作葉子戲、及三時半始寢。

□尹昌衡之妾……談辛亥革命最初發動

三十日、在巴安休息、劉大哥派五哥王某來招余及幸生早膳、同座者、多爲

昨夜之客、劉君之妾、曾一度爲前四川都督尹昌衡之妾、因爲余述尹之故事、亦可使青年人發一猛省也。尹四川彭縣人、畢業日本士官學校、年少氣盛、目下無人、隨岑春煊自粵返川、任陸軍講武堂教官、兼監督。辛亥之夏、（宣統三年、）甘大璋說盛宣懷、收回鐵路爲國有、激起川漢鐵路股東會之憤、集成都市民數千、請四川總督趙爾巽代請收回成命、趙捕股東之代表四川省議會議長蒲殿俊副議長羅綸及張瀾顏楷等六人、川民震怒、遂發難、旬日之間、集合數萬人、包圍成都數匝、稱「四川保路同志會」。趙以民叛電聞、清廷以趙懦、命端方帶兵入川剿辦、電局誤辦爲「半」。翌日、新聞紙一經刊載、川民大駭。○端方兼程進、於是川西川南川北、紛紛組織「同志會」、以草爲趙及勸業道周孝懷（周時爲趙之謀主、）像、寸斬之以洩憤、全川七千萬人、幾已人人披甲執兵矣。

■床下都督……十大罪狀之一……奸淫民女

會武昌革命軍起、端方所帶之三十一標至資州、軍中人與「同志會」通、夜殺端、「同志會」以衆攻入成都、趙困皇城內、（成都之內城、漢劉備之故城、）衆擁蒲殿俊爲四川都督、旋以蒲官僚氣重、又爲文人、舉措乖張、不滿衆意、乃共推尹昌衡。尹聞信、逃匿床下、不亞武昌之黎元洪焉、衆搜得之、曳以出、

尹戰慄無人色、衆述來意、尹不知所爲、越日、見衆歸附、心始定。冬十一月、尹賺趙出、殺之於皇城外之明遠樓下。時藏中漢軍、響應革命、大掠拉薩、屠殺藏人、藏人大憤、羣逐漢軍、漢軍敗潰、藏人乘勢東進、及於巴塘、川邊大震。北京政府遂命川滇出兵攻藏、并以尹爲征藏總司令。民國元年二月、尹自成都出發、三月、達理塘、沿途徵番人婦女侍寢、番人最恥其妻爲人淫、然以迫於尹之兵威、雖怒而不敢言。（尹少午得志、位極封疆、驕愎剛暴、極聲色之好、夜必御二、三女、御後即棄、劉君之妾、充尹妾凡七越月、尹後爲法庭檢舉、「奸淫民女」爲十大罪狀中之一、在北京受徒刑十年、至民國七年黎元洪當國、始釋出、今已翻然懺悔、讀佛書自晦、隱處成都矣、其妻爲四川名士顏楷之妹、）

時川滇兵夾擊藏兵於理塘義敦間、敗之、又敗之於巴安、藏兵四戰四敗、降者二千、死者千餘、遂大潰、顧督以東之地、皆恢復。尹在理塘日以聲色爲樂、且退駐康定、諸軍無主、餉械又缺乏不濟、時袁世凱亦不欲川滇軍再進、尹遂東還、及至安良、其留川邊之軍叛、執其父母、幸北路尙服尹、敗叛軍、尹始踰跟返川、所徵諸妾、皆散棄、垓下項王、亦莫能庇虞姬也、劉君後納爲妾、名之曰劉葛許珍、嘗出以見客、示豪焉。

□納妾愈多愈妙？……：做官猶如開一公司

妾已年三十許、面目尚姣好、亦識文字。席間、諸人大談故事、則同席十八人中、納妾者十五人、納七妾者三人、六妾者一人、五妾者二人、四妾者二人、三妾者三人、二妾者二人、一妾者二人。諸人之生活、以做官為維持之具、其法以四五人或六七人、各出資若干、約可得三四千元、獻之川邊鎮守使署、月餘、可得在川邊縣中署一縣、於是朋集而往、出資最多者任縣知事、次多者任財政、又次多者任司法、以次分據一縣之政治機關、盡其一本萬利之剝削焉。做官之外、兼營商業、商業分三種、第一種、為販賣雅片及種植雅片、民國四五六七年間、四川禁煙、極為嚴厲、而鴉片亦大漲、每兩至十五六元之值、於是官斯土者、任無名之鴉片大王之事業、而得千萬之資財矣。陳選齡時代、其部下之因販煙而獲十萬元以上之利者、四十餘人、陳之富、除坐地三七式分其部下之贓外、更廣布種煙之令、設立禁煙局、專其事、禁煙局按各縣已耕熟地之面積、強迫地主繳納種煙之稅、名曰罰款、罰款分三次繳納、第一次在未下種前、第二次在下種後、第三次在收穫前、地主又加什一之額、強迫其佃農如期繳納、展轉之間、政府地主均得其利、一年之後、其他未種之地主、均不待政府之強迫而自行種煙、陳在任前後七年、其富可知。第二種、為放債、本

地債額不大而利率極高，常超過本五六倍至二三十倍，二三百文之值，越一年即可本利增至三四十千，若視上海市上放「印子錢」者，則直爲「大巫見小巫」也。以前放債之權，多屬土司喇嘛寺及土司所屬之小土司頭人等，民國以後，土司之權力消失，政府以權力代替放債，屆期，派警或兵追索，無錢則沒收其貨物，他一千之物，只作五百，溢利之大，歐洲科學家亦不能發明，算學家亦舉不出公例也。第三種，爲營進出口業，以數人力量，壟斷各縣商業，入則低抑其價，出則數倍其值，土人購買力本低微，所需之物又有限，每年以其多餘之毛布牛羊皮毛米麥等物來市場出售，目的在得易其所需之油鹽茶煙棉布，毋論市價低平若何限度，彼亦只有忍痛脫售，少買其所需之量而已，不圖在此原始社會中，已發現此種資本主義托辣斯之政策，誰謂中國人不善發明哉。

□縣知事之架子……鴉片煙具……嗚呼吏治

餐後，羣據榻大吸其鴉片，復拉余作麻雀賭，辭之。午餐於南園，園爲傅嵩炳所闢，正南一大廳事，廳左有亭，立草地中，左則一溪流，水，駕板橋其上，橋接金銀花架，蓬蓬蔭鬱，夏日入架下，其清涼可知。出架而西，有假山，山下爲泉，泉自山下注於池，池前爲花徑，菊方怒放也。過花徑有小樓，隱土邱側，登樓四望，全城風景在目。壁柱懸聯額甚多，團長白君觀余等至，親出接待



○縣知事張君來時、余方在樓上、覘其儀仗甚悉、彼之轎前、有穿號衣之親兵八人、排隊而行、親兵之前爲鳴鑼隊、再前爲喝道隊、轎後爲荷槍之兵十人、再後爲持水煙袋旱煙袋鴉片煙具等零用品之跟班二人、皆一律黑色、儼然猶清制度、只欠一把紅傘高照耳。聞張君云：「本地人甚刁蠻、非擺足架子嚇之、他便不怕你」、白君亦謂「實際如此」、嗚呼、中國之吏治、可憐之吏治、共和共和、人假汝以售其奸、汝負之罪大矣。晚間、又爲商會邀宴、皆與幸生偕、夜十時寢。

□鴉片之毒害……洋貨之剝削……危險

十二月一日、幸生寄信於其父、述余之近狀甚悉。視學李君午間招飲、李君爲湖南人、曾卒業高等師範、任職教育界十餘年、辦事極有經驗、惜囿於此間、常遭經濟拮据之厄、不克一展其抱負耳。彼謂巴安居民已歸漢化者、已十之七而強、如飲食衣服禮節婚喪儀式、俱如漢制、其人亦多自稱爲漢人、或辯其祖原出自漢族、惟以政治不良、專事聚斂、苛捐繁興、使此地一般自耕自牧自給自足之生活、爲之逐漸破產、年來更苦鴉片之禍、糧食減少產額、百物俱以騰貴。漢人之暴富者、日習奢侈、羣相效尤、番人亦染不少惡習、如吸紙煙也、着外國呢絨也、均由漢人爲之作俑、而消費日煩、個人收入不敷支出、無賴

之流、遂淪爲匪、近來匪多、職由是故。在十年前、甚少人早晨上茶鋪喝茶、今則與四川內地無異、聚飲茶酒之外、公然吸鴉片肆賭博矣、以前之兒童年十四五歲者、其父母多裸之、近年則着衣之外、更要求較精美者矣、以前十年、一般人平常飲食、每餐一菜、今則每餐必二菜及三菜或五六菜矣、以前婦女多在外工作、近年俱深藏室內、一切委之僕人矣、凡此種種、皆爲巴安城市之第一危險事實、將來尙不知墮落到何種地位也」云云。

□少奶奶考究皮膚……雪花膏羊脂日晚擦擦

李君之夫人、亦本地人、能識字、出見余等、面甚羞澀、若成都之大家少奶奶然、其面貌頗白皙、聞伊終日處室內、晨起進餐後、始梳洗着衣、衣甚考究、其皮膚以雪花膏擦擦、每日四五次、晚就寢、且必以一種羊脂熬成之油週身擦擦、以保其皮膚之潔白、聞本地稍有錢之婦女、均如是度其生活也。有桑園數畝、屬勸學所管轄、聞欲試驗種蠶、以此地氣候、養蠶必不致有失敗、要有長計劃之當局、善爲導倡、專門家之能冒險來此、一一試驗而貢獻其結果於社會、則絲綢之消費、必不致仰給於外矣。(康定布匹商人言、由四川運往川邊之綢緞湖縐綾羅紗布、每年貿易額、約值五〇〇・〇〇〇元、)

借幸生出北門、李視學之夫人亦同住。過天主堂、遇白團長於途中、蓋方自

操場觀操歸也、前導二三十人、最前者馬鎗短刃、繼以佩短刀者十人、刀鞘均纏以紅綢、馬後又有佩短槍者數人、軍號之前、又有滿清之大銅號數對、其聲嗚嗚然。白君謂「番人最怕大號、不怕洋號、以前某處番人叛變、剿辦之軍、吹奏洋號而進、番衆僅邊軍十之二、仍頑抗、後調到之土番、大吹大號、彼遂潰退、因此邊軍各部、均有大號。」又謂：「番人見邊軍頗畏懼、呼邊軍兵士爲老爺、官長爲大老爺、卜級官爲太老爺、有鬚鬚之官均爲老太爺。又謂：「當民國七年、邊軍潰退、遺棄槍械輜重甚多、六打山之番兵、獲邊軍之機關槍一挺、番兵聚觀、尙不識爲何物、一人誤觸機、彈發、當槍口者、悉倒地斃命、衆大驚、以爲神、率全溝之人奪槍羅拜、奉祀山廟、今尙在、因六打山之番人、全用舊式火繩鎗也。」

○綠林好漢？……殺四百餘人……得五妾

白君年四十、聞亦出身綠林、喜嗜殺、在巴安一年、殺四百餘人矣、有五妾、皆以刀斧臨人強取來者。返寓、楊夫人親作數菜招食晚餐、楊君爲余言、番人負債事甚詳、彼謂：番人性皆强悍、能忍苦耐勞、惟不善思想、信奉神佛備至、無論婚嫁生子祝壽疾病遷移營業死亡喪葬、皆以舍施金錢於寺院、爲與當事者以極大光榮之事。富者年常施舍其所得之金錢米糧牛羊等物十分之七八於

寺院、或以珍珠寶飾赤金裝神佛像、缺資則借貸、如一家之內、死其家長、則承繼人必以其遺產十分之五六、爲此特別紀念之佈施、年有佈施、月有佈施、節日（初五、十五、三十、三日、）有佈施、佛生日（每年有四十五日、）有佈施、巨富之家、貸於寺院及土司堪布之家、其稍次者亦得貸於土司堪布家、但不能得巨款、至普通人、只能借貸於一般放債者、鄉村人之負債、多由賭博或訴訟而起、稍與城市不同、但一般之觀念、均以佈施即獲一倍或五六倍之報與爲定點、無論若何比喻、終莫能破也。」

■土匪所以多……官兵敲詐……民不聊生

楊夫人之弟任職書辦、熟悉邊事、言巴安在清廷經略川邊時、極爲重視、而清吏之一切佈置、亦極遠大、已決定以巴安爲省會、因爲巴安在全省中心、控制四方、均稱順適、一也、地屬平原、農產易穫、二也、商旅集此、水草不乏、不似康定之時感缺乏、三也、教育人民、風景良好、四也、地方廣闊、發展不難、五也。現有十一縣、以康定巴安甘孜雅江瞻化理化六縣爲第一等縣、知事公署月支九百元、瀘定義敦稻成道塢鑪霍爲二等縣、月支八百元、丹巴白玉爲三等縣、月支六百八十元、但知事收入、恒七八倍於此、此喪喪者、尙不足彼每月在軍署餽送之用也、彼之收入、販賣鴉片嚇詐外、大宗爲借案敲榨之罰

款、罰款無定、視當事之番人家資之多寡爲斷。軍署之差遣等人、過一處敲榨一處、小民不知生產、而又苦於供應、此土匪之所以日多也。○彼甚嘆作吏之不易爲、因其生活費太少、（彼一月僅有錢六千文、）不受賄不敲榨、則不能生存、欲受賄及敲榨、則又於良心不忍、彼託楊君爲之另調工作、尙未得所也。

■愛妻突病……醫官無用……請喇嘛作法

夜十一時寢、幸生夜半忽病嚙、頭熱、鼻以下冷、出汗如雨、延軍中醫官彭某來診、謂爲受邪風、留藥而去、至天明、汗稍止而頭痛甚、余覓中國醫書讀之、未得方、惶恐甚至、幸生乍醒、已不能言、引手挽余掌、以指作「喇嘛」二字、余悟、急延紅喇嘛至、彼索金八十元、與之、乃以手入炭火中、燒皮作紫色、以冷水滴手心、水作蒸氣、合手於幸生額、令余噓氣於幸生口內、從之一時餘、幸生已能轉側、又一時餘、已能言語、紅喇嘛謂「必在途中受瘴氣、食魚腥始發」也。

■手指欲狂……十八按……病果霍然愈

二日、以幸生病、未出。十一時、紅喇嘛又來、令余出一指、彼以指按余指、口誦密咒、旋轉其指、未幾、余覺余指似已脫離余之指揮、作欲發狂狀、彼令余以指按幸生、自頭繞頸下至足脛、折而上、惟不得回指、凡十八按而幸生

完全告愈。余指亦回復如初，受余約束矣。午餐於宿君家，宿爲本地名士，請余書字，爲紀念，不獲已，爲書數行，於是連日所識者，皆紛紛求字，至天將入暗，始畢事。本日適爲陰歷十月十六日，大雪節前之五日也。此地太陽之出



入、與成都異、成都在陰歷冬至節後、日之出爲七〇〇、入爲五〇〇、此地出爲七一五、入爲四二〇、而交午亦較成都差五分。(成都後北京四十九分、其交節時刻、爲午初初刻十一分、巴安標準時與地方時之比較、則標準時遲隴蜀時十二分九秒、較康定遲一分一秒。附圖如上。)

從雪牧師處、得知此地之雨量、當五六月時、爲一一一〇。○糧、其高度爲一〇〇。○粮。此地之風暴、多由西南來、其速率在冬季爲一小時二十五英里、在夏季僅二十英里、以歷日計、其次數約爲一月一五、二月一三、三月二〇、四月二二、五月二八、六月二六、七月二二、八月二〇、九月一五、十月九、十一月五、十二月一二。巴安之出產、農作物稻黍麥瓜果蔬豆爲最有名、其種類甚多、彙記如次：

- ▲稻類 早稻 晚稻 糯稻 小稻 貓兒稻 紅稻 白稻 青稻 乾稻
- ▲麥類 大麥 小麥 南麥 油麥 玉麥
- ▲粱類 大高粱 軟高粱 米高粱
- ▲瓜類 南瓜 冬瓜 黃瓜 白瓜 西瓜 筍瓜 地瓜 板瓜 瓠子 葫蘆
- ▲果類 桃李 杏 梨 蘋果 枇杷 橘 橙 柿 柑 梅 胡桃 石榴 葡萄 栗
- ▲蔬類 白蘿蔔 紅蘿蔔 半頭紅蘿蔔 胭脂紅蘿蔔 青蘿蔔 圓根蘿蔔 熱蘿蔔 白皮青半截蘿蔔 散白菜 緊心白菜 蓮花白菜 蠶蠶 鹽蠶菜 青菜 鹹菜 芥菜 海椒 茄子 紫菜 苣蕒 劍南菜 大頭菜 蕓蕪

▲豆類 大黃豆 小黃豆 大黑豆 小黑豆 紅豆 水豆 紅豆 綠豆 水裏青 二季豆 四季豆 扁豆 軟豆  
尖豆 龍虎豆 人面豆 花豆 曲曲豆 蠶豆 白豌豆 麻豌豆

□客店中形形色色……

午後，至西街、路經一店前，有人呼余，視之則劉君也。店爲全城唯一之客店，有宿有住，有供嬉戲之賭博，且有供解[ ]常有旅客三四十人長居，每日往來者以五六十計。余試述此店之內容，大門有漢文之招牌，已作漆黑，入門，有一極大之廣場，上覆茅草，中爲人行道，兩傍繫牛馬甚夥，廣場之長，約小半里。場盡，則一房當門，入門，兩傍列裝有鴉片煙之大木桶十餘，每桶之煙，當不下二三百斤也。桶前置有木架，預備旅客放行李處，川邊土人頗誠樸，旅客可任意放置行李於門外，亦不至有人拾取。又進，則爲旅客之臥室，室皆廣大，一室數人，食宿會客辦公，皆於此一室爲之。床之被褥極簡陋，稻草之上，覆毛毯二三，即足旅客之需用，如較高貴之客，可獨包一房，主人亦能另租棉被與客，價較昂，每日普通價一人一百五十文，食三餐另加五百文，菜蔬尙須客自備。客吸鴉片者，通知堂館，（茶房也，）即有人持煙具來，並代打煙，（燒烟也，）如客欲[ ]通知堂館，亦得如願。[ ]四川雲南兩地人，[ ]則絕無僅有，[ ]之代價，自三百文至五千文不等。



皆自客之賞賜，絕無爭值者，客之亦必行囊充裕者始敢爲之、針線烹飪等事，凡客備全，旅客千里奔馳，得此安慰，似亦足破岑寂，因之。聞自雅安至此，沿途不下五六百人，茅屋一椽，如斗大，客人門多，一自康定至此，居民晚間均點清油燈，間有用石油者，但其代價，常超過清油五六倍，非最潤富之人不能勝任。騾馬之人寓此間者，均臥室外，因價較爲廉也。此輩中屬四川者，多吸鴉片，余自康定西行，斗室之下，嘗見枕石塊臥地上之吸煙人，均以煤紙作一簡單之燈罩，以清油少許滴碗底，燃燈芯於內，出懷中短竹桿，即可燒煙過癮，行則秉燈，插煙槍於懷內，或纏腿之布上，眞所謂「走路不離本錢」者矣。返寓，劉大哥又來訪，餽贈食物甚多，并介紹其在各地之友人，因余定明日東北行也。晚，十時寢。

□大地主家寫真……僕從如雲……廉價塾師

三日，以名片向各機關留別，九時十五分，辭楊君等行，均送至北門外始返。余等一行共七人，馬十三匹，余與幸生及千教凡三人，黃差遣偕一康定來之伴及白團長派來護送又二人也。自此東北行，皆崎嶇小道。巴安北行之大道，爲經絨子至白玉之線，清川滇邊務大臣曾經修築者。二十里至達穆魯維拉山之

南麓。山高於地平四〇二〇尺、略繞山麓行、山巔已積雪、山半有青煙縷縷、則土人燒細木炭之工作場也。又行二十里至青門嶺。峰高拔海達一五五五〇尺、其西北接裕里拉嶺（拔海一五八〇〇尺）、其南接達巴拉嶺、（峰高一五二〇〇尺、）上山均十八里、下山均亦如之。均下名泥日、有人家五六戶、皆以牧畜爲生活者也。入寨借宿、一老者自窗來望、推門登樓、老者名蘇拉、衛之部（巴塘所屬七土司之一部）人、在此授漢文、與余談論、甚洽。彼之主人、即在此室、因人內室、內室爲火爐間、主人及其妻與子二女五皆在坐。黃差遺述余等求宿意、彼望余、示欣欣狀、余之伴自製晚餐、主婦麾其僕捉鷄二隻餽余等佐餐用。主人曾爲巴塘副土司之書記、積有資財、現方以大地主而兼放債人、年之收入達八千元。子女皆幼、特請一塾師授四書、塾師之修金、年僅理化幣二十元、食宿主人供給、然在主人之家中、此位置及新俸、已爲第一等。主人有男僕十七人、女僕十人、彼及其妻與子女、夜寢早起時衣服之脫卸及穿着、均由女僕任之、（土俗臥時皆裸體、）男僕之職務、二任洒掃、二任烹飪、二任侍飲食、一任司閽、三任御馬、一任奔走、皆爲彼所派定者。

□寫意的生活……佃戶無良心？……無良心！

彼早起、偕一僕、挾其幼子行室外、往來三四里、因之其子之身體皆壯健、

彼則練拳一小時、始返室早餐、早餐後、則騎馬至二十里外之納拉市、晤其友人作麻雀賭、約十一時、則馳返家、同其妻子作午餐、午餐後、與妻及長女并一僕、作天九牌之賭、直至下午五時後、六時、晚餐、七時、即就寢、彼之生活、日日如是、間或同友人至山中打獵、獵必滿載而歸、因彼之鎗法甚佳妙、發無不中也。彼略識漢文、嘗請塾師爲講授三國演義事。彼之妻甚嬌貴、天明、即起坐床上、女僕以早點進、食畢、始下床梳洗、梳洗畢、即坐火爐間內、與兒女嬉戲、伊出室外之時甚少、一年不過三四日、因之伊之面貌極白、伊女亦如之、伊之家庭、直一最快樂之仙境也。然有一事足使伊及丈夫不快者、即每年必有許多佃戶（佃牛羊種、佃田畝、佃山地、佃炭、佃農作物種者、）及借債者、屆期不償還其應得之厚利、必使伊之丈夫、率領奴僕多人、奔走追索、或繫伊之室外、加以鞭打桎梏、或折手斷足、而發出許多哀號聲、使伊討厭及伊之兒女驚懼、伊對幸生言及、猶痛詈一般佃戶借債者之無良心之恩將仇報、伊在二十年前、雖曾隨伊之丈夫、在巴安會操作、或亦曾借過債、受過借債之苦況、但伊現在已富豪、舊之印象、早已忘卻、伊之心理、亦不欲使舊印象留戀于腦中也。

在余等晚餐後、伊夫婦已明瞭余與幸生之家世、目光作驚異色、蓋以此一對

青年人，不在家庭享應得之福，而反在外奔走，非思神經病，必呆子也。伊之子女質甚鈍，長女已誦五年，約可識二千字，次女讀四年，約可識一千字，長子讀三年，僅識五六十字，質鈍而又好歡樂，頑皮，教授先生本死板，教授法又固極，彼以先生終日不離教室，即爲好先生，成績如何，固不問也，余作一「六子戲」教伊之長女次女，述五次，始能領悉，夜十時，余將寢，伊姊妹猶不去，伊母不及待，令其隨余等臥，長女名吉雲，次女名慶雲，年方十四歲，幼伊姊三歲也。

□ 信仰馬首人身之阿馬神……………如他處供奉土地

四日，主人固留，卻之，自泥日東北行，地平漸高，出巴安上二千三百四十尺矣。二十里博集。又二十里博里，石積纍纍作黑青色，下有鐵鑛之徵也。又二十里風吹坪。又十五里噶魯拉市。有人家五六十戶，商務甚小，遂止宿市東一磨豆腐之家。彼家有弟兄五人，共娶一妻，以磨豆腐爲業。博集高于巴安四千五百尺，博里高博集又四百尺，風吹坪又高六百尺，蓋已在拔海一萬三千尺以上矣。氣溫在華氏三十二度間。自博集而東，無一田，無一正當之耕地，樹雜竹林中，風自北來，甚烈，似已透背者。噶魯拉在山南窪處，低于風吹坪一千三百餘尺，其北八十里，即沙魯里山之最高峰，（峰高於海面二萬二千尺，）氣溫較風

吹坪高一度，舊地屬瓦迹麻里土司管轄，光緒三十三年所改流，現歸義敦縣管  
理，出產貂鼠·羚羊·大黃·厚朴·等物。人民信奉喇嘛教者十之四，信奉神  
教者十之六，神教甚多，大木也，大石也，大籐也，俱有香燭之類焚獻之迹。  
此一帶之阿馬神，幾等於巴安城內之土地，信奉喇嘛教之家，亦供奉之，神爲  
馬首人身，鎮山神也，能爲人禍福，往來者必祭之，貿易者必祭之，否則神將  
予人以不利。祀神之物，有九，一豬尾，一豬鼻，一豆腐，一草蒿，一米飯團  
、雞及酒、錢紙、香燭，傳以祭物陳祭桌上，方祭者跪拜時，神即差其所畜之  
貓狗來啣祭物去。

■大榕樹中……白衣白冠之大面妖……不吉

市西有大榕樹，高百尺，闊可三十尺，中空，有妖據之，妖於雨夜則出，衣  
白衣白冠，面長可三四尺，身短至尺許，以手據地而行，行甚速，喜淫，嘗挾  
一女妖，淫於樹前，人見之者，必病，凡人將死者，妖必出現於其室，且淫其  
家之妻女，妖有禁人術，受術者，心了了而口不能言，手足不能動，婦女之被  
妖淫者，必病，下黑血月餘始愈，愈後面漸黃萎。阿馬神能制妖，但不能除之  
、凡有受妖崇者，求阿馬神可愈。主人言：「此地人家均供有長里神，神均自  
外來，來則降於人身，與人對語，凡有所求，必須應之，不應，必立遭譴。」

又言：「山北鬼最多，下午一時後，即出現，奇形怪狀，或長三四丈，或全短二三寸，或扁或圓，或大或小，形以無數，皆面目猙獰，使人一望畏之者，出則追逐行人，以故樵人於十二時必離去，山中有金寶，以鬼多無人敢往取。鬼喜迷人，人受迷者，多作種種滑稽狀，約三四日始能復原，但此種鬼，俱懼阿馬神，神出，有神兵百十隨，遇鬼則捉之。余大笑，彼作慍色，似嗔余之不敬神也者。晚餐之菜，有黑芋所磨之豆腐，味甚鮮，主人侈言此菜流行之廣，「彼每年大批運往西洋」云云，余又大笑，蓋彼誤以西寧以北爲西洋也。十一時後，氣溫更低，至華氏二十四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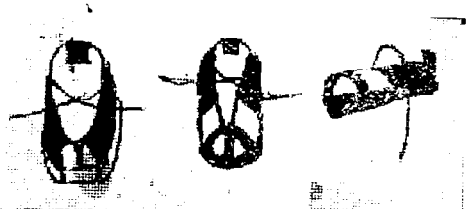
五日、晨九時，行十六里，渡里楚河、河流已涸、亂石堆河中、踏而過。河自此東南流二百五六十里至理化縣西境，又東南流一百八十里而人注於無量河。渡河爲瓦述崇喜土司舊地，舊土司名瓦倫達諾，居道東四十里之雅葛堂，頗有資財，現任本境之團總，轄二十二寨，東至札魯楚河，約三十里，西至舊瓦述囉土司境，約四十里，北至舊瓦述毛了土司境，約十五里，東北至舊下瞻對土司境，約二十里，有居民一千零五戶，一千七百八十餘人，年徵牛羊七百餘頭，米麥二百五十餘石，但彼之代納於義敦者，只牛羊二百頭，米麥百石之值，餘均爲彼所笑納矣。川邊之地，如無趙爾豐之治理能力之政治家，必益使

舊土司之勢力從而恢復，而致全境於黑暗野蠻之原始社會之保守下，吾人觀此等勢力之佔據於鄉村中，又迴想當進攻之敵人（英與西藏）之氣概，不禁爲此百餘萬方里之川邊呼危險不置。東北行五十里出毛了境，入下瞻對境，已越義敦縣界，入瞻化縣界。下午一時，渡札穆楚河之西一流，過和珠喀勒。又十五里至葉蘭，止宿焉。

■富人等囤積米麥……貧人吃飯不易

葉蘭之地平，高於海一萬二千一百二十尺，森林極多，余等今日之路程，有一半在森林中也。瓦述崇喜土司境內之地，多石積，石皆作白色，石不能蓄水分，可禦旱，雨水雖多，均直瀉入澗，無害於禾稼，惟因氣溫較低，年只能種禾一次，年產之農作物，差可足食用，但均爲舊土司及其他少數富人所屯積，多數貧人，欲食米麥，必出重價，始能得之。余等作午餐之家，有人病甚烈，病人得食大米稀飯，聞每斤之代價，去制錢二百一十三文。葉蘭有黃教喇嘛寺院一所，名札穆敦，有喇嘛三十餘人，寺建於達賴五世之手，並有達賴五世親筆書寫之經文，藏寺中。以前瞻化爲藏屬時，（自清雍正中至光緒末年，）藏中三年必派一僧官來考核，有地土約二十里，佃戶十餘戶。寺院之生活，以放債及番人佈施爲基本，放債之收入，每年約可得一千餘元，佈施之數亦如之。此地

人之生活、有特別之點、牛羊肉之乾粉、常盛於一毛布袋內、或皮袋內、繫於腰帶、食水之木碗、亦常置長袍之褶縫內、除在家外、恒以手指調餐、手指之中指爲最潔、最不潔者爲第四指、在飲食時、第四指隨第五指常被撥於碗外、飲食畢、恒將中指就衣之大襟略爲拭抹、碗則以舌舐淨、即放置褶縫中。蘿蔔油菜、爲居民普通佐餐之惟一菜蔬、彼將鍋燒紅、入牛油或羊油少許、置蘿蔔



鞋之側面 鞋之透視 新婦之鞋

塊於鍋內、和水煮之、迨熟、始將塊鹽（本地不產鹽、所食之鹽、多由鹽井運來、因近年鹽價過昂、土人乃發明減少消費之法、其法即不搗鹽爲細粉、凡需鹽時、置鹽塊於水中、少頃、以水沃菜、菜淡若無鹽、但土人則認爲已可滿足需要矣）放下。土人食量甚大、但在不工作時、則以多量之水入菜及飯中、以減少糧食之消費。

■ 異樣之鞋……東指僅三四分……鞋底厚

彼等習於寒冷之天氣、單衣一件、亦可行風雪中、彼等十人中、戴帽者、僅一二人、餘均以布束頭、髮辮而盤於頂、若道士髻狀。男子赤足、婦女着布鞋、鞋底厚、而東足指之部分、則僅有三四分寬、其式如上：



此種鞋之特點，在底之厚薄，與歐人之前薄後厚者，恰完全相反。婦人行路甚慢，凡親眷友鄰有喜慶事，則着紅布藍線描花之裙，若爲死亡喪葬等事，則不着裙。孩童多上衣而下裸，光頭，睫毛較大人長。俗以孩童在出生六月後，必請喇嘛爲之祈禱取名字，剃頭種痘等事，亦於同時爲之，小孩之名，多屬吉慶字樣，若以漢文譯之，則「發財」「發富」「大利」「大吉」「必富」「必旺」「必貴」等類也。小孩自幼，即習於寒冷之忍耐，其父母往往因工作之忙碌，一二日不之顧，即富有之家，亦常常以成人之習慣加諸小孩。十三四歲之孩子，常爲父母驅迫負重七八十斤，以是癆病盛行。（此種現象，在別地亦有之，但較此間爲少耳。）

■癆病以外……花柳病多……人口稀少已極

男女之婚姻，買賣婚與掠奪婚及自由婚均並行，自由婚較多。結婚之先，男女各出牛羊若干，爲結婚後之需用，其性質若儲蓄然，若半途離異者，動議者即取此項牛羊作賠償費，但因性交太濫，花柳病極多，其遺傳於小孩者，亦極顯著。（四川松茂一帶，及川邊各地，受此病患者，均極利害，此病於川邊人之蕃殖問題，尤有絕大之關係，當局者須特別注意也。）巴安以北之土人，俱有溺女風，彼等之生育太繁，而女又多，溺女之風，亦較內地爲烈，此則尤當局

者所當嚴厲禁止革除也。

川邊面積，在一百七十萬方里外，以現有之人口核計，平均每方里僅得二人，人口若是之稀疏，正當希望其增進，始能將此與鬼爲鄰之區域，改變爲將來同於內地之富庶省區，故爲川邊開發計，政府當實行以下三事：

①禁止溺女、

②獎勵生育、

③禁止以三男之一爲喇嘛及女爲尼姑、

以土人生殖力之強，廿年之生聚，人口必超出現有數十分之七（余經過之地，所見之人，大約均能生育子女九至十三人，較漢人強三四倍）一面發展其文化事業，提高其知識，則百餘萬富有新知之人民，共同爲大川邊之開發事業，必不難有進步也。（土人大多愚魯，鮮知識，但新生小孩，則較聰慧，若以漢人之血統混合之，想亦不難改變其劣性也。）余等宿一打麥者之家，夜十時寢。

□駱秉章爲了石達開……左右難……失去瞻對

六日，自葉蘭東行，二十里水坪壩，地平又漸高。又十五里孟拉嶺，高出海面達一萬八千五百三十餘尺，鐵礦石極多。自是而北，爲舊瞻對撒墩土司境，下瞻對在其南，霍耳甘孜麻書土司在其東北。瞻對南距康定五百六十里，東渡

鴉礮江距鱸霍縣二百里，至道孚縣亦二百里，東連明正單東麻書孔撒章谷五土司之地，南接裏塘毛了崇喜三土司之地，西北與德格土司毘連、縱橫達千數百里，位於鴉礮江之上游，有上瞻對下瞻對之分，土名三瞻，實則只有上瞻下瞻，並無中瞻也。原有五土司，清咸豐時，爲土司工布朗結一人所兼併，工布朗結爲人陰鷲多狠，有併有川邊全境西拒西藏東抗四川之野心，整軍經武，大修戰備，故川邊各土司對之，只有或割地或貢賦，莫不帖耳俯首聽命焉。同治初，藏人由打箭爐購大批茶葉運回藏中，道經其地，爲工布朗結劫掠一空，藏人甚怒，請求駐藏大臣轉奏清廷，飭令川藏派兵會剿，奉旨允行。其時督川者，爲駱秉章，適川有石達開之亂，（石達開爲太平天國之翼王，以書生從洪秀全起義，下金陵後，洪溺于聲色，苟安求全，達開陳詞，洪不聽，遂離去，率部由湖南貴州雲南界，欲入四川，圖劉備偏安之業，至雲南西之老鴉灘，爲土司所賣，被擒，但川人均以斬首於都市者，非眞石達開，謂達開隱峨嵋山中，學佛，並有人晤之云，）不暇兼顧，而藏兵已東來，各土司之曾受工布朗結凌辱者，皆羣起助藏，工布朗結兵三戰三敗，駱秉章料瞻對必不支，如敗而投藏，則非川之利，乃飛檄止藏兵，一面派遣員史某率兵趣西，會攻瞻對，藏兵不聽，進攻益烈，史至打箭爐，畏蕙不前，藏兵遂克瞻對，殺工布朗結及其妻子族

人二百餘口，史始往收其地，藏人索賠兵費二十萬兩，史歸報於駱，駱以府庫空虛，未允其請，藏即索管其地，駱爲之奏明，瞻對遽歸藏有。由藏派民官一、僧官一、率兵五百人來治其地，兵之更戍，均限三年，所派之官，由達賴喇嘛及商上選定，咨請駐藏大臣奏准，乃能赴任。顧藏官皆貪虐，且仍沿工布朗結故智，佔各土司之地，並索供駐兵瞻養費，垂三十年，瞻對番人，深爲苦之，乃於光緒二十年，結合二千餘人，於夏四月攻入藏官所在地，殺之，並戮戍守之藏兵而自立，時四川總督爲鹿傳霖派遊擊吳祥率兵一千人攻之，七月，恢復瞻對，殺獨立首領頭人等二百餘人，鹿奏請改流其地，以絕後患，斯時之瞻對，藏失之，川收之，藏雖欲爭，亦無詞可措，縱使藏人強詞來瀆，亦可以索賠兵費，以尼之，乃駐藏大臣文海與成都將軍松壽者，因與鹿傳霖不睦，會劾之，將瞻對仍給藏人。瞻對在舊驛路北線，（由成都西行，經灌縣汶川懋功，越大雪山，渡礮霍，經瞻對，行經德格同普察木多，以入藏之線，）之中心，富于沙金，位置重要，駱秉章委之藏人，已爲失策，幸有此變，得以收回，乃以二昏庸滿人，因私人情感關係，喪失國家主權，致啓英人後來慫恿藏人爭瞻對而建立內外藏之名，以爲併吞川邊之計之大禍，文松二人之罪，誠萬死亦不足蔽矣。光緒三十四年冬，川滇邊務大臣趙爾豐由四川出關，赴德格，沿途各

土司及百姓等、紛紛呈訴、謂「瞻對藏官佔奪其地土牛馬財物、且年索兵費至苛、稍有不足其慾望、即派兵勒比、甚至死人無數、而所帶之藏兵四千人、四路貿易、絡繹不絕、概令百姓支給烏拉、(夫馬也、)又不給差費、復索供給、並輒誣人損壞貨物、勒令賠償、受害難堪、懇求保護。」趙憫其情、遂檄飭藏官、令其但管轄瞻對、不得騷擾衆百姓及各土司、而藏官回稟、詞極桀傲不遜、歷述藏中勢力、目陰以兵攻趙。藏兵將至昌泰、趙始知之、遂派傅嵩林率兵赴昌泰扼止之、並電奏清廷、擬逐走藏官、收回瞻對。政府議緩行、其時鹿傳霖亦任樞密、一人力爭、亦不能生效。宣統元年、春、趙又電請政府收瞻、政府議以十餘萬金與藏、以贖回其地、令駐藏大臣聯豫溫宗堯告知藏人。藏人不聽、反藉外人勢力、恫嚇政府、其居心蓋已受英人之預定計劃、欲藉瞻對爲基礎、以吞滅全川邊之地耳。宣統二年春、趙仍以收瞻事電請政府、政府味於邊情、恐驚動英人、致起交涉、仍不決、而各土司受藏官加倍之害、鳴冤不已。宣統三年、夏、趙調四川總督傅嵩林代理川滇邊務大臣、而趙以瞻對屬藏、終爲川邊之禍、亦非川省之福、乃就入川之時、同傅率兵親入瞻對、六月、逐藏官、繳藏兵械、撫其民、收其地、召集百姓、公議改良賦稅之則、改流設官、遠近番人、皆歡欣鼓舞、共慶更生。後藏人迭請駐藏大臣咨邊務大臣退還其地

、經傅力駁之，始已。趙涪川督任後，乃將收贍之事，入告清庭，於是贍對仍歸川邊設治。民國成立，改稱懷柔縣，民國五年，內務部以縣名與京兆之懷柔同名，乃改稱贍化縣焉。

余等自孟拉嶺東北行二十里，渡楚穆河之西流，又東北行二十里，抵贍化縣城，城無垣，三面有木柵，一面有石壘，有街三，成丁字形，余等住新草鞋市王鴻發家。

七日，在贍化縣休息。北祥寺駐有邊軍一營，往訪其營長邱君，彼之官氣極深，初見余，疑余爲「打秋風」者，寒暄之後，余遂辭出，後彼從黃差遣處，知余行止，始遣使來招飲，辭不往。縣知事因公赴康定，往訪未晤。政治機關甚少。城內有居民九百餘戶，約四千七百餘口。地在大山之下（碩古里山之東支脈，行經縣西，南下直入理化義敦縣境，結郭羅將足爾葛山「高達海拔二萬一千二百餘尺，」多塞拉嶺「高達二萬一千尺，」尼替山拉拉岡嶺蒙噶拉嶺都隆拉嶺布什拉嶺巴特瑪郭赤山等峰）鴉礮江之左岸，全縣人口約五萬四千五百戶，八萬九千七百八十人，全縣之面積，約有七萬二千方里，其東境與道孚鑪霍相接壤。

（道孚即道場，東南至康定，凡四百六十里，唐爲吐蕃據，歷宋元明爲鶴鑪州地，清爲蘇書孔撒爾土司地，設

有麻書汎千總一員、駐甘孜、兩土司疆地相接、東有明正、西有瞻對、北有東科、南有河口、又與白利博倭章谷卑東各土司地犬牙相錯、宣統三年、設道場委員、兼轄卓斯單東魚科巴底巴旺五土司地、分管明正卓斯下羅科三土司地、民國二年、改稱道孚縣、拆單東巴底巴旺三土司地、置丹巴縣、

### ■麻書等土司古事……：反抗？……：克服……：歸併

同萬柳如牧君、文士也、現方候差縣署、甚熟習各土司歷史、爲余言：「麻書土司、于光緒三十年、爲其所屬之頭人戕殺、有妻無子、而接境之孔撒土司、則無子而有女、女名央機、招贅德格頭人羅美爲婿、生二子、長曰俄珠宜美、其次子經喇嘛承認爲呼圖克圖。孔撒土司逝世、央機又與孔撒之頭人私通、羅美殺孔撒頭人、央機怒、立逐羅美出境、立長子俄珠宜美爲土司、因與麻書土司係姻誼、故兼襲麻書土司之職。四川總督卞爲之奏准在案。但俄珠宜美年幼、政事皆決于央機、有官兵過其境、輒聚衆抗拒、或阻撓、光緒三十四年冬、邊務大臣趙爾豐率兵赴德格、道出甘孜、央機母子聚衆匿于家、謀抗拒、嗣見兵多、恐不敵、乃止、後以事洩、畏趙與師問罪、乃盡出其資以贖茶、於宣統二年夏、藉朝活佛爲辭、母子率土人百餘名啓行入藏、將以投藏也。麻書汎千總索賄、央機不與、并謂將舉以告趙、千總懼乃先以央機母子將投藏事告趙、趙即派兵在途中截阻之、央機乃棄茶逃匿、後仍捕獲、以兵管押之。宣統三年春、奏請改流其地、并將央機母子監禁于甘孜。是年夏、趙與傅嵩林自巴塘率兵至甘孜、央機母子哀懇、願出銀三千兩、興辦學務、用以贖罪、免予監禁、趙傳准之、乃令其本夫領之而去、并飭石渠委員孫毓英、防營管帶朱應文、將阻獲央機母子之茶、及貨物、概予發還、其麻書土司之婦、給以贍養地、并以罰款銀給之、令其生息以資養贍。單東土司一曰革什咱土司、印文則「單東革什咱」連刻、滿清官文書、多以革什咱行文也、其地零散、與明正瞻對麻書孔撒均連界、瞻對且侵佔其地、宣統三年夏、與靈蓋土司一併改流、於閏六月初旬繳印、將其地歸併道場管理。魚科土司、乃完全以游牧爲生活之番人、部落甚小、有人口五百餘人、與單東卓斯章谷毘連、宣統二年夏、四川總督趙爾豐檄令其土司繳印、該土司回稟支吾、乘趙傳均往打箭爐、乃率馬隊至道場山後、遣人約道場委員楊宗漢往見、楊知土司素性桀詐、因未往、而彼即去、嗣傳嵩林返道場、復檄令繳印、彼仍反抗、傳乃派兵攻之、并檄飭投誠之上羅科阻其路、截擊、遂斃之、而將其地歸併道場管理。

卓斯土司之部落、與明正魚科連界、人民五百餘戶、一千三〇口、宣統三年夏、併歸道場管理。

羅科土司、野番也、一名羅克、與章谷魚科瞻對相連、部落極小、分上羅科下羅科二部、兩部頭人、互相讎殺、歷

久不報、宣統二年、又因共爭一婦鬥殺三次、各死三四十人、控于總憲屯員、傳之質訊、兩造彼來此去、此來彼去、不相對質、經年不決、是歲冬間、又聚眾械鬥、屯員會同防營前往彈壓、下羅科抗拒、傷斃官兵、宣統三年夏、趙爾豐傳嵩秋至臬司、上羅科來投誠、下羅科逃匿無踪、迄閏六月、傅氏派兵攻魚科、下羅科助逆、經官兵擊敗、及魚科投誠、下羅科始就撫焉、傳以上羅科歸總憲屯、下羅科歸道境。

巴底巴旺兩土司、俱宣慰司職、其部落與四川懋功縣（大小金川之地、）之屬地相連、距成都近、距巴塘較遠、宣統三年、川邊各土司、已照民政部之案、改土歸流、新設道場委員楊宗漢、乃令單東土司往說之、兩土司即先後將印信送繳與楊焉。

總憲縣即總憲屯、唐為吐蕃地、明為歸降州地、清為章谷土司地、南距康定六百六十里、其地凌散。光緒二十年、章谷土司病故、乏嗣、其親戚等起而爭鬪、時臬司亦欲佔領其地、四川總督派兵往攻、克之、遂與臬司傳倭一井改流、嗣臬對仍給藏、傳倭亦還之土司、惟章谷土司無人承襲、乃由川省委員管理、改名總憲屯、隸打箭爐、年徵賦銀三千兩、作屯員及兵役之費、并分給喇嘛寺以口糧、宣統三年、撥歸邊務大臣管轄、所有糧稅、照改流各土司章程徵收、凌亂之地、與甘孜互相劃撥、截長補短、使無參差、改爲章谷委員、分管傳倭上羅科等地、民國二年、改稱總憲縣、但番人不知、仍名之爲章谷也、現在總憲縣年徵收糧賦牲畜稅、約折合銀五萬七千八百餘元、正雜各捐、約六萬二千餘元、丹巴每年共徵糧賦捐款、約可得九萬餘元、臬對每年可徵糧賦五千餘元、正雜捐稅約十五萬元、鴉片烟特別捐、每年可得七萬元上下也。

能通五六部經典……稱喇嘛……亦有高下

柳君又言、瞻化有喇嘛、始於清乾隆時、現有喇嘛寺院六所、喇嘛一萬二千八百四十七人、內有紅教徒三千五百三十人、黑教徒二百四十人、白教徒五十人、餘均爲黃教徒。除黃教喇嘛外、餘均在本地寺院學習、最初之三年、習文字、第四年始講授經典、能通五六部經典、始得稱喇嘛。黃教徒多於了解經典之後、裹糧至拉薩諸大廟中、學習靜宗、數年後術成、始返本籍稱喇嘛、自



異於儕輩、若國內之留學生焉、番人亦視會至拉薩之喇嘛之地位較高於一般喇嘛、因其曾至活佛處修持也。瞻對人除信奉喇嘛教之外、信奉其他神教者、亦不少、但川邊北部宗教之勢力、則當推喇嘛教爲首、而瞻對又爲喇嘛教之大本營、近年如甘孜之喇嘛、總合有三千五百餘人、石渠只有一千餘人、罐霍不過二三百人、丹巴不過二三十人。道孚不過一二十人、喇嘛之流品亦甚複雜、當瞻對爲藏人佔領時、本地一般奸詐流氓之輩、皆托足喇嘛寺院、以爲剝削敲榨之工具、因之瞻對之喇嘛、較別地之人數、驟增數倍、瞻對收回後、逃之四方者、極多、察木多以西以北、青海蒙古之境、皆競以齋僧布施、爲種福之正舉、此輩因恃行乞爲生活。喇嘛多藉西藏爲後援、橫行市井、達賴時以金昭各地喇嘛、使爲偵探、本地官廳因恐發生交涉、對喇嘛強霸事多不過問、實則番人對達賴信仰、在川邊各地、并不甚濃厚、加以在察木多以東之漢人日多、都不大信仰喇嘛、而地方官吏動以達賴勢力如何鞏固、番人信仰如何深厚等詞欺瞞上者、不過利用此等危詞、以阻撓上官之考核其政績耳、如有義師西出、不橫征暴斂、一面導以禮樂、番人受喇嘛及藏兵暴虐已久、必相率來歸也。此外、紅教白教黑教等喇嘛寺院、恨黃教之壓迫至骨、若漢人能爲大計、彼輩必來相助、彼輩亦有相當武力、不過因當局思不及此、益以聚斂不暇、遂不敢發難耳。

○「晚餐、飲黃米甜酒、清芳有餘味、幸生喜飲、余幾爲醉、乃購十斤載以行、每斤之價三百六十文。瞻對原有小學校一所、今已廢、文化更低落、全縣無買書店、即私塾中兒童所誦之千字文百家姓三字經等書亦須向甘孜或康定購買也。晚十時寢。

□窮藏山中……氣候和暖……藥品富……果子更富

八日、晨八時三十分、離瞻化沿鴉礮江西岸北行。路均倚山傍河、上下之隔、約自一八尺至一九五尺、多有石片鋪成之石級路。路已凍結冰、人馬行其上、作沙沙聲、江狹而流陡、巨石橫流中、水激石上、發爲大聲、石或曲或折、水亦隨石之低處奔騰而下、靜觀久之、覺社會進化之過程、亦不過如是耳。十里三官廟、木板屋一間、供泥塑之「天地水三官大帝」三、衣飾之油漆、已剝落、但其香火、似甚興旺者。又十五里折崖。又十六里小崖、崖上富於小籐小樹、樹籐自崖下垂、常及人肩、聞在五六月間、蛇虺之屬、多蟠聚於上以整人。又二十里窮藏山、高達拔海一海九千五百六十餘尺。山峰有十一、綿亙二百餘里、其主峰距鴉礮江西岸約一百八十里、山中盛產藥品、厚朴黃連杜仲甘遂甘芩白芷白芍柴胡麻黃等類、又產牡丹芍藥桂梅桃李梨栗柿柚橙橘柑等水果木果。瞻化縣之主要產物、牧畜品而外、即爲麥豆瓜果、而果則以此山爲第一。

山中四面高峰環繞，中成窪地，氣候和煖，生植茂盛，若能用科學方法以種植，又修築道路以爲運輸之用，則荒蕪之區，可立變爲富庶之境，惜乎當局者乃昏庸聚斂之輩，坐令大好山河，淪於異域，殊可痛心焉耳。

又十八里萬石佛、石塊凌亂雜聚，皆如雕刻家初琢人像之模型，天然生成，歷風不化，土人名曰「結巴穆工布曲」，猶言萬石佛也。石均水成岩，色或黑或青，斑駁玲瓏，可愛也。又北行三十五里至大漩窩，止宿焉。

■牛皮船……團團轉……上中下……三等級

大漩窩受江底巨石沖積，水依石罅行，旋轉不已，其窩深至丈餘，若不幸而跌入窩中，必無幸也，但江中不但船楫不敢行，即木竹筏亦不能渡，其較平淺之處，則土人以牛皮船爲交通唯一利器焉，但水曲而喜作團轉行，船又無帆，（風亂不任帆，）江濶可八十餘尺，船在水中團轉半小時始可達對岸。大漩窩爲附近五十里中之唯一市場，市傍山而築，分上中下三段，上段約廿餘家，多半居住不事生產爲市中之富人者，中段爲日常需用之雜貨市，下段爲米糧牛羊市，中段有人家三十餘戶，下段只十餘戶。上下段之口，有木建之關門一，有土兵三五人守之，稽查來往，動輒索賄，商旅苦之。下段之面積，較爲平闊。中段爲斜坡。上段之屋，均分級而建，高者四五層，最低亦二層，多以石灰糊石，

自巴安以來、當以此等建築爲富麗矣。沿市一帶、多楊柳及皂莢樹、皂莢土名「角角」、土人於每年秋九月、登樹、取新長之角片、搗碎入鍋中和水熬之、爲膏、作盥洗之用、亦間向康定輸出。

本日所經之地、耕種者少、但居人均習於沐浴、無間寒暑、日浴一次、以此疾病亦較別地減少。(土人身體固極強健、固富有抵抗力、但以不知攝生、積久成病、病亦較厲、而習俗治病、惟延喇嘛祈禱、以是秋冬之際、死者比比、亦其人口衰落之一因也。)余等至市、市已散、店舖皆在閉門預備收市矣。休息一酒飯舖、俛其介紹至上段人家爲憩宿計、遂由彼導至一危姓家、土人而漢姓者。主人爲一年可二十之青年、彼之父已故、彼父曾任土司職、改流後、遷於此、以病逝尙未逾年也。彼極有禮貌、操四川話亦流利。彼延一師教授漢文、日在家誦讀、室中陳設、都極雅麗、四壁圖書與窗下簾架、尤爲幸生愛好不置。止余等三樓中、晚餐頗豐。彼之母癱不能起床、約余等往晤、則一慈祥之老婦人也、言語洪亮、惟四川話不大熟、格格若初學中國話之歐洲人焉。伊之襟上、佩符(喇嘛所書)甚多、符以硃砂寫成、紙爲黃色、疊摺爲三角形、以線繫之、謂「佩帶之可獲佛佑」、右手御寶石戒六、耳環大如酒杯、髮挽垂頸後、伊之身傍有女僕三人。伊之媳(青年主人之妻)爲丹巴一土司之女、幼於其夫、

其婚姻之構成，則全採用漢人媒妁及父母之命制，故此一對小夫妻，猶視覲不語也。伊御子媳嚴，余等坐伊室中約二小時，一對小夫妻俯首依戀其膝前，未贊一語。伊要求幸生談余等游歷經過，亦爲眉飛色舞，伊老興不淺，述伊幼年曾隨其父赴成都進貢，赴拉薩朝活佛，赴西寧貿易事。十時，歸寢。

九日，主人請書數字爲贈，余信筆揮一短辭如下：

「孔邱有言：一言必忠，行必敬，戒鬪在血氣方剛，戒色在血氣未定，志必遠大而行必謹慎，」（翳余危君，其肅其聽。）

十時，辭行，以布及帛爲寓金，不受。北行十五里，路漸至江下，水流亦漸和緩。又五里，渡鴉灘江。渡江行十九里至懸岩，岩高可三百尺，上大而下小，墜入江心，人行岩下，陰晦如入洞中，濶凡五里。出岩口又北行，二十里敏雅溪，水自更平土司境來，逶迤八十里注於此，溪上有木橋。又北行二十里抵甘孜縣城。是日所經之路之兩側，均富於煤礦，敏雅溪一帶，則有硫黃礦，採煤者只一家，又有一家煨焦煤者，均用舊法，年產不多，僅足附近人民之用，因生產方法太笨也。森林頗豐富，土作黑色，沙地亦多，宜於植玉麥及薯類。

甘孜在元代爲桑甘思，明代爲桑甘衛地，唐爲吐蕃所據。清爲孔撤麻書兩土司地，名甘孜，南通騰對，北接東科，東至明正，西至德格，距康定計十日程，凡七百六十里。宣統三年改流，設委員，與爐霍屯分管領倭（一日朱窩，皆

番字之譯音，其地界於章谷孔撤麻書東科之間，人民百餘戶。光緒二十年間，四川總督鹿傳霖內贖對章谷之事，以兵討之，「參閱六日所記」，同改流焉。厥後贖對還藏，傳倭亦歸還土司。宣統三年夏，始同靈葱白利，一律改流，將其地分撥與甘孜章谷管理。東科（東科部落，內接倭倭土司，外連色達野番，蕞爾小區也，宣統三年夏，邊務大臣傅嵩林照民政部奏案，撥令代理土司繳印改流，併歸甘孜管理。）德格章谷各土司地。民國二年，改稱甘孜縣。

■ 甘孜沿河一帶……沙金富……土人懶不多取

縣之面積約六萬五千方里，謝楚河尼雅克惜河雜楚齊爾哈拉河（二河皆鴉礮江上游之二流名，發源於青海）札母楚河之水，流於縣境之四周，台匯而下，稱鴉礮江。地平拔海凡一萬二千五百尺，最高處拔海凡一萬七千六百餘尺，小山叢疊，氣候較巴安爲寒冷，夏季之溫度，最高爲華氏九十五度，最低爲六十度，冬季最高爲五十度，最低爲冰點十六度。但山窪之中，較爲和煖，冬溫夏涼，冬煖至着單衣，夏涼至着棉衣皮衣者。最低之谷地，拔海僅九千二百餘尺，低地因水草豐美，牛羊之孳生，亦較爲繁息，產青稞稻黍高粱蕎麥大豆等物，亦至夥。沿江之地，富於沙金，好惰性之土人，日淘沙金，每日工作三四小時，得資足禦溫煖飢餓，即從事休息或賭博矣。余等入城，寓河南人張某開設之中州棧中，因疲乏太甚，晚餐後，即休息。

■ 茶葉銷場……二百萬千文……五分之一

十日，往晤駐軍團長傅君、縣知事周君、縣視學韓君、及本地大哥華彥豐君

、就餐於周君之縣知事公署、同席爲機關領袖。稔知甘孜有居民四萬零二百六十五戶、凡七萬八千八百四十一口、內計駐守之陸軍一千五百八十五人、砲兵三百二十人、騎兵一千二百人、喇嘛三千五百九十七人、天主教徒二十八人、耶穌教徒九十五人。縣城所在地、共有一萬四千八百五十五人、居民凡四千二百戶、以北門聚居者爲多。商務以北街爲最繁盛、交易額每年約在五百萬千文上下、交易人約有三十萬人。本縣出產、有玉麥大麥小麥油麥大豆小豆二季豆瓜牛羊皮毛角骨沙金烏金白金銅鉛硝磺竹木傢具等類、向青海輸出者、有麥豆竹木傢具等物、向康定輸出者、有牛羊皮毛骨角沙金烏金銅鉛硝磺等類、由康定輸入者、有茶葉葉子煙大米棉布綢緞綾縐書籍文具玻璃清油鹽海味等物。近年來輸出川邊西部達賴佔領區域內之茶、皆由此間輸出、以路近費較少也、年之交易額、約二百萬千文上下。茶分四五種、以棒棒茶爲最低、但消費者衆、每年銷出之數、五六倍於一二三種茶。茶磚列三等、爲川邊西部青海南部西藏東部一般之需要品、葉大如拇指、製焙之後、團於四方之木框內、及乾、即成磚形、由康定北運西運、路程過遠者、均以牛皮包茶、近者以鐵皮箱裝載、以可禦風雨而保存香味也。由四川輸入之菜料、除海味外、豆豉亦有巨大之銷額、豆豉以四川北部大和場產者最有名、余自巴安來、沿途所經之寓所之主人、

幾無不以此相享也。甘孜每年由縣知事兼徵收田賦糧稅捐款約十八九萬元，新加捐款，年可抽收十五萬元，捐額均視值抽百分之二十五，土貨輸出恒受巨大之稅額，誠自殺之道也。城內另有收印花稅煙酒稅及雅片煙稅之機關，每年可抽收十八九萬元。（聞雅片之收入，實三倍於此數，此數乃繳報康定政府者，餘均爲縣知事等共同乾沒。）

◎教員不如苦力……粗草紙當習字紙

全縣有小學校二所，城內一所，年由縣補助經費二百元，有學生三十餘人，分爲四級，校創於宣統三年，歷年畢業之學生，約有二百人，升學者僅有一人入雅安中學。城外之校，每年由縣署津貼五十元，有學生五十餘人，經費甚拮据，教員之年俸，最高者十六千文，最低者八千文，以此校中有販賣商店之設立，教員下課後，皆營運商業以資糊口。城內之校，設備亦甚欠缺，全校無鐘、課室僅有二窗，光線黑暗過甚，坐太後者，常不得覩黑板上之字句。福音堂附設幼稚園，學生尙發達，有一百餘人，聞將繼續辦兩級小學校，主持者皆爲華人。學生收費，每人每年納五百文，書籍文具等費倍之，每一小學生，每年除食宿費外，年須五千六百文，幼稚園學生半之。此間之文具之售價過昂，一筆一墨，皆在三四百文以上，統由勸學所發售，學生習字之紙，均以極粗之草



紙代替。

■高額凹目之黑人……嗜煙酒……肉藏百年不壞

縣人之宗教信仰頗熱烈、信奉喇嘛教者、約在半數以上、其餘皆信奉神教、以婦女爲尤甚、但同一家庭中、無信奉二種宗教者。土人中有五六種人、漢人甚少、約佔總人數十分之一二。土人以麻書人爲較聰明、俄洛人較笨拙。俄洛人高額凹目、色黑、一望可知、其在阿牙哈圖河流域居住者、皆習于爲匪、彼有所需、恒聚衆持械百里外劫他人之所有以爲己用、性勇悍、漢人之商于北部者、恒僱之以防護。彼之嗜好煙酒、尤倍於其他飲食、彼可以一煙一酒之代價、與人爲牛馬式之工作一二日、近年彼已漸習於漢化、稍知禮儀矣。其人聚居于德格東科章谷各土司之北、四川懋功縣之西北、北與甘肅之青海及西寧部落相接、區域遼闊、縱橫四千餘里、唐爲吐蕃所據、宋元因之、明爲烏斯藏所有、清爲野番地、佔有卓作克扞通拉山瑪穆巴彥哈拉山尼彥納瑪克山澤巴彥哈拉山等地。地平高出海面一萬五千尺以上、山峰高至二萬尺、巉崖斷壁、石磧磷磷、煤銅礦物、遍地皆是、以土人濫伐之結果、森林鮮少、雨量稀疏。土人亦不事百穀、惟恃牧畜爲生活、以牛羊毛作幄帷、大可容四五十人、樹幄帷時、先豎一木於中、幄帷自木頂放下、四方拉繫之、無屋宇碉堡、逐水草豐美之地

而居、以牛奶羊奶爲飲料。所飲之酒、亦以牛奶製成、味酸而腥膻氣頗重、并入以地瓜水、聞亦能醉人。食則牛羊肉、或生食、或熟食、或乾食、或攪水食、各以其便、（生食者、切肉爲片、就火上薰熟食之、亦有不薰熟者。熟食同內地、但切大片大塊、一鍋煮之、不切碎耳。乾食者、打肉爲醬、晒乾、或以火烤乾、研爲細粉、貯盒內、食時、傾肉粉於掌中示準則、每食約一匙、即足、食粉後、繼以生水一盃、即告飽焉。攪水食者、切肉爲長片、略煮、即同水食之。）肉乏鹽、味極淡。全境之地勢高、空氣極佳、肉藏一百年、尙不腐壞。此種土人最喜飲食、飲食之後、則酣臥、凡欲臥時、無論何處均可、不知擇地亦不願擇地之麻煩也。

■ 生牛皮爲衣……袴口大……便於性交

衣生牛皮之外衣、硬如板、內實羊毛、其衣亦有袋、內衣以牛羊向別地交換牛羊毛織成之布所縫衽、衣皆無襟無領、若滿清時代之袍套然、婦女之衣亦如之、出外作工時、始著外衣、并荷弓矢、或火繩槍、佩刀極普遍、五六歲之小孩、亦人人有一具也。短袴草鞋或赤足、袴長至膝、膝以下均裸露、腿際纏布、布上常插煙桿及小刀之屬、袴口甚大、聞其在性交時、亦不脫袴、且不臥、通常立而行之、是眞善於講時間經濟學者矣。男女結婚、崇尚自由、婚既定、

男以牛羊四或五、布二匹、茶鹽草鞋數事、與女、女亦同樣報之、結婚時、始通知家長爲之證合焉。未定婚必性交、至有孕時始爲定婚禮、故結婚時新娘常攜子同來也。未嫁之女生子時、多在水際、生後、以手斷臍帶、母子皆浴於河、母置子岸上或岩穴、三日、始返家、女之父母、在三日後、必往覓其女、謂之「沃家」。人死三日後、棄之山中、謂之「併買」、猶言上天也。

■整齊歷法……一年十二月……月三十日

俗無宗教、均各信其所敬之神、不外山精水怪等等、無可稽之妖異而已。俗以六月爲新年、六月初一爲元旦、一年十二月、月均三十日、無閏無大小、月之「十五」「三十」二日、男女均不出帷幄、謂之「卻登」、猶言避災也。小孩於是日可外出、但不可戲水、謂「水鬼均於是日浮水面、可使小孩罹危險」也。小孩自幼即裸、至十六七歲、始着袴、十八歲謂之「出面」、始完全着衣、若古代之冠禮焉。全區域之人、均不用代幣、交易以貨物互換、凡有剩餘、均歸之中證人。(凡交易、必有一中證人。)全族約有五千餘人、團結甚堅、一家有事、皆互助之。近年來甘孜者日多、亦學得詐僞之術、欺凌同族、詐取貨物、以圖富有、甘孜西門外有一家牛羊店、年有牛羊七八萬匹、即其族中之最富亦最狡詐者。土人不知採煤、伐斬森林既盡、無可爲燃料、則以牛羊糞爲薪。

光緒中、內部分歧而爲三、各戴有頭目、且購有俄國軍火、漸事劫掠。宣統元年春、德格人降白仁青爲亂、邊務大臣趙爾豐、檄飭俄洛野番、「毋得幫助逆人」、夏五月、趙親率兵攻降白仁青於雜渠卡、逼近俄洛邊地、僅一日之程、復諭令「投誠、不准劫掠軍糧」、乃其回稟支吾、趙擬以兵攻之、旋以糧運不濟、而輸輓又非常艱難、且土人又散居各地、行動聽忽、遷徙靡常、難以截制、旋其頭目復稟「承認約束所部、永不侵掠」、趙遂籍此罷兵。宣統二年、德格葛察寺喇嘛、往說俄洛投誠、宣統三年、乃漸次投石渠縣納稅焉、其全部約有面積二千方哩、而年之納稅額、僅值銀五百十五兩。俄洛之地、永爲礦區、民國二年、川邊政府派人前往調查、擬於適中之地設俄洛縣、尙未實行、遂膺變亂而止。

■俄洛可開礦……色達可種植……任之荒廢

東科土司附近、有色達野番者、有族人二千餘人、其沿革同於俄洛、其族人之生活行動、亦同於俄洛、有地方千有餘里、分上下色達、各有頭目。宣統三年五月、邊軍至甘孜、該族番人有數十戶、因不堪頭目之剝削、相率至甘孜投誠、趙爾豐傳嵩焮因檄令「全體番人投誠」、該番人亦乘認、但請求「免於境內駐兵、免其認雇烏拉、每年只納牲畜稅三千元」、等語、傅批令應與改流各土

司之地一律、不能歧異。閏六月、色達仍遵批承認、來請告示章程、皆與之、并派甘孜委員寇卓、率兵一隊、往查其地、編造丁口牲畜清冊、自是而色達全部投誠矣。民國初元、亦擬于其適中之地設置色達縣、因變亂而止。此茂大之土地、若不建設縣治、從事開墾、必致與荒廢之區相等、其地在謝楚河之上游、俄洛可以開礦、色達可以耕植、峻地可植森林、任之荒廢、毋乃太爲可惜、且其鄰近之石渠德格鄧柯、皆爲藏人佔據、藏人如更進而佔領之、以圖我西陲、則四川之懋功松潘、青海之烏蘭部落、皆將不保矣。

■居然大賭窟……形形色色……害殺千萬人

午餐後、偕幸生游覽城外一週、買得向日葵子五升、去錢二百五十文以歸。夜餐於傅君處。華彥豐君堅邀偕幸生過其居茶點、彼家爲一極大之賭場、賭客日以千計、賭場中之設備繁多、賭品有麻雀、天九、百子、精、王回、搖連、大十四、紅豆、二王、宣、及擲骰、諸種、場中酒飯飲食紙煙水煙旱煙雅片煙妓女、靡不畢陳、負者固空囊而出、勝者亦盡耗於煙酒飲食妓女之開支、華君因營是業、獲利至十餘萬、然不知害卻多少人矣。其次妻美而豔、華君日忙於營運、有賭客數人共通於其妻、旋因妬、決鬪、死數人、華君遂手刃其妻以雪恥。嫡妻年事已在三十許外、招待余等甚週到。十一時、辭歸、就寢。

■孫中山先生理想中一條鐵路……關於明代

十一日、天初明、傅君周君華君韓君均使人饋贈食御用品各數事、傅君并派二兵士持介紹余通過德格之函。并倩一喇嘛同行、均余昨日接洽之結果也。遂遣黃差遣回康定、巴安之兵返巴安。十時成行、黃君華君夫婦韓君周君均來相送、出西門行五里渡鴉礮江北上。此路原有路線、由灌縣越雪山來甘孜過德格經昌都入藏、關於明代、至清始廢、孫中山民國元年之鐵道建設計劃、即有關此線之議、如以甘孜爲開發川邊東北之中心、則此道實非常之重要、貫串川藏、連絡邊青、較由雅安經康定巴安至昌都之線、近七百餘里、輸出本地礦物及運輸川藏各地貨物、尤有極重大之利益。渡江西行、十八里原覺寺、紅教喇嘛所居也、近年紅教被排於黃教甚烈、紅教因多附漢、凡黃喇嘛有異謀異動、輒以告漢官吏。寺建於清咸豐時代、有財產十餘萬、地土極多、年可收二千餘元之租金、甘孜官吏剝削之亦極利害。過寺、越一山、山高三千四百五十尺、至山坳、回顧寺中、紅樓黃牆、掩列綠竹蒼松中、僧衆往來、尤歷歷可觀、相距已三十餘里、但直線僅三四千碼耳。又行二十里、皆在竹林中、竹種甚多、以荆竹較夥。又十里、抵雪門、止宿焉。是日行八十七里、已至嶺古里山東支之勒里雅布嶺東麓矣。

■女性中心……承襲遺產……夫從妻姓

雪門在山之極低處，高出海面僅七千六百五十尺，氣候甚煖和，殘菊傲霜籬下，向日葵葉尚作青色，玉麥收穫未畢，土人方忙於此收穫之工作也。此地有人家十餘戶，各自爲家，不相連屬，擇一較大者借居焉。同行之喇嘛，名千真不吉，喜飲，沿途有水處，輒往汲取，又喜談，談聲又甚大，若與人鬪口，幸生甚厭之，不與語。寓主有屋二，屋俱石砌，砌三層，最下之室，在地內，用以貯藏者，有四五傭工及其婿女方忙於劈玉麥。此地以女性爲中心，男子贅於女家，從女姓，其結合崇尚自由，男女相悅，其父母雖爲仇敵，亦不得而阻之，如有見阻者，子女必外出，自立成家，母死，其遺產由女承襲，女死無子者，始由其子承襲，但仍從妻姓，以妻生之次子承母姓，母敢違也。容量無升斗石之稱，一概以目力作估，若糧食之屬，則以大小相若之器爲量具。識文字者極少。

■運動普及？……賽跑……游泳……馬戲……拳擊

每年有數日爲忌日，凡遇忌日，皆不出門，女以白布覆面部仰臥皮榻上，另以黑布覆耳及額，不臥而坐，竟日不得稍斜倚，如有違，家人以爲不祥，必斥逐之始已。每年以元旦、三月初一、五月初一、六月二十、七月十八、十月初

一、十一月初六、十二月初八及三十日、爲「快樂日」。是日皆不工作、爲郊外之嬉戲。有以布幔一地、男裸其中、而以布蒙其面目、女一蒙目、摸之、以摸着其夫或友者爲勝、負者必受罰、其罰由被摸得之人、吻其唇及吐痰於其面、凡負者不得再入帷。有以摸足爲戲者、亦張布爲幔、以毡鋪地、女裸足行於毡上、男自幔外視足、定足爲某人、負者、女拍其掌、并吐痰於其面。其較有運動意義者爲跑步、比賽長度、約自七八十碼至一二千碼、惟皆自山下跑至山頂、先卒者輒爲衆高舉、共踐落後者之背、落後者於終點時、即伏地下、任衆踐踏、以不死爲度。另有跑馬之戲、則於地上堆積木料至夥、雜亂置之、間以二三十斤之石塊、人乘馬跑其上、馬易蹶、馬蹶以人墮下不受傷爲勝。又於兩大石之間、驅馬自兩石中躍過、比賽者東西對立、自石上躍坐馬背、以不墮者勝。小孩及婦女之年幼者、則多於是等節日、作鬪草及浴水之戲、鬪草有二法、一法在未鬪之先、各拔不同之草若干、至一定時間、各出一草、對方如無此草者、即負一籌、草出盡、以籌多者爲負、負者必呼勝者爲「極那」（猶言媽媽也）、二聲、勝者笑而大聲應之。一法各拔有汁之草若干、互出草汁以鬪、如草汁被對方之草吸去者、爲負。（草汁若過多、即易墜落、故鬪者多不肯用力擠其汁、直至相當時間、始漸擠之。）浴水者、於水中行之、以脫衣迅速、入水



敏捷、泗水中之時間能持久，出水後不咳嗽，着衣迅速者勝，每鬪必有公證人二、負者向勝者叩頭九。男子亦習於拳技，角技時以兩拳相抵，退縮者爲負。男女之衣，皆碩大無比，以細索一纏腰際，繫有清代咸豐時之有孔當十銅錢，云可避妖異。疾厄。水火災害，內地人之佩帶符籙及異珍奇寶謂可卻病免難者，亦與是同樣可笑也。是夜十時始晚餐，餐後，作工之男女，在室內歌舞，余以伴幸生，未克躬預其盛會，可惜也。

十二日、晨九時，起行，十六里楊溝。又十五里三扁崖，路漸高。又十里吊坡。又十八里高嶺，高於雪門二千五十五尺。自楊溝西行，均溯溪西上，漸上漸高，兩傍樹木極多，吊坡已積雪。又七十五里至山王壩，地屬石渠轄。石渠即雜卡渠之地，當西經十六度至十七度北緯三十二度及三十三度之間，面積約六萬三千方里，有人口五萬餘。地一名色許，東北與上俄洛東與下俄洛及上下色達接壤，在清代，各部常生事，至殺人。原馬德格土司地方，清宣統元年所改流，設石渠縣，分管高日土司地方，（高日土司與春科土司，俱屬徧小部落，百姓僅百餘戶，有耕地可二百里，其餘俱爲牧場，耕地在鄧柯縣金沙江之側，牧地在石渠縣鴉鶻江之西岸一帶，其印信已爲藏中所派之堪布收去，宣統元年四月，邊務大臣以兵攻雜卡渠，始悉其事，乃飭知藏中堪布，將高日及春

科爾土司印信繳出，驅之回藏，疏請改流焉。○民國二年，內務部仍定舊名爲縣名，民國六年，藏人東侵，從英人之言，遂踞不交還，迄今猶爲藏人之殖民地也。○藏人年抽收牲畜稅八千元，牛羊各二千頭，其他供役，尙不在內，土人甚苦之，常來甘孜請援，當局以恐啓外交未敢應允也。○自山王壩西行，十五里又入甘孜界之托達里，止宿於土人紅本二寺家。是日凡行八十九里。

■ 仇殺！……多由女子而起……經書云云

千真不吉年已三十許，然其行動，則直如十三四歲之小孩，喜唱歌，因余及幸生寡少語言，彼則且行且唱，脫衣，荷於肩，雙搖其膊，若暑日旅行熱帶之地者，後聞余與隨行之兵，談高日歷史，因亦攙入。彼前，「春科土司在清同治初元，老土司死，無子，惟有妻族一人，任要職，因請喇嘛共理政事，喇嘛不敢專，以問藏中之堪布，堪布遂與土司之妻族共管其民，而年征牲畜稅牛羊二百頭，高日之印，亦由堪布派喇嘛取去。因當時堪布所收年不及二萬千，開支浩繁，故不能不思拓地，活佛（達賴也，）亦有命，命其相機進取，故敢奪兩土司之印也。改流後，春科土司無後，免議世襲養贍，高日土司則改授世襲守備職銜，給與贍養土地，約三百頃，兩地歸併石渠及鄧柯縣管理，今則悉爲藏中喇嘛治理矣。」彼又謂：「百年以前，此一帶之番人，皆非常野蠻，間或噬

人、數十人爲一組、日事仇殺、其啓釁多由女子而起、因經書曾云：

「婦女在世間、男人多妬嫉、婦女不死亡、男人必消滅。」

後來伽凡祖師率徒來此、演說經義、又示以種種幻滅、衆乃起信心、改悔舊俗、漸乃進化、故信仰佛教至有如是之濃厚也。以前有一漢人名季人者、來此講道、并傳授耕種之法、今日猶存之耕地、皆季人之功、季人爲妖所祟而死、因經書曾云：

「人不信佛、其事業必毀於妖魔。」

彼在崇仁寺自七歲剃度、日誦薩門經、至今已能熟習經典八部、彼將於二年後游歷青海蒙古等聖地、因彼之證果、已將圓滿也。彼謂：「自此凶行、路遇他人、凡有問、宜不答、或答以不知、一切由彼代答、因藏人性疑、偵探滿佈、若言語稍有不合、輒爲羈繫去、彼輩又鮮知識、與之糾辯、雖「三日三夜亦說不清」也。○（三日三夜、亦說不清、乃本地土諺、）

■ 出酒肉……燃香燭……登樹頭……捉虎豹

紅本二寺以打鐵爲業、能四川語、爲余言：「山中虎豹極多、連日乘霧四出、食犬羊數十隻、村人皆特別防備之、今晚將禱於高山大王、請神幫助驅虎、君如高興、可往觀」。幸生欲偕行、余止之。六時、村中人集紅本二寺家、凡二

十餘人、皆青衣藍袴、披羊皮衫、布束頭、攜火繩槍、腰繫貯火藥之牛角二、手持火繩、(火繩以嫩竹製成、)及短棍、羣攜酒肉香燭錢紙之屬、將往廟中、余從之行、出山坳而北、一里許、有石壁一、壁下有穴、衆燃火以進、則即山王廟也。出酒肉、燃香燭、焚錢紙、衆定捕虎計、以五人伏虎豹常來往之道下、四人攀樹藏叉刀、又四人入山誘虎豹、其餘則沿途埋伏以爲應援、七時、完全出發、余隨紅本二寺攀登樹上、彼之職務爲瞭望也。八時、聞槍聲自山左起、未幾、聲漸近、攀樹埋刀之人、皆另登他樹、以繩繫身、虎出奔人、約有三四隻、行甚速、人於發鎗之後、則避他處、又擊之、旋引旋擊、二虎已受傷、益怒吼如灘水之鳴、聲震山谷、追人亦急、出谷口、一虎已觸刀叉之機、機發、刀入虎喉挂樹上矣。二虎自谷右向一小嶺奔、有杉樹五六株、虎以爪擊之、樹皮盡脫、一樹已爲虎爪撕爲二、人當之、其糜碎之狀、必數倍於此矣。結果、獲一虎二豹、二已斃、一即懸樹上者。紅本二寺告余、謂：「今日爲黃道吉日、彼等出發之先、曾唸黑天地咒、虎豹皆失其視察之作用、故易成擒也。」余謂：「伊甚爲余擔憂也。」十一時寢。

■呼吸促……皮膚縮……好容易渡過一高山

十三日、晨九時啓行、十六里黃土坑。又十六里括卡、又廿里斗山、高達海拔二萬二千五百八十三尺。余等行於山半、高猶一萬一千尺至一萬五千尺、寒甚、氣溫爲華氏二十度弱、鼻涕受風襲、出不已、耳目皮膚、皆呈緊縮狀、且作微痛、呼吸亦非常艱難、此地之氣壓、僅十八尺、空氣稀疏、故呼吸漸覺窒礙也。岩石均作黑色、大半蔽有冰雪、而此一段路程、則全在一片白茫茫之旱海中。又五里、路更高二百尺、始折而西南下、蓋已越沙魯里山正幹之最高山坳矣。碩古里山在斗山之南三百七十里。斗山勒里雅布嶺之最高山坳也。山至此折而東南行、左右支脈紛出、如牛羊之大羣、如集林之新筍、如奔放之長江、浩浩迤邐而下、有若萬里長城之雄壯。余所經山之雄壯者、當以此爲巨擘。山之長大廣闊、皆有豪富含蘊氣象、岩石之立或臥者、亦整齊有度、落落大方、山上森林多、但皆壓於雪、不可辨其木本矣。西南行廿八里至札謨瑪岡山、山高於地平五千八百四十尺、山上有關卡一、人家五六戶、有邊軍五十人及排長一人駐於此、出關即德格縣境。

■山溪邊……狗救溺女……賴狗哺乳長成

斗山之北三十里接鄧柯縣境。鄧柯即登柯、原係德格土司地方、清光緒三十四年改流、宣統元年、改設登科府、又於登科設邊北道一缺、以爲監司之官、

後代理邊務大臣於奏請建設川邊爲西康行省案內將邊北道改爲民政司，旋以武漢起義，未得硃批而止。民國二年，改稱鄧柯縣。全縣之面積，約有五萬七千二百方里，居民凡六萬三千餘人，年徵牲畜等捐稅銀八千兩，民國六年，爲藏人所佔據，現在每年徵收之稅款，二倍前數，並加徵牛羊各一萬五千頭，馬六百二十四匹也。此卡設於民國八年二月，由康定派兵駐此，受甘孜駐軍之節制指揮。排長方姓，原爲商人，辛亥入伍爲同志軍，民國改編陸軍，彼之全營，均隨尹昌衡入川邊後，展轉至甘孜，彼亦薦升至排長矣。彼言：「民國元年九月，彼之全營，由巴塘至寧靜，藏兵望風奔潰，十一月至恩達，十六日進駐洛隆宗，洛隆宗駐有藏兵二千餘人，聞彼營至，皆相率竄走，因無餉械，乃停止不進。」彼於川邊西部之情形甚熟習，謂「川邊全部，西部大於東部約五分之三，地廣人稀，煤炭礦最多，洛隆宗尤富於瓷器，行銷川邊青海西藏等地，彼之妻即娶自洛隆宗者。」余因請見之，面目尙白皙，衣飾已如漢式，但與幸生相較，則直如鴉之與鳳耳。談次，漸洽，伊爲余述其家庭之事如下：

「伊之母及伊，皆爲無父之兒，三代未嫁，亦未贅，所生子女凡十五口，皆同人私通而生者，伊之鄉里，極賤視私生兒，而私生兒又特別多，於是私生兒之命運，乃陷於溺殺拋棄之列。伊及母拋棄於地上，垂三四日始獲救，伊

母之遇救尤奇、蓋鞠育之者非他、乃其家之狗也。狗爲伊祖母之愛犬、鞠伊母時、已五歲餘、時伊之祖母、方欲他適、而忽生伊母、乃棄之山溪中、狗隨至溪中、啣伊母至一人家之地室內、（即調樓之最下層、）以乳乳之。約七八日、始爲室之主人發覺、親兒爲女也、仍欲棄之、狗啣室主之衣、不使行、室主感悟、乃鞠女、及長、爲擇一織布業、使女爲生活資、女夜則抱狗臥、狗亦舐其手足示憐愛焉。又三年、狗死、女苦岑寂、乃通於鄰人、後爲別部一頭人所愛、將定婚矣、女之鄰人、乃以女之私已事告之頭人、頭人怒、與女絕、女大恨且慟。及伊生、以其爲鄰人種也、棄之溪中、流至一磨麵者之家、距其投溪處已十餘里矣、是家見女尙啼哭、大異、乃收育之。伊長、始知伊之身世、往覓其母、母已嫁漢人鍾嶽靈君、鍾時任邊軍連長、方君則連上之一下士也、遂由鍾君爲媒妁以伊嫁方君焉。」

伊與伊母爲母所棄、一則鞠養於狗、一則水送之人家、以初生之兒、膺此奇變而不死、亦難得也。

□嗅覺及於百步之外……日行三百餘里

方君謂：「伊及伊母、均敏於聽覺及嗅覺、百步之外、有人行走、室外之樹、落一葉、伊等均能知之、」以如是特異之官能、使生於歐美諸國、有科學知

識啓導之、伊等運用此特殊之能力以創造事物、必能有極大之貢獻於人類、惜以生此窮山窮國中、良材委地、可嘆也。伊有特長、每日能行三百二十里、負重可二百斤、某年之戰、邊軍敗績、方君受創不能行、伊負方君日夜走四百里、得慶更生焉、是則伊之生、專爲方君生、可也。伊之身長達五尺七寸、方君僅及其乳、生子女各二、子以經商爲業、女隨母在任所、皆孔武有力、牛馬在路有病不能行、則左肩牛而右肩貨、至不能醫治時、始殺牛馬、近年經營、頗有所獲。方君謂：「余等由甘孜至此之線、平常土匪極多、想今以大雪杜門未出、」余等亦可慶幸也已。余等是晚即寓方君家、室中坐具、皆爲籐質、蟠屈夭矯、或方或圓、皆天然生成者、共有三十五具、又床一事形史古樸、饒有雅趣、此物在此地、本不奇特、因山中隨地可掘得、倘交通便利、則市之市上、立可得四五十金一事也。晚餐 玉麥粥、腊肉片、白蘿蔔、青菜、地蛹等七品、頗有鄉居風味、菜皆方君自調、可感也。○餐後、余抽紙爲書龔定公自述詩以贈之。

■急煞！吝惜五塊錢……防有追兵……快馬奔走

十四日、別方君西行、十里至德格境、有藏兵來檢查、盤詰甚久、千真不吉操藏語與談、約三十五分、始讓余等入、而索資五元。余謂之曰：「五元亦無



之、若必要時、可派一人同余至德格美以美會收取可也。」彼等憤憤退去、必欲扣留一馬。余曰：「欲扣則全扣在此、亦可、余在甘孜時、已告知美以美會之友人、彼稔余未至、必攜款來、或諸君允余作函告之、彼亦當攜款來也。」官兵觀余強硬態度、遂不復索取。離檢查處西行、路漸寬、行人甚少、余斯時始悔適纔之不應吝此區區小費、設彼輩不良、以兵喬裝爲匪來者、余等必無幸、乃僞足痛不能行、約衆上馬、騎而馳、由甘孜來之兵一人領道、一人荷槍護行李、馳十里烏蒙。又十里伊隆。又十里哈達。又二十里雅溪。又十里占拱。又十五里托謨莫集。又十五里集克山、山高可六千尺、爲勒里雅布嶺以西最高之山。余等繞山東南麓行、又十四里瑪社隆阿。又二十里僧哈拉里嶺、嶺高於地平二千三百五十四尺、嶺北有人家三十餘戶、就宿焉。由此至德格、尙須馳一日也。下裝後、余以今日所遇、及所慮、告幸生、伊亦頗爲憂慮、且以護送之兵、持槍入德格、必更發生問題、不如遣之歸、余以問千真不吉、彼拍胸示無危險、但余殊不信任之、因彼完全爲一粗人也、乃秘令兩兵入、令其一止於此、其一同余至德格、即同在此守槍者攜械走小道回甘孜、藏人防守不密、兩人又熟悉地勢、可保無虞也。

□鐵錘擊不醒莽和尚……主婦多情？……心畏之

議決、買酒痛飲、千真不吉大醉先臥、幸生亦醉、余扶之休息樓上、持燈往視千真不吉、則彼裸而臥、皮膚隆起、筋絡皆赤、戲以鐵錘擊其足踝手腕陰部肩背、彼仍矇然無知。寓主人以牧畜爲業、不在家、主婦年少而好色、覩余未寢、率其二女來勦余、初涉游詞、漸至摩撫、余雖怒、然以力不敵、佯與嬉戲、并出餘酒令之飲、伊不久、亦醉去。伊之長女約七八歲、次女方三四歲、余一一令之臥、遂漸睡去。返視幸生尙未醒、余之神經、於斯時極爲緊張、迴憶今日所遇之藏兵傲慢努目狀、及主婦之淫浪狀、展轉不能成寐、乃挑燈作日記、適甘孜經濟狀況之調查表尙未抄錄、零片極多、竭二小時之時間、整理完畢。

□醉軟如綿……面紅若海棠花……唐僧心不動

作統計畢、幸生作咳、視之、雙頰愈紅、宿醒未解、乃扶主婦入其寢室、伊體甚輕、約可重一百五十磅、醉軟如綿、面紅若秋海棠花、安得有唐解元來寫此一幅畫圖耶。復抱其女就伊旁一一就寢、均覆以毯、又往視莽和尚、則彼已擁被高臥、聲酣如雷吼矣。二時、始寢。

十五日、十時始起、主婦來余寢、撫摩備至、余甚恨之、幸幸生已出就盥沐、不然、殊使余更難爲情也。因告以余今日將行、留有一人在此、可伴伊、伊

始輾然喜。伊着黑洋緞衣裙，無袴，髻高擁腦後，皮膚滑如脂，伊具有夏姬飛燕之質，無怪楊花欲追浪也。十一時，餐竟，又廿五分，始成行，因恐不及至德格，仍馳而行。十八里吊崖子。千真不吉呼肩背痛，余暗笑不已。又二十里水西。又二十里張弓堰。又十里抵德格縣城，方下午四時又十七分。

■天德格……地德格……爭土司……亂紛紛

德格有土城一座，東西可三里，南北僅半里，城內僅一街，居民約五十餘家，西門外約有二百家，外國教堂及英領事行署在焉。德格一名更慶，又名隆慶，康輶紀行作「德爾格武」，在白玉縣北三百八十里。在唐代據於吐蕃，歷宋元及明爲烏斯藏所據，考其印文，則稱德爾格。川邊舊土司領土中，以德格爲最大，踞金沙江之上游，地方數千里，番人以其地大，有「天德格」「地德格」之稱號，其土司爲宣慰職，稽其牒譜，自唐代受封，傳至清季，已四十有七代矣。光緒二十年，四川總督鹿傳霖攻克瞻對，議改流其地，而統兵官張繼，思啓封疆，遂圖德格。訪得德格土司羅道彭錯與其妻玉米者登仁甲曾生子名多吉僧格，嗣以土司通於民間婦女，其妻亦與頭人私通，生子名降白仁青，於是夫妻反目，然其妻係藏女，與瞻對藏官有戚誼，藏官助之，抗其夫，故各攜其子分居焉。張繼乘衅，計誘土司，謂：「願助彼逐其婦，及降白仁青」。土司大喜，導

兵入境、玉米者登仁甲不敵、被擒、張又宴土司父子於營中、即席擒之、押土司夫婦及其二子於成都。四川總督鹿傳霖據以人奏、并請將其他改流、朝議令覆議、而成都將軍恭壽駐藏大臣文海以挾嫌故、私劾鹿、翻瞻對案、德格亦與焉。土司得省釋、夫婦旋亦以病故、鹿督具奏、遣其二子回籍、朝旨允以多吉僧格暫管地方、過數年後、再承襲土司職。降白仁青回籍、業已爲僧、繼而瞰其兄懦弱、爭爲土司、出私財募兵二三百人、夜襲多吉僧格、多吉僧格不敵、攜資奔藏、娶妻妾、將於藏安居焉。而德格頭人及百姓等、以降白仁青非土司之子、且秉性殘暴、不願戴之、赴藏迎多吉僧格回德格、擁爲土司。降白仁青見衆心不附己、亦不得已而退讓。

□趙爾豐出關……多吉僧格討救兵

相處又數年、乃有頭人正巴阿登等、樹黨營私、復嗾使降白仁青爭職位、并誘佔多吉僧格之妾。多吉僧格夫婦復奔藏、往愬於駐藏大臣張蔭棠有泰等、張等庸懦、與多吉僧格相若、委延不決。五月後、德格其他頭人等、又赴拉薩、迎多吉僧格回、且擒降白仁青而囚之。降白仁青得正巴阿登之助、越獄脫逃、遂聚黨爲亂、多吉僧格挈妻眷避匿、財物悉爲亂黨劫掠一空。降白仁青且大肆殺戮、凡附多吉僧格者、悉不免于難、且沒收諸人之財物。適邊務大臣趙爾豐

由四川出關、多吉僧格乃遣頭人至打箭鑪呈控、經趙奏准帶兵往辦。遂於光緒三十四年十一月、抵德格之更慶地方、十二月、攻亂賊於贈科、敗之、賊皆烏合、無鬪志、遠竄雜渠卡。其時雪深草枯、烏拉難行、官兵不能追剿、賊復大爲猖獗、肆掠百姓、招之不下。宣統元年四月、趙特督兵親往雜渠卡圍剿、攻賊於麻木、官兵以洋槍、賊所持之武器、多爲刀矢之類、遂又大敗、遠遁千里、至卡納之沙漠地方、官兵尋追、沿途擊斃至三四百名、餘始降、降白仁青竄入藏、德格乃肅清。

■德格改流……初分五區……其一即今德格縣

多吉僧格夫婦遂請將德格改流、懇於趙、趙曰：「汝懇改流多次、我不允者、以乘人之危、仁者不爲、今德格救平矣、汝勿慮、我仍爲汝請襲土司之職。」多吉僧格泣曰：「救平者、內亂耳、德格地雖不富、然窺伺之人并不少、且地廣人稀、恐難守、願請改流、廣招漢人開墾、使地闢民聚、乃可圖強、土司不才、與其不保於將來、曷若早圖於今日、其意已決、懇乞轉奏朝廷。」趙乃許之、疏請將宣慰司之職、改爲世襲花翎二品頂戴都司、年給養贍銀三千兩、將其地分爲五區、中區曰德化州、南區曰白玉州、北區曰登科府、極北一區曰石渠縣、東區之絨霸擦暫附中區、西區曰同普縣。三年、以春科土司歸併德

化、民國二年、改稱德化縣、三年、以與江西福建二省之德化縣同名、乃改稱德格焉。

□靈葱土司方待改流……革命起……未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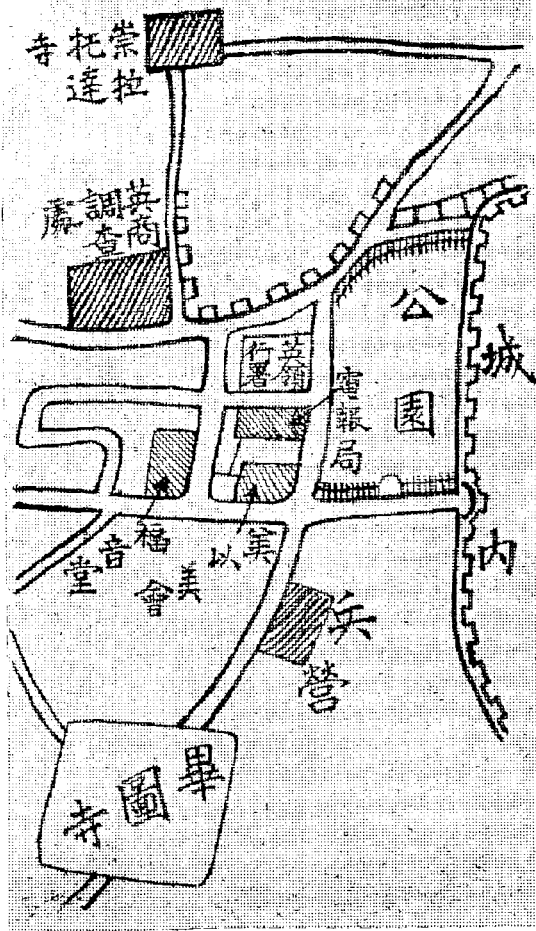
靈葱土司者、在德格疆域之中、人民只數百戶、地僅五六村、有郎吉嶺一村、在昔施與巴邦寺喇嘛、已經兩代、後世土司欲收回其地、彼此爭鬪。宣統元年、巴邦寺控於邊務大臣、趙爾豐在行轅提訊、係現土司之母施與巴邦寺立有約據、今土司爭其地、率衆劫郎吉嶺百姓之牛馬、百姓奮不歸土司、故判令土司還其牛馬、將郎吉嶺一村改流、歸登科府管理、經趙奏明有案。宣統三年春、民政部奏准改流各省土司、咨行邊務大臣辦理、夏五月、趙會同傅嵩林檄令靈葱土司繳印改流、將地歸併登科府、應給土司養贍官職、尙未議奏、而革命起矣。

余等住西門外土人家、以疲乏故、晚餐後即休息。

□藏官事勤而俸薄……國內官吏……愧不如

十六日、在德格休息、早餐後、往訪美以美會、得晤趙在廷君、君爲余前在雲南昆明時所認識者、現任此地牧師、遂倩彼介紹余往訪藏官、適甘孜孜介紹書已投遞、趙君定午後偕往。返寓、偕幸生遊覽城外各地、爲圖說明如下：

午餐後、同趙君入城、往訪吏慶商上事務所、晤阿旺仁青及阿朗吐結工布二人、由翻譯述余之來意。彼言「不要緊」、彼可以一文書給余爲沿途備搜查之證、彼再以電話通知察木多頗般多等地之官吏、余即可自由通行無阻」。談判既安、辭出、彼乃與余等互握手而別。藏人腦筋比較漢人簡單、但其工作能力、卻



較有進步、彼等每日之工作、常自十三時至十五六時、而每月之酬報、僅藏幣三十元至八十元、管理商上事務之僧官、且皆爲義務職、反視國內大小官吏、兼差則兼俸、即或爲名譽之兼職、亦必支給車馬費、以視藏人、則又反不及之遠矣。

□商上爲最高機關……組織略如委員會

此地之政治組織系統、大概以商上爲最高機關、主持全境一切事務、且能處理石渠鄧柯等地之事務。商上事務所、略如近代民主政治之委員會、以畢圖寺之沙布隆、崇拉托達寺之呼畢納罕、雜渠卡二寺院之喇嘛、鄧柯寺院之喇嘛、及達賴特派之二人、駐此間軍隊之領袖一人、共同組織之。達賴特派之二人、一兼任外交、一兼任民政、余等所晤者、即此二人也。二人之權力、大於其他同僚、處理日常事務時、常專斷獨行之。鄧柯石渠之喇嘛、一月或三四月一至、但均有代表駐此間。藏人雖有維新自強之遠圖、但囿於見聞、普通知識尙未備、遑論有其他新政治之創造、以此、除由駐在之英人代爲經營交通市政外、其他政務之腐敗退化、與內地亦可頡抗也。駐此間之軍隊、共一千一百八十二人、但在動員時、可得五萬至十一萬人、藏兵之武器、均自印度新購得者、統兵官名斯阿卻那、曾學於英倫陸軍學校、其思想在哲學之外、且雜有社會主義之



成分、因此與此地管理民政者不睦。城內新設有學校一所、授最新科學、教本悉以英文爲主、主持者亦英人、德格政府年撥維持費三千元、至四千元、現有學生三十七人、又退學五人。各地通行藏文、但市招用藏文者少、漢文較多、余寓居之家、亦對余說四川話。川邊密邇四川之西、若能有趙爾豐其人者、再以五六年創造之力、則不難悉同化於內地、不幸民六之役、喪於藏人、應多吉僧格之語、守茲土者、愧多吉僧格遠矣。

■西藏文用唐古忒字……自左而右……橫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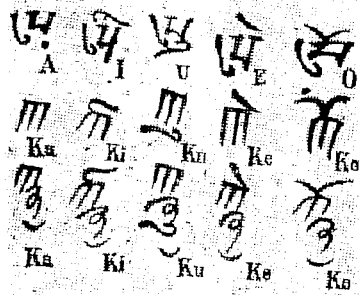
西藏文用唐古忒字、同文韻統謂：「唐古忒字、其母三十、母音二、父音二十八、別有音符四、亦父音也」○唐古忒字之起源、不可考、當唐太宗時、特勒德蘇隆贊（即葉宗弄讚）年十六即汗位、使通密阿努之子通密繖菩喇拜其友十六人、至額納特阿克傳音韻之學、互證土伯特之三十字母、合入四聲、於原有三十四字內、刪去十一字、以其餘二十三字與土伯特始創之六字、并原阿字、定爲三十字母、各分音韻、故今通行之唐古忒字、乃通密繖菩喇取法印度文字、而修改舊有之土伯特字、定爲正本者也。字形不整齊、有闊狹之異、書法橫衍、右行如歐洲文字、茲錄其字母如下、

（次序由一至三〇、字母下爲所讀之音）、

八	多	尼阿	十六	丕	嘛阿	二四	W	雅
七	𠄎	濟阿	十五	夕	拔阿	二三	㊀	阿
六	𠄎	切阿	十四	𠄎	帕阿	二二	𠄎	司阿
五	𠄎	濟阿	十三	𠄎	巴阿	二一	R	嬉
四	𠄎	寧阿	十二	多	納阿	二〇	𠄎	幹阿
三	𠄎	噶阿	十一	𠄎	達阿	一九	𠄎	咱
二	𠄎	哈	十	𠄎	塔阿	一八	𠄎	擦阿
一	𠄎	嘎阿	九	𠄎	答阿	一七	𠄎	資阿
								二五
								𠄎
								喇

右字母三十文，其𠄎W二文，音皆如A，爲母音，惟W恒用於字之首，B恒用於字之尾，四音符者，𠄎𠄎𠄎𠄎也。𠄎即I、𠄎即U、𠄎即E、𠄎即O、𠄎謂之吉固、𠄎謂之紗補佳、𠄎謂之徵、𠄎謂之納羅、𠄎𠄎𠄎三音符，必加於文之上，惟𠄎加於文之下，三十字母，各加以四音符，即各化爲五文，共得百五十文矣。舉例如下頁。

四音符之外，別有○之符號，凡字之上加○者，其音即有N音，如𠄎之音爲𠄎。𠄎，𠄎之音爲𠄎是也。至其合文爲字，一從形聲體例，如𠄎之音曲，乃合𠄎W而成就也，𠄎之音略，乃合𠄎WR而成就也。土人之長於藏文者，喇嘛之外，率



以供職政府中人爲優，其餘一般大商人亦稍稍知文字，若牧人農人則甚少識字，因其即或能識字，亦無所用之也。此間之語言，特有趣味，余以藏幣二元聘一最善言詞者，令其作種種語言，譯以漢音，錄之如下：

本地語 漢語

噶浪奇干過曲、 今天要吃酒。

那尼幾尼麻阿！ 現在不能去！

本地語 漢語

雪南(高平聲)？ 你的名？ 眼聞希介？ 你貴姓？

之瑪換？ 你的居住？ 支行白普！ 現刻好走！

克姆米！ 很好！ 足尼希阿！ 口渴得很！

克姆克而！ 謙虛得很！ 干李！ 可以！

能夫！ 是！ 干李行貝！ 不可以的！

卻獨鷄滅？ 你有無女兒？ 仁瞻衍吉！ 保佑你！

額干李行則！ 我是不可的！ 努爾干爾巴爾？ 你愛我麼？

拜耳土滯？

去跳舞呢？

克西努爾！

不愛你！

傍生天米。

天黑了。

木拜宜工！

不好過！

云來忽突尼帝？

到那裏去呢？

巴底郎！

那不能！

阿林希介工布、

頭暈得很、

思瑪工曲宜諾突曲且行。

活佛是應當尊敬的。

□知識低……語言粗……生殖器帶在口邊

一般人談話、喜以最尊敬之字加於談話之人、亦不亞於漢人之「貴姓」「不敢賤姓」「大名」「小字」「貴寓」「草舍」之一套也。見面時、常以手拍肩、大人見小孩則拍其頭。談話者、喜張其口作笑容、聽者之口涎、常牽長絲下垂。道上遇相識者、則在未開言之先、即發「唉」（讀上聲）聲、使對方注意。牧人及知識低落者、語言之末一二字、必綴以本地稱生殖器之名、（男生殖器曰「卻落」、女生殖器曰「高路」、）語詞將畢、又必綴以罵人之語、如「毛生土諾」（即禽你媽、「阿被喜兒」（即牛禽的、）等語。各級人之衣服、均有分別、限制甚嚴、不能亂穿、大概依喇嘛、貴族、商人、農人、牧人、及其他之階級而分、喇嘛黃色及褐色之衣及貴族褐色淡青之衣、均絲綢品、絲綢為喇嘛貴族之御用品、其他人等、一概不准穿着、違者、衣服充公、且罰重金。本地呢絨、均可通用、但普通人不能着黃色之服飾。官吏之禮服、式如中國之衣、而大反領、兩袖

另鑲以他色衣料，綢呢布均可，色俱紫，鞋平頂平底，蓋僧式也。帽用瓜皮帽及緯帽，但余今日所遇之藏官皆高頂之毡帽而皮鞋，則亦染西洋文化矣。

此間居民，每日二餐，早餐約在天明之一時半後，午餐午後二時半，天將晚即寢，夜間，街上無一人。飲食以牛羊肉及玉麥小麥類爲主要食品，每擔玉麥值藏幣六元，（每藏幣一元，約合制錢二千四百五十三文，）小麥較昂一角五分，大麥低九角，黃豆低一元二角七分，鹽斤值三百文，葉子煙五百文上下，最下者值三百二十文。晚餐於趙君家，趙夫人與幸生年相若，伊二人表示甚好。六時，阿旺仁青派人持證書來。九時，就寢。

■藏金富……石油更富……開發惜無人

十七日，余等於六時半起，七時早餐。七時又四十五分，趙君及其夫人冒霧來，趙夫人以自製之醬油冬菜豆瓣醬見饗，謝之。甘孜之兵已於昨日返甘孜，余等今日行共四人，幸生與余，及干敖，另僱一導路之教友。千真不吉欲同行，拒之，以幣四元爲贈，彼甚喜。八時二十分成行，趙君送至市外始返。十里沙堡。又十里涼蘭。又十里赫爾雜拉，皆霍耳百科土司舊地。越楚河自此合爲巨流，沿岸皆沙礫，白石櫛比。又十五里伊羅司，有人家二三十戶爲市，牛皮堆積如山，此間爲舊林葱土司故地也。又十五里多倫，小砦堡也，有居民十餘

家。堡有雉堞，百年物也。堡北一里，有塔，高九級，均由石塊堆積成，風雨侵蝕，規角已剝落，無字無佛像，不知爲何代所建。此一帶之地，俱有田，田在小山下，山底全山頂，多石積，但均作臺層狀，石礫閃閃有光，蘊金之地也。藏人在多倫南三十里，設有金礦採鍊廠，技師爲英人，年產不多，惟石油極豐富，但藏人殊不注意於石油之開發。又西行十二里，至博蘭嶺北麓，止宿山寨中，是日凡行七十三里。

寨中頭人率三四人來查詢，出商上所給「檢查證」示之，并告以余游歷目的，彼始頷首去。稍息後，偕幸生出寨外遊覽，此地不種稻麥，惟菜蔬頗多，若白菜青菜蘿蔔油菜洋芋（馬鈴薯）黑芋之類，皆甚繁殖，幾於無家無之。葱韭蒜則埋之沙土中，謂「可埋一年尙鮮嫩」。土人喜食善子，善葉似韭，根下結實圓而味辛，多食易使眼生膜，但食之可除一切腫痛病，土人視之，幾同牛羊肉之重要，有病食之，謂「可順氣治病」，有瘡塗抹之，謂「可去毒生肌」。土人於每年春三月下種，種形與蒜相似，植法亦同，秋八月收穫，曬乾，以鹽入之，或加糖及醋少許，伏一七罈中，可二三年不腐敗。柑柿垂樹上尙未熟。

□剪羊毛……剪羊毛……布之製法未精

除老人及幼孩驅牛羊羣外，壯年男女皆埋首織布，一人每日可織闊一尺之布

三十五尺、至五十尺、織布之家、必有一曠屋以組毛線。土人所織之布、於每年春二月、即剪牛毛、（犛牛之毛、）秋十月、剪羊毛、（綿羊則春三月、尚有加剪一次者、）以大竹篾盛毛、沉溪中、五六日、洗滌污穢全淨、打毛於石凳上、再洗再打、凡三次或四次、（織裏足布洗二次、織內衣者洗四次、）浸毛石灰池中、半月後再洗淨、置於一長木凳上、裹毛就釘口梳之、至是、毛已有條理、再梳三梳、三梳後、就機紡毛爲單線、每十斤線爲一捲、一捲可織布二百二十尺至二百六十尺、每人每日可紡毛線五斤至七斤。在剪毛時、已分別毛色、白黃黑紅四色之外、尙能加染淡青淡黃藍紫朱紅老黃深灰草灰月白米黃等色、毛布人人可織、染色則另有商店及工人任之。川邊人口在三百七十萬人以上、每人平均每年添製衣袴各一、共須毛布三丈、總共須一萬三千萬餘尺之譜。纏腿及製帽之材料、尙不在內。滿清末年、趙爾豐新購織呢絨機器、圖改良毛布之質料及成品、因亂中止、深可惜也。土人所織之布、線稀而粗糙、毛絲過硬、內地人皮膚偶觸之、即有如赤身着羽紗之苦。余在巴安時、曾縫一短袴、膚半日、皮膚均紅刺作痛、毛以洗滌不佳、腥臭氣觸鼻不可耐、漢人服之者、均須於製成後泡水中五六日、蒸一次、約三四次、其氣味始稍盡。在余經過之地方、除城市中一部分富人外、均着衣非全爛不卸不洗、衣之肩袖胸前等處、

皆發光亮、油垢所積、漸至衣硬如板、土人謂：「衣非着至此程度、必不煖」、欲衣之煖、則非不卸不洗不可矣。

□ 二火龍夾擊大蟒……蜘蛛出救

博蘭嶺爲拔海一萬三千四百六十尺之高峰、峰凡七、形均如馬、其背皆童山而首必森森蓬鬱、堆白雪至馬之下嚮、洵奇觀也。土人言「山多蛇、嘗爲人害、前有大蟒且噬人、三年前斃於雷、當雷搏擊時、蟒抵抗甚久、有二火龍夾燒蟒、蟒之友西山之大蜘蛛吐絲網二火龍、相持至四五日、蟒卒爲雷所擊斃、二火龍亦脫險、蜘蛛仍逃去、近來又嘗幻形爲女子以迷好色之男子、凡受其惑者、不久即患吐血癆而死、西山多貝母、因妖作祟之故、已無人敢往矣」云云。

□ 芋蘭藤……堅韌……載重三四百斤

十八日、晨八時五十分行、十八里至博多灣。灣長六七里、古柏蒼松、千枝萬葉、偃蹇天矯、極饒古趣。石片作雲母石狀、路在石上、草木生石穴中、大者合抱、小亦二三尺、因所生之處爲絕壁、致樵人無可垂涎、松柏亦知處世之道哉。又十里半邊岩、岩層豐富、皆石灰岩、高達三四千尺。生細草、吹吹草散膝草車前子草芬英馬蹄草等植物。遍佈岩壁上。芋蘭藤亦繁殖、藤之多細胞成一種鈎形、所至之處、石土皆牢繫不拔、聞採藥者登山、嘗攀此藤而上、細



筆桿之藤，能載三四百斤不斷。又五里雙兔，傳「前百年有人因財產鬭爭，負者憤將覓死，忽於此覩二白兔跳躍而馳，彼逐及之，乃變爲玉兔，以獻於王，王大悅，爲之復仇，執其仇殺之，地因以名」。又二十里薩諾溫墩，煤礦鱗比，溪水皆作煤污色。大霧自地出，二丈外即不見人，既須辨路，又須照顧行李，忙極矣。（因導者昨晚病於寓，不能行，主人謂今日所經，皆大路，故無導者，及至路上，始知彼之所謂大路者，僅有人跡之道耳，而山溪山坳間，常有同樣之小道至多，若不辨別方向，必易致誤，千救渾人，只知走路而已。）又十八里，路益窄小，崎嶇難行，危崖斷壁，怵人心目。幸生頗高興，口占詩成句，錄之於後：

「行行重行行，長驅出關外。黃沙漠漠吹，白霧濛濛蓋。雲從足下生，山自胸前賽。路窮又復迴，別現一世界。」

持鞭問夫子，吾家可在西。長征過崑崙，山高水鳴淅。聞有幻仙姑，神功能出奇。安得從之游，授吾縮路機。

冬山聞木落，馬鳴風淒淒。與君越山道，山陡與眉齊。我本山中人，跋涉尙相宜。君長城市間，辛苦爲誰歎。

水行使人濁，山行使人清。天地共一色。鳥雀不聞聲。仁者察潛躍，智者

譏呼鳴。樂士在西方、淵夷旅者心。」

越嶺而西，平拔謨集市，距博蘭嶺八十里矣。市有居民三十餘戶，駐有藏兵二十餘人，蓋藏人轉運之驛站也。寓主業打麵，初不納余等，後經說明，始以二樓之神堂讓余等休息。是日適爲本地之節日，男女皆不工作，婦女御長統皮靴、短衣短套裙，頭戴短摺之毡帽，紅茶花懸帽前，衣則或紅或黃，五色畢陳，遠視之恍如涉足歐洲城市焉。地小街窄，余等馬匹皆繫市梢馬房中，爲駐兵所見，遂來查問，寓主代爲陳述，日出「檢査證」示之，彼又嘸嘸久之，蓋恐余等攜帶軍火也。余遂告以「余爲教會中人，如有挾帶，亦不過用以自衛，況余本無所有，何曉曉爲？」彼等始色然去。

■看焰火……牆陰人影……跳舞……擲花高歌

是晚，市東放焰火，借幸生往觀，集者千餘人，有遠自三十里外而來者，聞於放焰火畢後仍須返家也。製焰火者，爲四川技師，焰火中雜陳故事，有「五子登科」「三元及第」「張飛大戰馬超」「四郎探母」等九齣，焰火放畢，繼以高足燈，與者二十餘人，均化裝爲龜蛇魚鼈等狀，突梯滑稽，觀者大笑。場廣七八百尺，散場時，已九時十分，牆陰有人影，以火燭之，則男女方幽合也，龔定庵言「無私須不避人」，不幸而其言在此中矣。返寓，主婦亟告余：「右鄰方舉

行盛大之跳舞會、曷往觀？」幸生以疲乏休息榻上、余不欲往、伊知余意、推出。余如主婦囑、簪茶花於右胸及帽之右簷、伴其女往、則衆方坐飲酒。主人招待余等坐、衆集目余身、多來詳視余之頭耳口鼻手足及眼鏡衣鞋等物、有與余語者、主人之女、代以「余不懂本地話」回答。酒味烈而水分重、入口辛辣、菜皆粗陋、以豐盛肥大著而已。酒半、一老婦人起、閉目致頌詞、及祈禱詞、詞畢、衆以帽上之花擲之、圍之而舞、一時歌聲雷鳴、（土人唱歌、皆就本音高呼、音直率驚耳、）約半小時、老婦捨地下花左右前後擲、坐客爭拾取、諷「可免禍延福」。余之伴爲余插花五、一簪帽上、一插胸前、一插左肩、一插右肩、插花已、擁余舞且歌、隨而歌舞者、又二十餘對、未舞者皆引舌作「折折」聲、似表示其愉快之同情聲者、直至十二時半始散。四女爭吻余、至攘臂相向、余大窘、爲之調停、依先後次序、一一接吻、始脫圍。返寓、以告幸生、相與大笑。主人之女偕一幼女來、欲伴余寢、幸生觀余有難色、遽表示許可、於是四人同寢、余與幸生着內衣臥、二女均裸體赤足、其氣息頗粗。未幾、相將睡去、及醒、天已大明矣。

□楊柳路……風景好……鐵釘棍……留行踪

十九日、二女尚留、亦固辭、十時又六分起行。五里、章碾。又十里至大金

沙江岸。江自青海發源，東南行千七百里而入川邊之鄧柯西部，又東南流六百八十里至此。此間之地，名渡口，土人呼打那支不。江而濶三百九十五尺強，水已落，僅深至五六寸，大石纍纍，激水作聲，猶有千軍萬馬奔馳之勢。舊以繩橋渡，今則改易爲鐵索橋，橋長三百八十四尺，河中設兩磴，以防出險，建築不久，亦德格政府之政績。渡橋而西，半里許，有土兵五人守於此，盤詰往來及徵收貨物稅，余等經過，又受其盤詰。由此西行，路較闊，石級亦完整，聞爲同普政府費三萬四千元及征工十七萬六千八百餘日所成者。又十八里，懷棠柳，名爲前縣知事趙大丞所擬，道旁植柳全夥，若外國鐵道兩側之狀，乃趙前任王獻踪手澤。柳植於民國三四年間，今皆大可二三尺，連接相望，惜余等過此，已屆冬令，不及見「道旁楊柳依依綠」，而「惹起征人之片片愁」也。土人行路，恒持短可三四尺之棍，棍足有尖底之鐵釘蒙之，此路中之石級上，遂印成無數之鐵釘痕。

■ 邱衣伽神……盤古第一……開天闢地……

又十五里高墩，墩高可八十尺，四壁皆石，中實一二丈深之沃土，其西七八里，亦有一相同之墩，土人遂附會成詞，謂爲邱衣伽神之遺蹟。謂：「神爲開闢此地之盤古第二，鑿山通河，造林傳種，及散佈食物，皆神畢生之事業，至

今日、山得以團團層疊、而不崩墜、水得以循低就凹、而不高飛上溢、樹木得以生殖、人得以生存、動物得以爲人之糧、衣服御用品、皆神之術所致、神望天開、視地坤裂、化身爲男女、以傳衍人類、以術禁治妖魔、使其永遠嬮化爲野獸、家畜及飛禽等物、以供人食服、拔毫毛咒爲植物、故植物中皆有絲、蓋皆神之毫毛之遺傳也。後神以老、子孫已蕃殖、飲食衣服、皆已齊備、遂指石成此二墩、以爲神上天之階梯、不料神足太重、石皆壓化爲泥、故墩外皆石、而中則泥土深厚也。○（土人堅信「土爲石所壓化」之說、並以大石之下、嘗有泥土發塊、及堆數石爲堆、越數年後視之、必有薄土一層、爲證、）

□一般神話：踢地成山川……三眼化日月……凸凹分男女……  
牛爲呼那魔轉變

邱衣伽神之故事傳說甚多、附記於此。○（川邊北部土人、對邱衣伽神之故事、極相信、子女長成、其父母必詳告之、土人之迷信宗教、多因受此種神怪教育所養成。○）

「神初出世、天地未闢、神怒目望天、天門乃開、地上始有光亮、又視地、地始下降、因下降過速、傷神足、神痛、亂踢、地遂成山川高下大小之形」。

神有四面、東西南北各一面、面皆三眼、二眼如常人、一眼生頭頂、其所造

之子女、受此遺傳、所以人皆能用腦思慮、此腦即神之眼所改變、故腦能聰慧有知覺也。

神之面、上半日黃、下半日黑、夜晚則白、所以人類有黃皮膚有白皮膚有黑皮膚等色。

日月均神之眼所化、右眼爲日、左眼爲月、頭上之眼、另化爲一日、借與外國、所以外國有日無月。

神造五味、以與子孫、以術咒血及鼻涕作鹹味、汗作酸味、眼淚作苦味、口唾作甜味、髮作澀味、故至今、人之血及鼻涕猶有鹹味、汗有酸味、眼淚有苦味、口唾有甜味、髮有澀味也。

神無生殖器、當造人時、思慮久之、忽手撞於石、手洞而石仍不毀、因此感覺、遂使凸者成男、凹者爲女。

神恐後世子孫無統率、遂於造手足指之時、示此準則、拇指較大、其餘四子皆常從大指動、示當以長子爲王也。中指較長、示第三子有智謀、當任輔弼也。  
●（土俗三子爲父母所重。）

神之身量極長、頭常在天内、以是天空而不如地之實。

牛之先、原爲呼那魔、魔有邪術、好吸吮一切生物之精血、所至之地、萬

物皆盡、神知之、甚怒、乃以術禁魔、令其轉變爲牛至一萬萬年、食粗草且肆勞動、所以洩被害生物之冤也、牛爲人之食品、其皮骨角皆爲人所分裂者、即受報應之事實也。

神造之時、先造女、後造男、因男性倔强不滿、乃使男贅於女以折辱之、但神曾語曰「汝之後、孽緣完滿時、女亦可就男、但女本純潔、應以男女相就爲均衡、但必在汝之後、一萬五千年、始能實現」、(據土人傳說、自神至今、已二萬九千餘年矣)。神又語女曰、「女不着袴者、終身不得男之配合。」女由是不敢裸、製裙以保護之、故今日裸體之人、亦必圍裙、即此故事之影響也。

神之左眼、常違神意、某日、神覺東方之地似過高、令左眼視之、左眼緊閉大門而書寢、蓋已忘神囑咐矣。俄頃、神問之、左眼遽瞶應、曰「東方之地過高、如神意」、神遂以左足踏地、地應足而下二萬尺、神之足力、一踏一萬尺、二踏、有水遮神足、則地已下陷矣。神怒左眼之欺已也、於造光時、取左眼之光以益右眼、故今日之日光較爲明亮、而月光微弱視不親物也」。

□關山爲洞……引水灌田……隱君子務農爲生

過高墩、地平向西低、又行十八里、至泊上、已由一萬三千六百五十一尺二寸、低至一萬零十六尺又四寸矣。泊上爲卡工之一市鎮、有居民三十餘家、商

店十餘家。市後有泊、水深五十餘尺、俗傳與海通、水清如鏡、濶廣可三十尺、水弱乏浮載力、一草一葉、入水立沈。水鹹而辛、傳昔有妖據之、攫附近居民之牲畜爲食、居民苦之。妖喜淫、二十里內之婦女、無得免者、羣懇於活佛、活佛遣諾留不什祖師（紅教徒之有名者、生於宋太宗時、圓寂於宋理宗時）東來除治、祖師與妖鬪一年餘、始獲妖、壓之巴虎山下、又三百年、妖之靈魂始完全散淨、祖師恐後日復有妖據此、遂禁水浮載。

又行十里至溫底谷、借宿楊土司之家、楊土司漢人而官於此者、其地原屬德格土司所轄、改流後、遂隱於此、余在泊上茶店中休息、得遇之、土司邀過其家、從之。此一帶之山、皆作方形、岩石稜角、皆作半圓形、樹本有杉有漆及松楸櫻桐杠椴棗梅李柑杏柿榛椒等種、竹以荆竹爲主要。楊君家於山之西麓、關山爲洞、室半在洞內、鑿低地爲田、引水灌田、蒔蔬菜黍稻等類、每年收穫一次、足供其一家之飽飫。灌水之田、皆自三四里外之山腹引來、引水於竹管中、互相承接、低者架之、高者掘之、務管之平、水不外漏。楊君役僕三十餘人、日事灌溉、冬日則熬紅苕（即番薯）爲糖、年產糖約三千斤上下、行銷於川邊西北部、每斤值錢約二百文強。楊君謂「山地均可植紅苕、惟土人性太懶、不願耕植、所役之僕、非嚴加監督、間以夏楚、則一月之內、蔓草必與禾黍同



長」矣。

■是人間樂土……水土肥……氣候溫和

二十日、邀楊君至卡工、（即同普縣、）彼欣然偕行、其夫人爲本地人、長女公子饒有母風、六人同行、言論全集。九時、離楊宅而南、禾黍盈疇、正作青色、楊君謂：彼方試種甘蔗、如成績佳、彼明年即以甘蔗爲糖之原料、因收穫較多」也。此間之氣溫、較甘孜德格等處皆高、冬日之溫度平均在華氏四十度以上、昨晚十時之溫度、爲六十二度弱、此種氣候、生植農作物、極有希望、加以土地肥沃、水露時若、土皆作蟻穴之土狀、水則深池極多、蓄水最富。此地原爲牧地、經楊君二十年之墾闢、遂有如此之成績、種薯麥豆類之地、皆帶微斜之坡、種稻之田、已闢有四十餘方、如繼續墾植、十年之內、必盡成天壤矣。楊君謂「彼初爲試驗及嬉戲性質、繼後因生產有望、遂專力經營、民六之後、欲退入川邊、而苦於川邊之苛征及軍人之覬覦、遂仍居此間、此間雖有捐稅、然較之川邊內地、則輕減在三四倍上」、言已、甚爲嘆息。彼年五十有一、強健若三十許人、談吐亦雅正、蓋今之鄉先生也。彼又言「藏人統治川邊各地、清查戶口、綦爲嚴密、鄉村之組織系統、仍如前、惟月必報告人口一次於卡工政府、三月、全區之成年壯丁、必會操一次、又頒佈每家男丁三人以上

者、必以一人學習喇嘛、違者除罰重金外、仍須以一人充當喇嘛、苛捐重稅、超過十年前約三倍、土人皆恨之。土人除對喇嘛寺院捐助外、對政府之征收、皆不願繳納、政府以暴力殺抗捐者五百餘人、衆始威服。金沙江岸有淘金廠三處、皆德格政府所設立、土人之懶惰者、皆以淘金爲業、每人每日可淘金三四錢、以淨金售廠中、得易資九六百文。

德格政府年之開支、在百萬元上下、計供給拉薩政府五十萬元、察木都寺院十萬元、又拉薩政府之軍餉五萬元、本地寺院約共十萬元、本地駐軍之餉械十五萬元、餘爲政費及建設事業費。所轄凡卡工雜渠卡更慶貢覺登科等地、東西千三百里、南北七百九十里、人口二十餘萬、牛羊牲畜一千三百餘萬、本可有爲之地、不過藏官皆橫暴聚斂、以此土人多不願爲之。

□十六里松林……炊煙四起……如入畫圖

溫底谷長十八里、出谷、路折而北、萬杉成林、濃蔭蔽天日、木葉堆地、厚至尺許、皆他年沃土之原料也。風吹杉作隆隆聲、甚清脆、杉形似松、惟外皮常起水縫、幹端直、高至十餘丈、葉作針形、較松爲短、花單性、雄花亦出黃粉、至秋中、結毬果大如指頭、葉常年濃綠不衰減、其年齡能至百歲尚不枯。行松林中、凡十六里、始折而西、行又十五里、至深溪。萬山自北來、形甚陡

峻、若怒馬之奔馳、至此劃然。有深溪隔絕之、溪深約可五百尺、其底似有水、不聞水聲又不獲詳視。余等行於南岸、沿溪行、五六里間、必有一亭、亭無門、大可五尺許、以石疊成、傳爲鎮壓風水者。西行十九里、至廻崗、崗高達一千三百尺、跨崗坳而過、路側皆一片蓄水池、池長五六百尺、闊百餘尺、風吹波動、起縐如魚鱗、不圖此窮山中、乃來此天然圖畫、人行池邊、影均向後退。崗西有人家散居、炊煙四起、山川村舍、皆人畫圖、使無十年來政治之變化、寧非仙境耶。下崗可五里、崗下有大道、通至卡工、約長十七里、黃沙積鋪其上、平直如矢、大風橫吹、亦無塵起、造此路時、聞全由土人之自動、建築費時一月即成功。

□抵同普縣……川邊中心……天時地利不如巴安

下午四時、抵卡工、凡行七十里。楊居有批發糖及糧食之店在橫街、遂同寓其間、實行一客不煩二主之諺。卡工即同普縣之本名、原屬德格土司管轄、其地北至青海、南接貢覺、東抵德格白玉、西至昌都、宣統元年、始改流、三年、并分管察木多之納奪土司地、民國二年、改縣、仍舊稱、民國六年、邊藏之役後、遂踞於藏人。

貢覺即貢縣、清時與江卡桑昂雜踞同賞藏人、宣統二年、始由趙爾豐收回其

地、征收糧稅、（年征糧稅三萬五千元）、二年、設委員、民國成立、改稱貢縣、民六之役、乃踞於藏。其地在寧靜山脈一帶、地方平坦、有二千方里以上之平原七、五百方里以上之平原十一、但土壤太厚、（深至一千八百餘尺、）水流過淺、地土高寒、只產青稞、秋成在十月末、恒受霜災、非有科學救助、不易發達也。

同普居川邊特區之中心、近年有人主張於此建特區之省會、但與巴安之氣候和煦、沃野數千里、水澤豐美、收成可期者、則相差遠甚。是晚、楊君出其收藏之瓜果見饗、并請爲之題跋其收藏古董、至十一時始就寢。

# 西行艷異記

第三部

## 西康西部情形

經歷：昌都 恩達 碩督 嘉黎 太昭

□同普縣西……三岩部落……地險人強

二十一日、離同普縣西行、十里至硝坪、硝鹵極多、雨過三四小時、水分一乾、白鹵染地作白色。又二十里三峨、納奪土司之舊地也。其北之丹沖科爾寺、有黃教喇嘛十七人。又五里、渡多克楚河之東源、(多克楚河有二源、一出宗噶布山、一出巴爾普山、南流三百九十里、合注于金沙江、)河西名公托、有稅卡一所、卡原在河東、遷此才三年。又三十里至格里岡塔那、有番民七戶、漢人一戶。又十八里、苗耳溝、有居民五戶。又十里宗洞、有居民六戶、爲一堡、皆聚居堡內。是日凡行九十三里、沿途樹木極少、居民附宅就近、稍有竹林及杉樹與枇杷栗梨等種、居民以牧畜爲業、少數種青稞及洋芋紅苕。夜九時寢、氣溫爲華氏五十四度。

二十二日晨八時、乘霧西行、十七里朔原里。又三里、渡多克楚河之西源、河闊五百尺、以木橋貫之。河西地勢屹高、山岳叢疊。十三里蓼茹。又七里洪



# 西康西部大勢

洞、其南十九里、即拉托克巴貢覺轄境也。李楚河導源其西南、流六百八十里入於金沙江、而川邊歷史中最鮮明之戰役之三岩部落、即在其間。三岩又作薩隘、地跨金沙江之上游、東西二百餘里、南北四百餘里、舊稱七中下三岩、實則只有上下二岩也。清時爲野番地、無土司頭目之管束、各不相下、或數十戶爲一村、或百餘人爲一村、村常互鬪、一人有仇、同村爲之報復。歲以陰歷十月爲新月、無閏月、三十日爲一月、十二月一年、自耕自牧、草場地畝、疆界甚嚴、且以行劫掠爲業、各屬人及往來商旅、無不畏之。清代屢對藏用兵、不由三岩、而迂道五六日繞西南經江卡者、亦以其地險人強、難於馴伏之也。

五路進兵……首尾不能顧……破其巢穴

咸豐時、江卡貢覺乍了之土司及喇嘛、時遭三岩劫殺、乃合兵攻之、戰月餘、死者數千、大敗而還、三岩人膽益大、且至巴塘大道肆劫。光緒二十年四川總督鹿傳霖派夏提督及統領韓國秀率兵往勦、并調巴塘江卡土兵二千餘人前往圍攻、以地形不熟、爲土番所圍困、不得已、與議和、予以茶葉八十包、并劃巴塘土司白獎工地方一段與之、始得全軍而返。又爲之請獎土千總土把總兩職、年給土餉銀二百五十兩、以羈縻下三岩之喇嘛數十戶、藉以寢事、而土番則於事後依舊劫掠、倍於昔日、商旅遭害者纍纍。光緒三十四年、藏人以兵攻之

、經年不克，亦僅下三岩與之和息。野番勢焰，因以愈熾。宣統二年，劫奪駐二拉官兵之槍械，及官兵數人，毆傷至將斃始放回。趙爾豐遂派人查考其地勢、偵察路徑，經半年之久，得悉其大概，先以告示諭野番「投誠」，野番回書，亦反令「官兵投彼，否則相戰以決勝負」。乍了江卡之番人，齊來乍了懇趙攻三岩，且以三岩不取，各處不安，即不能納糧稅爲詞脅趙。趙於十月派傅嵩林率兵攻三岩，共分五路而進。野番地雖險阻，以不知軍情，且自恃天險，日以縱酒爲樂，及官兵約期齊進，野番首尾不能兼顧，調集各部又不及，遂爲官兵截斷其上下部之連絡線，竭力各個擊之，皆捷。一旬，遂入其巢穴，殺其頭目及野番二百三十人，官兵傷亡亦多，野番乃詣軍前乞降，全岩肅清。宣統三年春，趙疏請設三岩委員，民國成立，始改稱武成縣。土人性慷慨，無狡詐心，劫掠之事，直認不諱，畏刑而不逃刑，且對漢人稱：「當官兵攻取時，如彼等有火槍，及事先防備官兵之進行路線，則勝負猶不可知」，有初民古質之風，如能教化之，使其知劫掠之非道，則誠有用之民也。但是川邊各地之土人，大半具有此種性格，漢官壓迫之，漢人剝削之，逼之懼疑，逼之投誠，而猶以土人好亂聞之當世，以自邀功，故誤中國之前途，鬪送西陲之疆土者，皆此輩也。

□ 稀有之泉水……紅而甜……如飲米酒



自洪洞西行，十里裕克米佳山，高於海面一萬八千六百尺。又十五里水心崖。又二十里邱朱胡爾，有人家七八戶，鑿洞搭篷而居，止宿焉。土屋頗煖，四壁皆煙塵，臭味撲鼻，爲旅行以來極污穢惡濁之地。

二十三日，西行，十四里羣羊寺，寺已廢，殘垣斷壁，猶存痕跡，百五十年前，固紅教之赫赫大寺院也。寺多野黃羊，故名。又十五里卑克多番。又十五里黃墩。又五里嵩萊，午餐於此，食野狗肉，味甚鮮美。此間有泉水，色紅而甜，有如米酒，現爲喇嘛所有，以千文購二斤，飲之，冷甚，若飲冰糖水然。餐後，西行，又二十里至惹雅，朔拉嶺在其北，（高出海面一萬七千五百三十尺，）野運蘇穆多山在其南，（高一萬九千尺，）蓋已在寧靜山脈幹脈之西麓矣。又西行二十里，抵足普拉，止宿焉。猛楚河發源於其南，南流五百五十里注於瀾滄江，裕隆山結於西北。（山高於海面一萬九千八百三十尺，）

□北美加尼佛尼亞第二……川邊重鎮……昌都

二十四日，晨八時，自足普拉出發，十五里高塘。又二十里三山田，路漸低下，兩傍怪石森列，樹林茂密，皆雜木及茨篋等植物也。又十里溫華泉，有泉自地下湧出，清如鏡，溫如沸湯，量甚少，行人每就以洗面及作飲食。又二十里辰山，山方正而無草木，全係石層，高可八百尺，傳其頂產金，但無法可登。

臨一證實也。又十八里椹子崖，產桑千萬，葉落地堆三四尺，桑幹高二三丈。又萬里，渡雜楚河，（源出青海，即瀾滄江之正幹，）河闊四百尺，架鐵橋以渡，蓋即有名之四川橋也。過橋五里，抵昌都城。

昌都土名察木多，喀木之首邑也。東南距察雅縣四百四十里，西南距恩達縣二百四十里，管領區域，東抵察雅，西抵八宿。（在察木多之西，係呼圖克圖管理其地，宣統元年冬，八宿僧人來見趙爾豐，請改流其地，）舊康藏分界之丹達山，亦有察木多之甌脫地，古稱前藏，一名喀木，界通川滇。鄂穆楚河雜楚河自北夾流，經縣之南，兩河會合，始稱瀾滄江。雜楚河上，有二橋，北曰四川橋，西曰雲南橋。（即至察雅之路，）在子楚河上，亦有一橋，曰俄洛橋，西通西藏所必經者。昌都扼三橋之中心，貫川滇邊藏之孔道，而橫斷山脈之川邊之第一重鎮也，故清季有建設省會於昌都之議。境內氣候和煖，水草甘肥，出產以青稞豆類米粟菜蔬金銅鹽鷄鴨著名。（川邊產金，其中以昌都碩督爲第一，英礦師於探測之後，曾錫名爲「北美加尼佛尼亞第二」，銅則以同普德格之黃銅鷄血銅爲第一，其礦深至六百尺。）其地本屬「闡教呼圖克圖」管轄。（與乍丫相同。）清康熙五十八年，以供應兵役功，賜正呼圖克圖印信，其印文曰「闡講黃教額爾德尼那門汗之印，」爲滿文蒙古文西藏文三種文字合刊者。住坐察

木多大寺、寺名帕拉巴拉、有喇嘛二千五百人、其副呼圖克圖住坐邊堪之西甲喇大寺、有喇嘛二千人、共轄倉儲巴五。(即商卓特巴也。)

宣統三年、趙奏設察木多理事官、清查人口丁糧、年以徵收之賦之半與呼圖克圖、其呼圖克圖仍准轉世、永免朝貢。宣統三年、裁撤游擊守備千把總等官、改設昌都府、(江巴林寺係江心濯結所建、寺北水名昌河、寺右水名都河、故名昌都、)民國二年、改稱縣、民國六年、爲藏人所佔據、迄今七年餘矣。縣無城、依山環建市屋、洞宇迂回、峙成市屋、坡上築寺院、坡下築營房、又完全一大都市也。余等住左楊店中、晚十一時休息。

■寺院與教堂並立……英人雖少……其心難防

二十五日、往訪美以美及浸禮會之布理牧師之友人、皆獲晤、均接待歡洽、並宴余夫婦。此間米大而白、甚潤、米質佳良、允爲全邊冠、蓋即本地出產也。午後、往游市街、計有居民五萬六千人、凡街五、寺院十一、教堂二、英領事署一、察木多政府機關七、軍隊一千二百人。○英商三家、營進出口業及火柴米布綢緞紗絹五金茶油等物、寓此間之英人、常有二三十人、皆從事商運及考察地方者、其吞併之心、顯然可觀。

游帕克巴拉寺、寺在泊前、有屋八楹、各四層、大門以內、皆僧房、中爲佛

殿、二樓即呼圖克圖坐床。呼圖克圖已赴拉薩，僅晤其甲丹，授受哈達如禮。寺中年由察木多政府支給口糧，（民六以後，達賴派人管理昌都各地，征收糧稅，一如我政府時。）每喇嘛一人，年支牛五頭，羊十八頭，僅足食也。

出寺南行里許，至錫瓦拉寺，寺之任持，爲二呼圖克圖，名阿旺濟克美青饒丹增稱勒，年事已五十許，團團面如持籌握算之商人，戴瓜皮小帽出見，由通司繙譯，彼之精神極好，談述詞極流利，彼稱「彼爲寺中呼圖克圖之第六世，寺中有喇嘛二千五百人，均極有深造者」云。

晚餐後，與一土人談，彼謂「昌都在民七以前，政教均獨立，倉儲巴管理民政，堪布管理喇嘛，皆代呼圖克圖治理事務者，如有不決，則以呼圖克圖爲最後之裁判。昌都之語言，與巴安康定德格均有差異，幸生尙能了解十之五六，余則非通司莫辨矣。」

■ 共妻主義盛行……預約……婚禮疊疊

一般人之婚姻制度，與邊東竟完全相反，蓋公妻盛行，幾無人不同妻，以無完全之經濟力故也，有弟兄姪姪共一妻者，有朋友鄉鄰共一妻者。與妻第一次結婚之夫之感情及待遇，皆較以下者爲特別濃厚。蓋土俗凡女子在二十歲以上者，必出嫁，不以媒妁，由男女自擇之，擇既定，男以羊三或五頭，酒一瓶，

卒女家、女如允、即飲酒、受羊、越五日、男親迎女返家、男之父母、預集親友飲於家、并以布帛綴二花座於堂中、新郎新婦馬車門、衆共抬之入、置之上坐、新郎之父母、以花圈加新夫婦之首、示百年偕老意、新夫婦於座共餐後、即告禮成。十日後、新婦偕夫返母家、又十日、返夫家、滿一年、則預定之夫、即與女又舉行結婚禮一次、以次疊舉、至預定之夫完畢爲止。妻有絕大權力、支配其夫爲之奔走以供給其生活、凡不當值之夫、皆另居他處、違者、妻即取消其同居權、當值與否、恒由妻決定之。所生之子、呼第一夫爲父、其餘皆爲叔。

人死舉行火葬及風葬、大抵城市及較開通之地、火葬爲多。

自康定以來、各地之刑罰最重者、即惟盜竊、凡犯盜竊者、由舉發或破獲之人、處以死刑、或以繩縛盜而投之水中、或以牛皮蒙裹而置之高山曠野、蓋因川邊人之生活、全靠牧畜爲生、牛羊又散漫不可貯藏、如不重罰、人將以偷竊爲事、生活將無保障矣。

親權：則昌都以東、多以女爲承繼人、昌都以西、則子女皆得爲承嗣人、以父母之意定之、蓋父則以子母則以女也。殺人犯姦爲罪、所受之罰、不過罰金而已。昌都以東以西之地、無募兵制者、五年前、昌都有番兵七萬餘名、均以

番民充之、類伍齊之兵、則多喇嘛充當、平時皆散處家中及寺院、有事始召集之、兵皆自備糧食武器、事畢、仍散歸、蓋完全古代之徵兵制焉。昌都各大寺院、皆附設有功課、形似學校、以教育小喇嘛、普通番民、則富者始能延師教授子弟、貧者或附之、且不能延喇嘛爲教師、階級之分至嚴也、貴族及喇嘛、不與一般人同席、違者即須受懲罰。

■ 麻醉中國人……英語……聖經……人天堂？

二十六日、在昌都休息、由美以美會教友、介往英商家、英商已置有地十頃、(約二百畝、)擬設採金廠、及織呢廠、現方在計劃中。此間之英人、從事探測地土者、約十分之七、從事佈道以收買馴徒者、約十之三、彼等之工作、全爲忙碌、如英語教授班也、聖經講習班也、等等麻醉人之學理、與日俱進、所有之本地教友、三百餘人、無一不月以捐款爲得達天堂之徑、嗚呼、可危哉。安特生(布理牧師介紹之友人、)爲余備介紹書及一導者、午後、共游市外。昌都西北、崇崖峭壁、東南大江環抱、天險之地也。氣候尙不大冷、蓋地雖高、因四面有高山障風、在隆冬、雪亦不大、今日之溫度、晨起爲華氏六十八度、正午七十二度、午後六時六十六度、今年下雪已二次、然均積不盈寸、一二小時之後、即融化矣。

□ 攀馬鬃上山……勒馬尾下山……令人心悸

二十七日、辭安特生等西行。四十里、渡俄落橋。河西之北岸、即博謨博集山之最南麓、山高至二萬三千尺。東九十里許、有裏角大山、山高一萬八千尺、時有煙瘴、川邊中部之要地也、綿長凡七十里。西行十五里草廟、道左有石塔、高八尺七寸。又十五里寬來子。又五里浪蕩溝。又七里雲吉寺、有喇嘛八十餘人、傳紅教。又十七里一張弓、裏角大山之中坳也、地形如弓、路出弓腰、兩山平砥、如弓之受弦處、地之成形、全爲奇特。又十九里烏達門。又三十四里法勒齊、止宿焉。是日騎行一百六十一里。

烏達門屬木盤地、以產大黃稷穞及米著名、米以產自水中者爲佳、此種稻均插於水泊中、(水深約一尺許、)不鋤、不拔草、亦不加肥料、自長自老、凡六閱月而熟。寬來子至烏達門之一段路程、極爲陡峻、不易行走、猶幸上山下山、路皆迴轉盤曲、不然、人馬未有不竭蹶者、上山則人緊攀馬鬃、下山則人緊勒馬尾之繩、足踏蹬全直、腰挺硬向後斜、反不如步行之爲舒服也。法勒齊一名松羅橋。

二十八日、八時、發法勒齊、茅店鷄聲、一輪明月猶未斂盡。十里三全灣。又十五里都拉齊、皆山嶺崎嶇草木零落之地。又十里納達葛珊、有居民五六戶。

、房屏皆低小、大者僅可容五六人、污穢至極。又二十里恩達寨、有居民十三戶、竹林極多、幾於滿山皆竹林也。又西行十四里抵恩達縣。土名恩達塘、有居民五十餘戶、皆以牧畜爲業、清時於察罕普克設有外委一員、駐之、宣統三年撤廢、設恩達廳、民國二年改縣。有面積約五萬方里、居民凡二萬二千餘戶、四萬三千餘人、牲畜約十五萬、年征收牲畜稅、自三萬元至五萬元、民國六年、爲藏人所踞、設加琫二員、率兵駐此、（加琫等於營長、）有兵六百人、皆自縣之四鄉徵調來者。

■邊西情形大異：租羊……織布……巨風難當

自昌都西來、地方風土、與邊東又爲一變、游牧部落之景象、亦與邊東不同、邊東之牧場、每一地可容二百至四百只、邊西則一地可容五百至八百。每年二羊中必產二羔羊、平均每人有羊四只、牛二只、但牛羊之大多數、不屬於牧人而屬於另一所有人、在邊東之牛羊所有人、多爲土司貴族、及新富之土人或漢人、邊西則完全爲喇嘛及其寺院之公產。例如喇嘛以二羊租與牧羊人、牧羊人年以一羔與喇嘛、爲租費、其多餘之羔、即牧羊人所有、另有一種租式、爲由喇嘛規定每年出產品、（牛羊毛皮奶油等、）之總數、盈餘者歸牧人、但設若不幸而不能生產至規定之數者、則牧人必賠償以足其數、羊及其奶油、爲牧人



及一般貧人之消費品，較上等者，皆爲付與主人及出售市場以換茶鹽布帛等物之交易品。

邊東織毛布者，多爲女人，邊西則男子爲之，冬令，大雪封山，人畜不能外出，則牧人皆在其主人指定之廠中，圍火而織。邊東除俄落等地一部外，大多有木類代燃料，森林亦多，所謂用之無盡，取之不竭者，邊西則童山濯濯者多，即或有森林，非絕壁難上，即柔雜不任燃燒，一般之燃料，以羊糞爲最上，牛糞次之，馬糞又次之，因羊糞經久，而馬糞一火立燼也。田野黃萎之乾草，皆于陰歷八九月間，爲牧人所割，貯爲冬令牲畜之糧。風最烈，山嶺之間，可吹牛馬全倒地，則尤邊東之所無。

■二橋險要……岳鍾琪設計……大雨中立功

本日抵恩達才午後三時，本可再行三四十里，因幸生不欲再行，遂止宿焉，凡行七十九里。渡橋三，有白瑪干丹者，土人而能漢語，爲余談俄洛橋及佳裕橋之重要歷史如下：

「清康熙五十八年，羅卜藏丹津以新疆叛，并入西藏，襲殺拉藏汗，幽六世達賴，康熙大怒，命十四皇子允禔爲大將軍，率兵由甘肅及四川入，四川副將岳鍾琪全乍了，藏人勾結土番，于祭木多拒橋而守，川兵不能入，岳乃以金略

土人、使爲間諜、計成。土人與藏人交相疑懼、岳乃乘大雨、仗劍渡河、奪橋、番人大潰、遂率師西進千里、兵不血刃、而牟拉薩、二橋蓋邊西最重要之險、東有之西不能進、西有之東不能入也。」

□「魂消雪窖……淚洒冰天」……至此境地方知

二十九日八時、發恩達五里、即越額伊山、山高於地平凡七千餘尺、上下約三十八里、石徑層疊、亂石雜峙、幸尚未冰凍、否則不易行也。又十五里拉貢山、山高於地平凡六千七百尺、山下有草地可三千里、山富於金礦、多記號、想爲英人探測師所標識者。此一帶有俄人英人之足跡甚多、聞日人於二年前、會由印度至此一帶考察、旋爲英人所拒絕、日人始由原道返、是英人已不啻認川邊西部爲其保護地矣。又十五里三柳、有三柳樹、傳有神附其身、已老而不朽腐、雖遇大風、枝不動搖也。又十五里神窰、傳百年前、有神弟兄九人、皆生於此窰中、(土人以洞爲室、一名窰、)因以得名。又十里乾樹、樹已枯毀、而其影迹尙存也。又十八里舍倫阿、有居民三戶、一家之門外、晒虎豹等野獸皮頗多、其人非獵戶、必收藏家也。又二十里擺過腰、路寬而陡峻。自三柳起、即爲橫越瓦合山之道、山高一萬六千五百六十尺、四山相接、綿亘一百八十里、山頂積雪、常年不化、山腰之雪窖、深至數十丈、墜入立斃、寒氣過甚

之故也。古人謂「魂消雪窖，淚洒冰天。」不至此境，不易識此中真況。

山半有海子，煙霧迷離，周十四里，傳「每年十月十五日結冰，次年三月十五日冰解。」如期不失也。海中有獨角獸，過者見之，以爲祥瑞，土人名獸爲海神。山腰植有望竿以識路，大雪封山，賴以嚮導。過山者不敢聲，違則冰雹立至。山中鳥獸不棲，四時皆冷，上下逾百里，人煙稀少。前清康熙五十九年，雲南官兵三百餘員名，至此山之一柱峰下紮營，夜中，風雪交作，及明，人馬皆僵仆，盡陷窖中。

自擺過腰西進又二十八里，小牛糞溝。（三柳一名大牛糞溝。）又四十五里，鄂衣楚而市，有居民二十六戶，止宿焉。是日凡行一百六十一里。余馬軀頗小，不圖其強健能若此。馬較驟爲平穩，最劣者爲驢，驢行常近崖邊，且易失事，行此間者，又不可不知也。

□古大禹導河……遠及雍州梁州……足跡可驚

三十日，八時，自鄂衣楚而市發，五里，博克拉，有居民十餘戶，地在下五千餘尺，面西向東，氣候尙和煖。又五里，察達嶺，嶺高一萬六千四百尺，路尙平坦，上下各十五里，以上之山，均無森林，叢薄間草茨堆集，且漸次將爲牧人及樵子芟去也。又五里麻利，有居民二十五戶，爲市，逢三十七日集。

市之後即築達拉山，高出海面凡一萬六千五百八十尺，山上下凡三十七重。十八里有橋，曰、佳裕橋，長一百八十尺，橫貫衛楚河上。

衛楚河者，即薩倫江中流之二名，薩倫江即薩江，一稱怒江。唐樊綽蠻書云，「鹽水名祿罕江，源自邏些城三危山下，禹貢「導黑水至三危」即此也。」「雲南水道考」祿罕譯字之雙聲也，「番名喀喇烏蘇，喀喇者，黑也，烏蘇者水也。源出前藏拉薩之東北桑建柔桑鍾山（在三十九族地之西），北之布喀吉達喀噶三池，東流爲喀噶烏蘇河，入川邊境，至索克宗城，名衛楚河，經嘉黎之三大偏關，名放楚河，又東南經洛隆宗東北爲薩倫江，亦即衛江，又東南流六百餘里，經科麥縣西，南流入雲南，經怒夷境，爲怒江，更南流經維西雲龍水平保山騰衝龍陵，至芒市安撫司境，又西折而南流，至緬甸爲薩爾溫江，（一名薩爾烏昔河，）南入於海。此河之水，自起源至海口，皆混濁深黑，上流之兩岸，皆懸崖絕壁，急湍下注，難行舟楫，在雲南境怒江一部分，始有船舶可行。

自拉薩北二百八十里之布喀池，北行一千五百餘里，其中接西寧甘肅外境，即禹貢之雍州也。自布喀池南入川邊，沿河一千五百餘里，入雲南以至緬甸注於海，古之梁州也，大禹導河，境域之廣全此，及今已三四千年，而後世子孫，猶未能開闢，可慨也夫。（三危在何處，現尙未能證實，但已經證明喀喇烏蘇河即黑水，曲折經雍梁二州徼外，而入南海，與禹貢頗相吻合，以後可按此求之也。）

□西部產磁名城……洛隆宗……大杯大碗……少見

麻利西行二里，越得貢喇山，山高一萬八千尺，高出地平六千五百尺，巍峨陡峻，上下凡三十里，下達於嘉裕橋。又卅五里麻穆作木岡穆山之北麓。又五里越布穆裏山，渡沙隆錫河，（薩倫江之支源，源出洛隆宗南二百里春多嶺及

伯舒拉嶺麓之卓謨拉穆措池，池廣四十里，英人凱爾迪曾至其地，謂水深至五十二尺。木橋長六十八尺，以梗木連綴而成，土人稱此種建築，可保三十年也。又三十五里，抵洛宗城。是日凡行一百七十五里。

洛隆宗一名羅隆宗，原爲川邊之一部，不隸屬於喇嘛寺院者。清康熙五十八年，大兵入藏，洛隆宗第巴（首領之名）率領番民投誠歸順，採辦軍糧，供給運輸，無誤輓運。雍正四年，乃將此地賞給達賴喇嘛。宣統元年，川兵入藏，藏人嗾使與邊境頗般多類伍齊三部，同出梗阻，川兵乃繞道，由三十九族地進，而另派兵由洛隆宗大道，轉戰而前，碩洛邊類各番人均潰敗，乃投誠，邊軍遂將各地收回。民國六年，復失守於藏。城廣二千米，長三千米，石城也，建築極堅固，今南北城垣已拆除一部，蓋以鬧市場也。城內外居民，約二千人以上，多業瓷器，沿匪楚河（在城東北一百六十里）一帶，密戶櫛比，其製造品，行銷川邊及西藏青海等處，年產值銀五十四萬元，城北商店，即爲瓷器之批發及門市。試以其成品種類，分彙其年產量，如下：

菜碗 九○○○○○○○○○ 飯碗 一五○○○○○○○○○

鉢 三○○○○○○○○○ 酒杯 二六○○○○○○○○○

缸 五○○○○○○○○○ 磚 一五○○○○○○○○○

罍 五・〇〇〇〇・〇〇〇〇 茶壺 一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

瓦 一〇〇〇・一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

泥質甚佳、以極笨拙之法製成之品、尙細嫩潔白、較內地土磁爲佳良、若能稍爲改良、亦不難并江西磁媲美也。以上成品、除磚瓦外、其容量之巨、有非吾人腦筋所能想及、酒杯容量可半斤、飯碗盛麥麵至二斤二兩五錢一分、菜碗直可一尺、罍高三四尺、人可入其中、茶壺注茶、可飲人三四十、酒杯碗之色白或青、罍鉢紅色灰或黃或紅、茶壺之色黑、其口特長至尺許、亦奇觀也。入晚之氣溫、爲華氏五十二度。城內有黃教喇嘛寺院一、名昔章棍、有喇嘛二百人、住持稱堪布、因天已入暗、不及往游。

三十日、晨八時、自洛隆宗西行、十五里渡亦午河。(河出德噶拉嶺、南流七十八里至洛隆宗之南二十五里、合於沙隆錫河、)又十四里、越得噶喇山、山路崎嶇陡險、馬蹶者屢、幸人善騎、未摔下耳。山高一萬五千尺、上下十四里、山半、老松萬株、隨風作淙淙響、幽韻清絕、情景至佳、西來所僅見者。又十六里伯倫山澤多衰喇嘛寺、有黃教徒七十人聚居於此。又十五里渡碩布楚河。(河有二源、東源自春多嶺西麓發源、北流三百里、入於衛楚河、)又十五里鐵凹塘、有居民十八戶、柳樹成林、葉已盡落。又五里、越章喇山、山甚陡

峻、上下凡三十四里、山東麓即曲齒、因地形得名也。有居民十一戶、（曲齒距碩督凡四十里、）有大喇嘛廟、又十八里抵碩督縣城。

碩督土名碩般多、（一作說板多、一作蘇班多、又作舒班多、）清時於此設千把總、以兵三百戍守。宣統元年、川兵入藏、四部爲梗、川兵乃破四部兵於洛隆宗、四部遂投誠、邊軍收回四部之地、於此設理事官、尋改稱碩督縣。地當由藏赴四川赴青海之徑中、築土甃石爲城、廣約五千米、枕唐拉岡里嶺、臨碩布楚河、（西源也、源出巴里朗山北麓、北流一百二十里至城西、又東北流三百里入於衛楚河、）僧衆番民、皆居城內石欄中。厦柱嶺寺在城之南隅、黃教喇嘛寺院也、有徒衆二百五十人、其住持之名號、爲札工呼畢罕爾。余等住城西一茶葉麻布商毛蘭蘇仁家、晚餐甚粗糲、勉可下咽。

□印茶入藏……漸向川邊……奪川茶地位

三十一日、由碩督西進、八時二十五分、渡河、河東南岸、即高出海面一萬六千尺之唐拉岡里嶺之北麓、唐拉岡里嶺之南、爲冬拉岡里嶺、雅隆楚河之發源地也、（河南流五百里、合於薄藏布江、）冬拉岡里嶺距碩督城一百五十里、高一萬七千二百尺、爲金之第一出產區、現已由拉薩政府派人探測、作設廠開採之計劃矣。渡河西行十五里白門。又十里樟坡、坡產樟木、以萬計。又十里

、越吾抵喇山、上下二十里、尙易行。山西南十里、有撥浪山寺、黃教喇嘛寺院也、有徒衆五百人。又二十五里忠義溝、路旋繞山脊而西南下、低至二千尺、又漸上、又漸下、凡十八里。又二十里、至拉母洞、洞有居民四戶、各占十五六尺之穴地。下馬稍息、再前進、又十二里、至巴里郎、舊驛站也、有居民十四戶。巴喇山之主峰、高一萬六千四十尺、綿互約可八十里、東自左旋窩起、西及巴里郎止。出巴里郎、即上朔馬喇山、(山一名賽馬台山、高僅次於巴喇山一千尺。)大路所經、不由山坳而由山邊、風自北來、吹樹枝皆東南向、瑟瑟若鼓洪濤、似已透衣而過者、聲洪大若中國七弦琴聲、想高山流水、亦不過如是也。樹甚少、松梧桐杠之屬、立叢草中、俱彎曲盤折、無一株筆直者、亂山紛起、足下皆童童作黑色、間有白色一線、掛於兩山凹間、蓋瀑布已冰凍也。山之中途、遇五六十犛牛、運載茶葉等物赴昌都、蓋自江達來者。藏及川邊全部、在十年前、固皆消費四川茶者、民國五年以後、印茶鑿於輸人之失敗、乃改焙製方法貯藏方法、完全與四川所產者相同、因運輸較近之故、價值又故減落、在十年之內、遂奪四川茶在藏之地位而代之、近且向川邊西部輸入矣、外人經濟侵略之毒辣、滋可畏也。

□牧羊人家……乾酪如豆腐……別饒風味



又西行四十五里，抵索馬郎，止宿焉。是日凡行一百四十五里。所經之地，有時三四十里不獲覩一人，或聞一動物聲息，高山深澗之外，一無所有也。寓主爲牧羊人，房屋極低小，石砌二層，高僅一丈八尺，彼有羊五百頭，將有一百五十八頭歸於彼，彼之兄弟七人及小孩二人妻一人，皆將以此一百五十八頭爲下半年之生活資料，有極猛鷲之狗九隻，爲防守用者，馬十六匹，爲彼之家庭行動時，載人及運貨物之用者。此建築極簡單，彼言：彼等冬則返居於此，夏則另之他處」。晚餐爲麥麵羊肉凝奶乾酪油菜五事，凝乳及乾酪之製造，簡單而不潔淨。凝乳：乃將乳置於一牛皮袋中，三四日後，以細白布漏之，置之地下，或懸木杵上，水由布下滴，水盡，乳即凝爲濃汁，然後藏於木桶中。乾酪：則於奶中之油用布提淨後，加水煎沸，傾皮袋中，再傾於白布內，以重量壓之，使水分排出，再以製定之木模型，鑄酪爲一定之形式，然後切爲立方體，以繩貫之，受風俟乾，始收藏之，頗與磨豆腐者相似也。夜九時，就寢，幸生與余一席，干教與主人夫婦弟兄父子合一席，爐火熊熊，終夜不滅，然氣味頗難耐也。

□爲喇嘛作馬牛……陰歷年終……大贈禮

十五年一月一日，晨八時起，主人夫婦方洗面作早餐，女主人誦簡單之消災

咒語。九時十分，西行，十里旋南。又十里伊里山。又二十里拉子地，平低至一萬零八十尺，草木極稀。又二十里偏塔，其西北四十八里，有寺，名卡巴爾，黃教徒一百六十人居其中，寺西五里，有和吉寺，白教徒所居也，有喇嘛百人。在昌都以西之土人，篤信喇嘛教之心，較東部人爲濃厚，幾於每家四人中有一人爲喇嘛，極窮苦之人之子弟，亦必送至喇嘛寺院學習，其父兄則倍其牛馬式之工作以贍養此新喇嘛焉。陰歷十二月三十日，爲教徒瞻禮之節日，處處可聞鼓樂聲，牧人在高山上，無處得潔水沐浴，（節禮瞻拜者，須沐浴，）則握土代之，一切人有不如意之事發生，則誦經文或咒語以爲禳解，迷信之烈，不亞歐美人之於基督教也。又七十八里過青坦坪而至達爾宗城，止宿城內一糧食商家。是日凡行一百三十八里。

□ 游孕草……色黃而葉銳……惠此多夫女子……

達爾宗即達隆宗，二山橫跨，（雪山脈之葛拉嶺及努布岡里嶺，）四水環襟。（宗楚河之四支流，）有喇嘛寺院一，名邊琪，徒衆五千五百人，住持之名號爲沙布隆，現年五十三歲，寺之壁皆作黃色，爲全城之惟一偉大建築物。城廣濶可五千米，有居民五十六戶，皆藏番也。城外有漢人五戶，彼等至此，已二三十年，因已入夜，未及往訪。城中以毛皮食料爲大宗貿易品，市場之交易人、

多以婦女充當、男子供奔走搬運之用、亦殊俗也。自巴安以西、即無特設之旅店、商旅多寄宿於熟習之商店中、陌生人亦可寄宿任何人家、寓主對客殊客氣、食飲招待甚恭、而不索資、古代大同之遺風也。余等寓所之隔壁、方舉行跳舞會、餐後、偕幸生往觀、參加之婦女、多屬中年、少女甚少、識三女、伊等之語言尙清晰。一女指一約五十許之男子示余、蓋即其第一夫也、伊有丈夫八人、已生子女六。此間婦女、多喜避孕、山上產一種草、色黃而葉銳、食之可化胎、在胎成後五月內有效、且不損母、天生此藥、以惠此多夫之女也。不然、一夫生二子、如一女十五夫、不將生三十子乎？所生之子、又不將漸減小如雛乎？不過地大人稀之川邊、有此一妻多夫、妻又避孕、所生子女、又半爲喇嘛、人口過少、開發無望、致起他人之覬覦、殊非本族人生存永久之道耳。○十一時、返寓、寢、氣溫爲華氏五十度。

□日行三四十里……驅牛羣……防盜……防野獸

二日、八時三十分、發達爾宗城、十里駐巴溪。又五里噶布克、有人家四戶。又十里渡羅穆措池、渡口濶六十尺、石橋橫拽而過。又十五里、越噶必達喇山、山平坦而小、上下凡十里、風景全佳、雖木落石露、仍不失其秀美也。又三十里番巴寨、即丹達也。又三十里黃合、其南爲昂吉里大山、（山高一萬

三千尺、) 此一段之道路、極陡峻、沿途遇載運貨物之牛羣、而馬羣特少、押運之商人、短衣緊袴、長統皮靴、皮帽、負火藥槍、腰懸火藥盒及小刀之屬、一手執牛尾、一手持鞭、口噓噓作聲、驅其牲畜前進。彼等之行程極緩慢、日行三十里至四十里、行則大幫、歇亦羣歇、夜晚全宿地、則以繩網爲大幕、驅牲畜其中、解裝於一隅、支毛布幔爲帳、人居帳中、牲畜立帳外、分班輪流守護、以防盜賊、及野獸之侵襲、間有防守犬三四頭。此一帶地方旅行中、最感困難者、即爲攜帶食物及錢幣、負重累累、又須防護、殊可討厭也。又西行三十里、抵吉隆拉山。又西行十里、折而西北行二十里、抵薩倫、有居民六戶、止宿焉。是日凡行一百六十里。

晚餐、爲淨羊肉、佐以蘿蔔湯、土人之生活極爲簡陋、食雜糠糝、僅足禦飢而已、非飢不覓食、非寒不覓衣、有半日糧、即作半日休息、懶惰已極、無教化知識之故也。余等之寓主、爲一縫衣織布之家庭工廠、年可贏餘藏幣八十餘元、但彼對於此項贏餘之開支、不以置衣物食用、以十分之八施之寺廟、十分之二爲娛樂用、年年勞苦、仍無一文之積蓄。晚間、室不燃燈、以爐火照就寢、火旺甚、焰高尺許、主人之夫婦寢於爐傍、其次有男女八九人挨排而臥、皆其工人也、可奇怪者、皆不衣不袴、裸而仰臥、折毡於傍、備夜半後之覆蓋而已。

種痘醫生傷心語……瘋狗咬……藥無不愈

三日晨八時、發薩倫、十里郎吉宗、曠野也。又二十里原琪子。又十里來亭。又二十里大窩。又二十里林葛珊、有居民八戶、據緝原琪子至水西之三十里間、近聚有土匪多人、日肆搶劫、受害者衆、余等匆匆馳過、幸未遇之。又西北行三十里至阿蘭多、二十里發克雅、又十里破寨子。又二十里澤布阿、又十五里渡由阿里塘莊發源西來之河、河闊可四十尺、有木橋橫貫之。又十里甲真。又十五里抵瑪尼定噶珊、已黃昏入暮矣。此間有居民五十八家、喇嘛寺院一、爲自碩督西來最大之市鎮、本日所經之地、多屬不毛、其森林或草地、均在三五十里以外、地方遼闊、人煙稀少、土匪藏匿、恣意行劫、商旅畏之。路北百八十里外拉里公蘇穆山（高一萬六千尺）、薩穆坦傅穆布渾山（高一萬七千尺）等地、均有極大之森林大木、合抱者以萬計。是晚、同寓一醫生、本地人也、彼以種痘名、積資至五六千元矣。（五六千元在一般土人眼光中、已不啻千萬之富翁矣、）彼言「彼之種痘、分牛痘水痘二種、小兒及體弱者用水痘、因水痘較爲平和也、其種法同內地之挑借法、醫生以壯健兒童之痘漿、和於少許之冰片、及樟腦中、然後用一竹管吹入患者之鼻孔約三日、痘即升漿、凡十二日而平復。」彼於種痘之外、兼醫治他種病症。彼言「在此一帶二三百里內

之病人，皆由彼醫之，但土人患病後，求彼施藥者少，多由喇嘛祈禱，以致病死者常居十之五六，病症中，以瘋狗咬蛇咬水腫病胃病（土人皆以爲心痛症，一風癱病等爲多，瘋狗咬有七十一種症候，彼按症配藥，藥無不愈，彼之藥均採自山中之草類，及石類，而麝香幾成爲普通藥之調味料」焉。

■丹達大山……六十餘人冒險登臨……白茫茫

四日，晨八時半，自瑪尼定噶珊發，十二里三乍子，其西即多冬達克薩山。又十里吉舒卡，卡有藏兵一排，戍守於此。余等經過，檢查行李殆遍，始縱行，有居民七戶，支土牆而居。又十五里，丹達塘。再西十五里，即川邊藏大道中著名之丹達大山也。山高一萬八千四百八十五尺，其最高之峰，名魯一喇山，源出外喜馬拉雅山。山勢平衍，長百餘里，其西接沙工喇山，高一萬七千五百尺，二山聯接，橫貫大路，冬春積雪不消，崇山峻嶺，路徑奇險，夏則泥滑，冬則冰城，刺肌奪目，少有微風，即有雹至，人馬即須避匿，否必無幸也。余等在山下午餐，餐後，結隊，持杖魚貫而上，同行者凡六十餘人，馬則後隨。馬在他處，時聞嘶聲，怒吼聲，至此，亦噤若寒蟬。念里，上堂窩，左右皆有極大之雪窖。又十五里小海子，路漸陡，兩傍有鐵環，備行人攀援以防漏滑者。又上十里，人馬皆汗出如瀦，廻視，一片白茫茫中，人馬蠕蠕動，令人

憶及拿破崙征非洲、大兵行沙漠中狀態、思慮稍涉、足滑幾墮、駭甚、仍屏息歛氣而進。

□三十八處大王廟……來往必拜……可免冰雹

又十二里、環山而下。又五里小堂子。又五里破神祠。又十里大王廟。○（大王廟有三、一在山東、一在山中、一在山西、此處爲山中之大王廟也、傳大王爲康熙中之解糧官、因過此誤墮雪窖中、歿爲山神、著靈異、土人奉祀惟謹、來往必拜之、否則必有冰雹立至。）計由成都至拉薩、有大王廟三十八處。○余等初由丹達山東麓升至山腰、路循山腰轉至西麓、西麓與沙工喇山之東麓相接、中夾一溝、深至五六百尺、雪窖排列道傍、偶一顧及、毛髮亦爲凜然、西望則峭壁摩空、遮蔽天日。自大王廟又互相牽挽行十五里、始由沙工喇山之東麓、轉至西麓。又五里、至布巴、有居民八戶、商旅支帳十餘、羣集此作休息計。余等借宿土人家、一樓一帳、共闊二丈八尺、余等住樓上、于敖住帳中、晚餐、草草了事、即臥。氣溫極低、至華氏三十二度、終夜足如冰。是日行一百六十三里、騎行五十二里。

□冰山完畢……回頭看得……目眩心悸

五日、晨九時發布巴、步行、冰滑甚、馬行雖穩妥、但仍不敢冒險嘗試也。

十里尼尼措。又十里甲必丹。又十二里布瑪威噶斯，有人家三戶。又七里沙本、至此，冰山始告完畢，目猶作眩，心猶有餘悸也。沙本以西，路折而西行，在萬山起伏中，已由一萬五千尺之高地降至一萬一千三百八十餘尺。氣溫亦由華氏三十九度升至四十三度弱，同行者皆有喜色。又十八里回頭看，路較寬而陡不能騎行。又十五里黃柏壩。又十里，越布里拉山。山高二萬尺，路繞山之東至山之西，以產雪蘭及羚羊山羊金貂著名。貂性甚靈，人若捕之，彼嘗預早遷徙，彼於夏秋之際，至二三百里外竊取食物，貯之山洞中，足五月之食，必俟至次年三月雪解，始出洞，爲其蓄旨禦冬之預備，人於冬令大雪封山時往捕，十可獲其七八，因彼不欲棄其所藏，運負過重，逃避之奔馳遲緩，易爲人及也。又二十里，渡公楚河，河口僅濶五十餘尺，薄藏布江之上源也。又西南行二十八里，抵嘉黎城。

□待上客……烹貓……鐵器多自印度來

城在山腰，高於海面約一萬四千尺。拉里大寺建於山上，高於山下約三千六百尺，大喇嘛一人掌教其間。衆喇嘛皆居山上，番人在土房者凡二百五十戶，在帳房者凡六百五十六戶，共有人數二千四百五十七人，喇嘛一千二百人。此地之地名，本爲喇里，滿清時官文書始稱拉里。準噶爾車零敦多布侵藏，此地



黑喇嘛、受準魯之賄、僞稱河州大元帥、願大兵爲嚮導、實圖陰截軍餉也。定西將軍噶爾弼遣副將岳鍾琪爲前鋒、岳知奇門數、以奇兵占領嘉裕橋、破四部兵、後即乘勝東進、抵丹達塘、已預知黑喇嘛之詐、僞使人召之飲、并厚款其使者、歸以告、黑喇嘛大喜、不備、如約至、酒半、岳就席擒斬之、別以喇嘛管理其地、遂隸於四川。宣統二年邊軍征藏、進至江達、議立拉里爲嘉黎縣、歸川邊管轄、民國成立、仍舊稱、民六爲藏人所踞。拉里有部落五、所轄共一萬七千五百八十戶、男女丁三萬四千五百六十人、喇嘛寺院大小三十一座、喇嘛凡六千二百十人、達賴指派一人管理喇嘛及番人民政事務。此地有土兵常駐者五百五十人、豫備者一千二百人、有有線電報局一所、護商隊一隊、騎兵五百人、商業均萃集東街。余等之寓主、爲一五金商之主人、彼之鐵器多英屬印度來者、(如錫鍋鏟碗等品)四川貨只有頂鍋平鍋切菜刀二種。入夜、主人烹貓以餉、蓋待卜客禮也。城內有福音堂、信徒約二十餘人、牧師嘗往來領督恩達拉子間、因彼處之教堂、亦彼所主持也。

六日、在嘉黎休息、天陰、晨早之氣濶爲華氏四十八度、正午爲五十二度、午後八時爲四十四度。寓主覓一醫來、爲余醫凍足、彼以金針針皮膚、反覆揉踝骨二小時、覺稍愈。一老人同余談三十九族之人、少數信奉喇嘛教、多數信

奉多神教、信奉喇嘛教者、又以信奉紅教者爲多、因族人之知識、更爲低落、以黃教之空空洞洞、不若紅教之有形迹可驚奇也。本日之早餐、爲炒麥麵羊肉湯、燒蘿蔔牛肉雞肉洋芋二季豆皮、午餐在早餐之外、加白米飯及稀飯二事、晚餐、以糯米合碗豆爲飯、每人共須五百四十文。

■破壞婚姻……活活埋死……土人咒語

七日晨八時十分、發嘉黎、下山五里、渡桑楚河、河濶三十尺、以七繩爲經、鋪以木板、人在繩上、搖曳而過。河西即潘達拉岡充嶺、高約一萬八千餘尺、越其高可一萬五千尺之山坳而西、西麓即華遜廈、去嘉黎又三十五里也。嘉黎所在之拉里大山及此山之頂、皆危峻險削、四時積雪不化、山夭矯如龍形、樹木有楸梓之屬、植枯草叢薄中。又二十里水邱、積水甚多、人行處以石作堤、闊可三尺、長約八里、兩傍則田田水波、映日光作蒸汽上升狀、水中植鼻貫草甚多、牧羊人之特別佳料也。又二十里隆宗山、山不高而頗危峻、其西北有章阿爾松山者、雪窖深六百餘尺、爲邊西有名之地、土人目以爲咒詛之名、如曰、「你若曾破壞我婚姻、你常落在章阿爾松山活活埋死」。章阿爾松山之西麓、爲米底克池、池廣一百七十里、深約八十餘尺、在極低之溫度下、亦不凍、蓋雅魯藏布江東源之一也。隆宗山之西南、有布爾格穆山（高約一萬八千尺、

烏山（高約一萬五千尺）、德爾登岡噶山、（高約一萬七千六百尺、）即三十九族聚居之地也。又西南行三十里，過串珠崖釣魚扁黃金舖尼瓦溝克納巴渡深溝等地、凡五十七里、皆冰山雪窖之境。又十四里、抵山灣、驛站也、遂止宿於此。

■雪蘭……大於牡丹……落地生花……食之延年

山灣在綽拉岡阡嶺之東麓、嶺爲外喜馬拉雅山脈上岡底斯山脈之色隆拉嶺之第一峰、高一萬九千六百尺、其頂有坪、廣可三里、產雪蘭、惟氣溫過低、至者往往凍斃、但土人爲以雪蘭獻活佛、嘗冒險往覓之、雪蘭非蘭花、其花之形、似牡丹而大倍之、放於冬春之際、夏秋則葉落幹萎、此草本亦可謂能傲霜雪者矣。同行者言「雪地中常有一種靈物、名落地生花、色紅如玉、見者立攫而食之、可延年益壽、若稍遲延、彼即隱入地中、其出常在日光初出時云」。山灣有人家三十八戶、嘉黎以來大市鎮也、以二五八日聚爲市、特產有冰凍羊肉糯米酒毛絹毛哈達等物、土人之來交易、類皆遠自五六十里或百里外、於夜中馳來、收市後、未售之物、寄于友處、復乘夜馳返、些小之物、均負於背、不能挑担、因未習故也。氣溫在華氏四十三度及四十一度間。

■山勢開濶……小河清幽……轉入和暖區域

八日、晨八時、發山灣、越綽拉岡阡嶺之五千五百尺山坳而西行、上下凡三十里、路至是折而南、二十里至清涼寺、有喇嘛五十人、寺爲民國八年新建者。又十五里板廠溝、以出產木板著。又十五里肖岩。又十里彭打有、小寺院一、人家四戶。又十五里巴穆尼多。又十里渡母楚河、(河爲尼洋楚河之另一源、南流五十里注于尼洋楚河、)尼穆多巴市在其東三十里、姜都拉嶺在其西八十里。又南行二十里小原子、地平漸低、且作無數之小平原、大者可二三十里、小者一二方里、山勢亦稍開闊、不似日來所見之一線天矣。又南行二十里、抵江達城。自板廠溝起、路即沿小河南行、水聲幽越、地亦平坦、竹林三五、點綴此天然冬景、數日奔波、至此都忘卻辛苦矣。

江達一名工布、舊時官文書皆作公布扎穆達城、城當尼洋楚河及母楚河會合之又點間、有三星橋甲桑橋架于二水上、以通來往。江達以東、山皆險阻、以西除鹿馬嶺(東距江達一百四十里、高約四十里、平易不險、亦無冰雪峻嶒、爲入藏之孔道)外、皆平地田、水草豐肥、氣候和暖之區域、高出海面僅九千三百尺、常有西南信風之調和、空氣濡潤、雨露時降。城南五十里外、沿雅魯藏布江(尼洋楚河下游之名稱)、流域、皆以產農作物著。清世準噶爾侵藏、工布人民扼險堅禦、敵終莫能入、宣統二年、邊軍征藏、直抵江達、以爲四川

軍入藏之聲援，因議與藏人劃界，設江達縣焉。民國元年，川邊經略使改爲太昭府，以碩督嘉黎科麥察隅恩達屬之，民六之役，遂沒於藏。十年前，城內僅有居民十八戶，番人十戶，漢人八戶，今則漢人已增至十九戶，而番人則有四十九戶矣。

城內有大喇嘛寺一，名棟噶，有喇嘛二百人，住持爲沙布隆，以呼畢罕爾轉世者，第七世名阿吁羅布藏丹增勒協甲錯，現年事已在七十歲外矣。藏兵八百人駐紮城外石堡中，又土兵二百人屯城西門內。

#### 瑪牧師既恃教會爲護符……更希望英人鐵路展通

英人設有商務理事於此，教堂僅福音堂一所，有信徒十七人。晚餐後，往訪牧師姚玉嘉，彼爲四川之樂山縣人，彼兼營商業，因教會之護符，免除捐稅，年獲利頗不資也。彼居此才二年，其夫人亦同居此地。彼謂「此間風景以夏秋二季爲最好，如藏人能刻意經營，不難使此荒涼之山凹，立成繁盛之區。英人擬於印藏鐵路完成後，闢一支線，由拉薩東來，沿雅魯藏布江抵江達南部，而至緬甸，再由緬甸境闢一線以通碩督，其路線係經白馬崗沿伯舒拉嶺（即雪山脈）而上，以白馬崗爲中心，一線東行至察隅，越他念山翁山脈，折而北，沿寧靜山脈至昌都，再折而東，由同普德格至雜渠卡，以貫串此高原，達賴尙未

承認、但英人手段狡猾，強柔兼施，如印藏鐵路初議時，達賴本不贊成，但因英人之威逼利誘，卒許其建築，今已將通至江孜，則此計劃亦不難實現也。」姚君言外之意，似若英人此圖，與其祖國似無若何關係，彼亦似非中國人者，嗚呼，教會之害，一使人麻木至此，無怪英人之覬覦西南，日寸月尺以進，毫無顧忌，蓋仗有如此許多之漢奸爲之嚮導也。辭返寓，以告幸生，伊亦愜然。

□康人與藏人自此分界？……河山不殊……習俗大異

九日，在江達休息，十時，至福音堂，倩姚君偕往江達政府，（達賴指派者）驗明游歷證，將德格所發之證收去，另以一新者來，證上註明「准余於一年內游歷西藏各地，同行三人」，云云，文之一面，有英文之號數，與吾國官廳之通行文書同式，標以英文，爲洋化？爲美觀乎？午餐後，發江達，沿尼洋楚河西行，四十里至達葛隆宿，凡行四十里。平原中油菜極多，人民之居處，亦較以東者爲整齊完備，樹木森列，爲碩督以來所僅見。（自碩督而西，森林極少，因寒冷太甚，霜雪時時封鎖地面，草木不易植也。）吾人旅行及此，有一極大之感覺，蓋河山不殊，而習俗則二，人種亦稍有岐別，康地土人，自是絕迹，以西皆藏人矣。言語則變爲純粹之藏語，婚姻則一夫一妻或一夫多妻極盛行，法律習慣，則女重貞操，男尊女卑，殺人姦淫，皆處死罪。習俗則活佛爲萬能

主宰、喇嘛爲贖罪祖師、一咳一聲、皆先祈禱、迷信之酷、歷所未見、階級尊嚴、憚不可犯。(西藏人以貴族爲第一等、凡活佛家庭及過去活佛之家庭皆屬之、現在拉薩政府之官吏、及所轄各地之軍政官吏、皆由貴族充當、喇嘛爲第二等、平民「牧人農人」爲第三等、平民不得僱用僕人服役、違則受法律上之懲罰及天之制裁、)康部(川邊之舊稱、土人常自稱康堪子、)婦女頗白皙、而藏人則反是、康部人民經濟能力之薄弱、由於自己無知識爲增加開發之謀、藏人動而不好靜、所以藏人能自強、(將來可以自強、)而康人終於保守在三千年前之生活中也。

十日、晨七時五十分發達葛隆、天晴、有微風、曉氣初開、遠山如畫。二十里渡烏楚河、河自岡薩拉嶺南來、又南流三十里入注於尼洋楚河。渡河而西、五十里中填。又二十里穆吉巴。又十里鹿馬嶺、嶺爲諾莫渾烏巴什山之餘脈、高一萬五千六百六十尺、上二十里、下亦如之、山勢平坦、路闊丈餘、四馬可并行過也。山富於火成岩、晶體磷鈣、發光射眼、山東多竹木、山西則童山濯濯、僅怪石堆疊出地上而已。又十里、抵當邦塔拉止宿焉。是日凡行一百五十里。

■ 火山遺脈……麥稻一年三熟……水如沸湯

十一日、晨八時、發當邦塔拉、十里朋胡。又十里、張索扁。又二十里曲丫。又二十里三巴、遇一牧羊人自山赴市方歸者、驅小馬一匹、棗載纍纍、油鹽米煙茶葉皆備。此間之煙葉極貴、每斤值三角至五角二分、鹽最賤、每斤值七拉門、(約合制錢五十文。)茶葉如方磚形。彼全身皆皮、毛向外、如歐洲婦女之外裝、然長毛毳毳、遠望之、不令人疑爲人熊耶。彼吸煙且歌、與余等同行十五里、彼之呼吸甚粗率、若患喘氣病者、問之、則彼亦習慣耳。彼以羊皮四十九、易蕎麥三斗、大麥三斗、已製成之細麵廿斤、牛皮四十五、易茶葉十斤、鹽十五斤、煙三斤、棉布二匹、及餅乾二罐、彼往來均七日、食則出懷中乾酪及風肉、蘸水食之、宿則依馬席地臥、頗慚余之不能及也。又二十里木坂。又十里刁橋、此一帶能產玉麥、土人以之出售於喇嘛寺。寺在路北百七十里、名畢耳公梯寺、有喇嘛二百五十人。寺產甚富、常年收買二百里內產生之農作物及果子、而轉運出售於拉薩市場、有僧人十六、專門辦理此事。又四十里橫干。又十五里風難洞、洞內常出風、傳與西藏北之達多城相通、未知確否。路至此折而南、爲民國元年以前川邊與西藏交界之地、由此南下、經鹿瑪嶺之東麓隆拉嶺之北麓、直下、沿明楚河之源、地至雜里山、入無定山族之南、又百



六十八里至英屬印度境、爲邊藏之舊界。無定山族有城、曰、提郎宗、有居民一百九十戶、氣候亢熱、產稻粟小麥玉麥等類、年三熟、地土沃肥、且多溫泉。城南二十里有玉泉者、大可五里、深至二十餘尺、水熱如沸湯、土人以裝羊肉、入水五六分鐘即糜爛、英人記述、謂在沸點百五十度上、蓋火山之遺脈也。外喜馬拉雅山爲新生代之物、西藏與提郎宗相接之處、蘊藏古代火山極多、溫泉在五六十處以上、惜以扼於地勢、未獲一往游也。

■川邊之遊告畢……三月中……悵觸萬端

余等以欲改道、遂止宿於此、凡行一百五十五里。幸生兩耳受溫氣侵襲、作瘡、血水淋漓、余勸其卸耳環、以玉膏敷之。是晚、寓主以羊胎三、熬爲湯、以饗、佐以芹菜、(此間冬令之特產、)味甚鮮美。十時、始寢。主婦以清油塗其子女之面目手足及全體、蓋此地禦風霜侵襲皮膚之防護劑也、復自塗其膚、油映火作光閃、若吾鄉之走無常者、爲之失笑。余自九月二十五日抵川邊境、歷康定安良雅江理化稻成貢噶定鄉德榮鹽井寧靜巴安瞻化甘孜德格同普昌都恩達碩督嘉黎太昭二十縣、行七千四百二十一里、爲時凡一百一十九日、而川邊之遊始畢。余於此一段路程中、有一極大之感想、蓋土人附漢之心、於今爲烈、不但以達賴之壓迫及漢官吏過去之橫暴而減少或改變其初衷、并且隨時隨

地表好感於漢人、與漢人圖恢復舊宇之舉、祖若父之死、必告囑子孫以毋忘歸漢。民七之役、諾那三呼圖克圖揮戈抗藏、從者七百人、轉戰數月、以糧盡援絕敗創、民十一、波密連同雜隅鹽井、舉兵獨立、以邊遠道阻、不得通康定政府、土人常引爲遺憾、此三百六十萬之人民、猶內地一列也、使康定政府稍有自強不息之心、遠交近合、不難於一二年以內、恢復此二百萬方里之疆土、然後開發其富藏、教育其社會、國防於以鞏固、英人勢力、即告一大打擊、一舉數得、萬不可失之機會也。

西行豔異記至此又告一小段落、第四部續登、西藏游程三千六七百里、多爲人跡不到之處、山水之險、風物之奇、迥非西康可比、大可一新耳目、幸讀者注意！

# 西行艷異記

第四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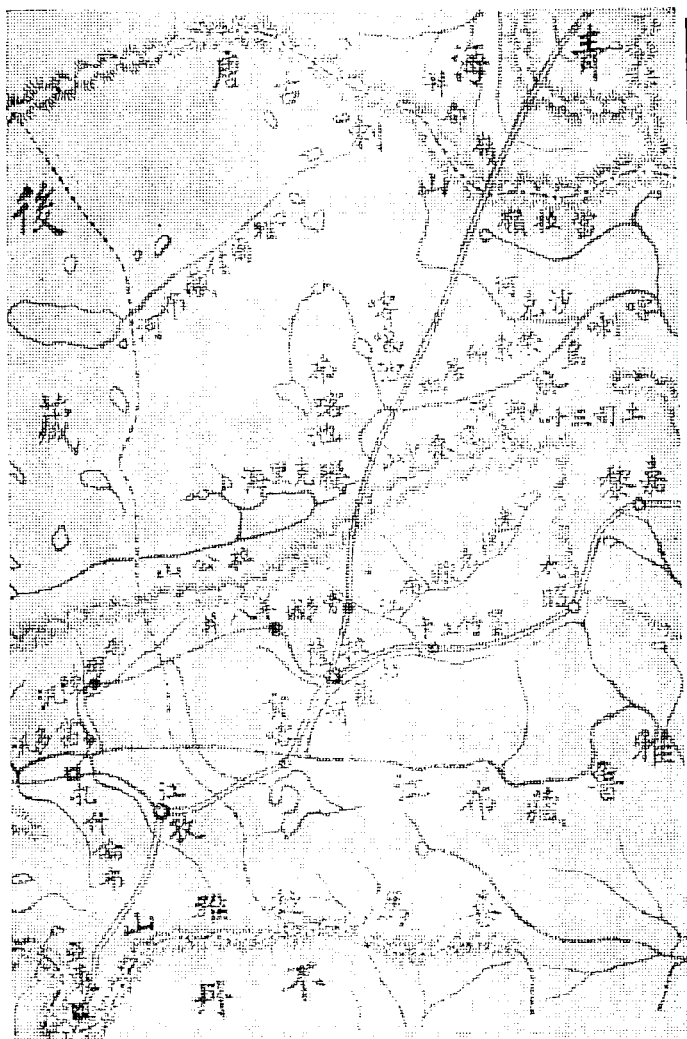
神秘之西藏

冷僻之西藏

□欲赴墨竹宮……理髮匠刀鈍傷人中

十二日、晨八時、發風難洞、遂改道西行、渡巴隆楚河、赴墨竹宮。西南行、經藏真山巴維山二坪楸子岡以至布隆寺、此八十里間、皆蕎麥種植場、紅本白花、天然花園也。道路曲折過多、若能修使平直、當可減少四五十里。布隆寺爲西藏東境最大之寺院、有喇嘛一千二百七十人、寺傍山而建、高五層、頂高五十二尺、莊嚴偉大、兼而有之。地平高於海面、約在一萬三千尺之間、南海氣流、常能吹到、土性溫潤、作黃黑色、宜耕宜牧之區也。余等寓寺南里許之土人章布家、彼爲一小康之農人、兼商、識藏文、能操生硬之漢語。彼言「彼之理髮技藝、學於拉薩之中國理髮店。」晚餐前、乃倩彼爲余理髮、余之髮自昌都以來、已十九日不曾修飾、不期彼之術殊劣、刀爲舊式之中國剃刀、口鈍甚、用力去頰毛、至劃口二、人中之左、亦爲刀傷一口、彼惶遽、咎其刀、又咎其妻平常之不加保護、致刀不快。彼言「西藏之理髮人、大半皆四川籍、除大城市外、無專門理髮店、亦無專門以理髮爲業者」、藏人爲三苗遠裔、性

情和平、腦筋簡單、於此可見。晚餐、牛肉煮蘿蔔、與稀飯、玉麥餅。



十三日、晨八時五十分、發布隆而西、三十里里波特和卓。又五十里墨竹宮。○萬山環纏此莊嚴之梵宮、大松十餘、挺立寺外、黃教寺院三、曰達巴、有喇嘛一千三百八十人、曰吉第、有喇嘛三百二十人、曰納摩、有喇嘛八十人、與山南之桑葉、拉薩之箭頭、博底、稱四大寺。白教寺院一、曰直空啓倉、有喇嘛六百三十人。紅教寺院一、曰納倫、有喇嘛二百人。墨竹宮之北、百里、曰鄂納拉罕市、有居民五十戶。再北渡米底克江、(即雅魯藏布江)二百一十里、有寺曰鄂納、有黃教喇嘛七百二十人、大寺也、善祈雨求晴術、每年因此二種祈禱而得之酬金、常在萬元上下、亦最富之寺院也。

□轉世托生……無非欺人……貴族活佛……原來一門

下騎游覽達巴寺、寺樓六層、有塔一、高九十餘尺、皆白石(水成岩體)所堆積、不加琢削、尤饒古趣。殿中佛像羅列、數之百有二尊、大小不一、形狀亦異、直可謂之佛像展覽會也。寺有藏經十八、一大經、名普濟經、據喇嘛傳說、謂「一誦經文、即有仙佛賁臨、天王呵護、飛潛動物、皆來泥首瞻依、丹華祖師誦此經十遍而成佛、受經感化、及精進者、千百人、以是每年四方來拉薩者、必來此間瞻仰」。寺之任持名號、稱沙布隆、亦以轉世法託生者、位極高、黃衣黃冠、乘輿護衛、煞有可觀、優孟衣冠、殊堪發噱也。聞全藏寺院之

任持、除由達賴所指派者外、其例由轉世生者、類皆強執番童、名曰轉世、權利所在、人爭趨之、行賄構訟、百弊叢生、甚至同時出現數人、至爲衆所罵、而所有轉世之佛、類皆在有財力者之家、貴族與活佛、幾有不離之象。執政喇嘛、創立幼佛、稍長、蠶以聲色、陳後主載酒徵歌、漢幼帝樂不思蜀、故近代之活佛、皆短壽夭折、而執政之喇嘛、則無一不囊橐纍纍、鼎食鍾鳴。寺院之牟利也、年以金貨之農民、或商人、八月而徵其息、息金往往超過原本三四倍、而農民商人什一之贏餘、又必以三分之二獻於活佛、以邀佛佑、受戴哈達、歸炫鄰戚、羣相仿倣、於是活佛及喇嘛寺院、乃窮奢極侈、而亦不貧。番人均樂於爲喇嘛、拉薩政府所在區域、十人之中、喇嘛幾佔其五、而喇嘛在清代優柔政策之下、習於驕縱、衣食寢處、皆極講求、此西藏人口之所以衰落、而社會之所以不能改進也。

西藏東部、已輸入西洋文化不少、舊時之鐵鍋竹箸、已遭摒棄、而代以鑄鍋煤油爐、火柴也、布匹也、麵粉也、無一不由印度等處輸入、本地出產之改進者、如牟子已有機器勻造、麥食亦參加西式、房屋建築、已漸用磚瓦。墨竹宮達巴寺附屬有番人三千餘戶、耕者十之一二、餘皆以牧畜爲業、因較舒適也。

□一代爲僕……永永奴隸……佛是萬能枷鎖汝

十四日、晨八時、自墨竹宮發、西行五十八里、見有瓦屋三間、漢人產業也、建築距今已百有六年、四壁皆磚、磚長一尺許、瓦長七寸、居之者一貴族、彼於夏日始來此避暑、及秋而去、有僕人二留守此間。藏語僕人名達馬拉布、主人呼僕、必先呼達馬拉布而下貫其名、僕之進退甚恭、待主人之賓客友戚家屬均如之、一世爲僕、其後子孫不得富有、出門不得併於貴族行列行、違則有罪。藏人另有一種特性、即不喜打獵、昨日余觀野雉羣覓食山間、囑馬夫（在江達僱來者、）以槍擊之、彼視余作慍色、曰：「吾不能如此、將犯罪、吾不能爲主犯罪、因吾爲主犯罪、主及吾皆將不利」。江達之東部、接近波密之章谷、土人皆以游獵爲生活、彼族有諺曰：

「留得深山在、不愁沒飯吃！」

意即謂有獸在、即不致飢餓也。本地之土人、則有諺、而意不同、其意曰：

「如得一文錢、應該獻與佛、佛是萬能者、能爲人禍福、以錢獻與佛、

佛即降吾福、吾身無痛厄、即是吾身福、若得佛憐佑、可使吾成佛、成

佛不敢望、得福即已足、若不能供佛、即無得福望、吾盡吾所有、以求

佛憐佑、人人應如此、福自能降臨。」

嗜佛求福、而致傾家破產負債、致不可收拾者、莫如人死、一家之家長死、其

財產之五分之四、須由其承嗣人捐之寺院中、或買珍珠鑽石裝佛頭佛身、或以財產分贈喇嘛、如無活動之財產、則不惜舉債爲之、債之息、閱年即倍於本、重者三四倍、而爲此種豪舉者、多出於一班貴族、故喇嘛平常對貴族、特別示謙和而對平民則否也。

藏語呼達賴班禪及沙布隆呼圖克圖等、爲拉布措拉布、攝政之喇嘛、大臣、顧問、寺院之教授、博學之喇嘛、爲拉布措丁、如問達賴班禪喇嘛之名號事實於土人、彼必雙翹其大指、蓋表示皆巨擘也。

過瓦屋而西、又二十里清瀾漪、有小河、流深而口窄、其下流入雅魯藏布江。又二十里至和穆察爾寺。寺北即米底克江、寺南三十里有巴隆楚河、寺左有人家二十七戶、止宿焉。

■奇特之物產……地茸……味辛而燥熱

十五日、晨九時、發和穆察爾（地以寺名者、）十一里梅林、梅遍佈四山、約在二十萬株上下、但均化而不實、想因太冷之故。又十二里金崖。又三十餘里至噶爾丹寺、寺前有居民八戶、爲柵、借宿柵中。金崖有金銀礦、聞導者言「有三人開採此礦、皆失敗、一隔於巨石、以火藥爆炸之、石崩、死工人十一、廠主遂因償人命而停工、一阻于水、開鑿皆舊式老法、無排水機、地中水出、



淹礦井，一失敗於礦產不確」。又產地茸，味辛而燥，可補腦壯陽，食少許，即周身發熱，以冷極之地而有此發熱之物，滋特奇矣。和單山高於地平不過二千尺，而氣候則大異，山頂有小凹地，冬酷熱而夏凍可裂膚，凹地四隅則反是，聞相距不過二千碼，而變換若此。金瓦在米克耳河西岸，童山一無所有，而河岸有蚌殼極多，特未知每年是否生長耳。

■懶極……聞之作噁……人身上虱子結隊

此一帶在夏日，蚊蟲特多，蚤亦不少，土人冬令之衣裳，盡作虱窩，因不喜洗滌之故也。導者言：「此地冬令，人不大出門，男女圍火爐，富者鬪牌，貧者織布，至二三十日不出門外，或且便溲亦不移其位，夜則和衣臥，至春初漸煖，就曝日光下捉虱，（西藏之建築，類皆坐西向東，正堂之二樓，必留一空穴，爲冬春二季婦孺納日光之用，）虱迎煖，結隊出，以手攬之，一掌常可得二三十枚也，在冬令時，虱之滋生極速，但人並不覺癢，春初始覺其動作。蚊有赤足蚊大頭蚊麻蚊水丁蚊長嘴蚊等七八種。

■蒙古人一世之雄安在……被喇嘛化服

噶爾丹寺爲布賚綑沙布隆三世羅布丹貝堅參及白教達隆仔巴二世貢潘丹增宜瑪轉世之所，此地多僧侶，十家之中，九家人爲喇嘛，百人之中，有九十人

爲喇嘛、爲西藏全區喇嘛最盛之地。由此而西而北而南、蒙古人極多。蒙古人之居留此地、始於元代、忽必烈自雲南趨拉薩、與吐蕃王和好、並迎其姪拔克巴刺密特至北京、封爲帝師、西還後、隨來蒙古人極多、蓋寓監視意也。卒後蒙古人以政府優待喇嘛、彼亦樂於利用喇嘛爲享樂、以此漸次沈浸於喇嘛教之下。近年藏人漸習於歐化、時思改變舊觀、而蒙人則否、一切風俗服裝語言文字、一仍其祖、游牧爲生、不事耕植、年冬或秋、必聯結赴拉薩瞻拜達賴一次。此間有路二線、一通岳克珠噶耳都克塔拉、爲西藏出甘肅西寧之大道、約長五千里、騎行三十日可達、一西北行經底巴達克薩城、倫珠布繹城、郎當渡、秧巴建河至沙布克、以抵瑪耳穆謨都耳、沿騰克里海西岸、踰葱嶺、赴新疆、爲清康熙中準噶爾部侵西藏之道、騎行二十五日可達、約二千八百里、無一人煙。其西行至拉薩之線、則小道也。

■千餘斤之大鐘……撞一下……：聲聞三十四里

十六日晨八時二十分、發噶爾丹寺、西南行二十里托干、又二十里米可古鎮市、有居民二十餘戶。又十八里扎仆鐘寺、寺有喇嘛三百七十餘人。鐘鑄自明代、重千餘斤、晨夕撞之、聲達三四十里、撞鐘有時節、陰歷初一十五三十則大撞、撞一百零八、晨夕三撞而已。寺前爲安托耳拜河、河源出松噶耳嶺、北

流二百六十里注於寺西二十一里之雅魯藏布江。河岸淺草平鋪，已大半爲牧人割去，割草者多爲婦人及小孩，人背一大竹兜，右手持曲而有齒之刀以割，左手執草巔，草不甚長，皆尖銳黃紅根者，間有他種，但牧人則不必欲之。由昨日來，地勢又漸高，由一萬二千尺至一萬四千尺，樹木極少，間有一二，亦衰微細小作萎死狀。茶葉甚貴，午餐偶向土人買白細茶一握，費藏幣五角，彼尙以爲半送半賣也。貧賤之家，多自製苦味茶，及澀味茶，其原質含鹼甚富，殊與衛生有礙，而土人之消費量，又極大。茶均熬煎無沖泡者，一握茶葉，約熬三四日始棄去。茶中有去油之奶，飲時始加麵粉，茶經久時之熬煎作黑色，若在成都，則人皆棄之矣，口嗜之不同也如此。

□屋高三層……地底藏物……保存屍體

此三四日中所見之住宅，亦可得而述之，室之十九，皆東向，三四層者極多，最下一層，多半在地下，故在地上者，只見二三層，層之高不過七尺，屋頂平坦。人居二三層，地底之室爲牲畜及貯藏之用，貯藏之物，多保原狀，如芋則猶泥封，米則聚匿糠粃內，牛羊之肉，皆作長形，以牛肋貫之，果實之屬，堆置地上，以石或乾牛糞爲小垣隔之。大多數人家之儲藏室中，置有空木棺二三具，（自康定以西，常有此種事實，）蓋所以備不虞。土人重視人死後之禮節

儀式、不亞於漢人、宗教中之尊者、則於其死後、以鹽揉其屍、使吸盡屍體內之液汁、待屍體乾、乃以泥土敷皮上、保存此肉身、寺院中常有之。因此間木材稀少之故、棺木甚昂、一具之價、由三四十元至三四百元、因此種棺木皆自遠方運來。(以由川邊運來者居多。)木材稀少而又昂貴、影響於家庭甚大、在許多住宅中、不易覓闊大之桌几及床檯等物、余等自碩督西來、常被招待於地舖之上睡眠、地舖與取煖之火爐距離極近、而火爐之位置又多在門口。室之正中供佛像、幾成爲不易之規式、稍富者、地有氈毯。

□寺院即市集……高級喇嘛即行政官吏

富有之家、敬客之器、皆精緻、茶杯飯碗皆金銀類、可足溫飽者、亦必有銀器數事、貧窮之牧羊人、亦能出其鍍銀包金之器以饗余等。土人好禮儀、雖窮困罔敢或疏、款一不相識之客、亦能有截髮易餐之舉。聞藏中之地均以寺院爲市集之所、寺院高級喇嘛、即爲該地之行政官吏。(甚少例外者。)噶耳丹寺有前沙布隆三世之家族、廣有財產、彼年事約三十許、而有妻妾十七人、彼之達馬拉布(僕人)約二十三人、而無一有婦、彼之佃戶約四十一家、凡百二十餘人之女眷、彼得挑選充妾侍、其摧殘女性與川邊西部之摧殘男性者、竟無二致、千里之隔、異同乃如此、教化不及之故也。

十七日、晨八時半、發札什鐘寺、西行十二里謨瑪岡、始渡拜耳河。河闊約七十尺、以大石臨流作墩、架樑木幹爲橋、河深約二十五尺、聞在夏季、大雨後、三四小時、水即可溢於兩岸、因山高澗低、百川易奔聚也。又十二里馬帕米岡、岡下即米底克江、江流深十餘尺、可通舟楫、有小木船及牛皮船往來、其航程由拉薩起東北可至底巴達克薩城、長約三二〇之水路、東南至川邊之太昭南部、以迄於印度川邊界上、凡五百餘里。又十里德慶城、有居民二十九戶、其左右共有寺八、大部分之高平原、皆作牧畜場、低地窪原、間種有大麥蠶豆豌豆等農作物。渡米底克江、又五十里、抵拉薩城。

■西藏第一名區……拉薩……皇皇三大寺……

拉薩爲西藏之首區、其字義即聖城或聖域之意。米底克藏布江環流於東南、（一作迷梯克藏布江、）城內四山環拱、一水中流、藏風聚氣、溫煖宜人、其南則田疇相望、青翠滿目、當春夏之際、桃柳競芳、氣淑景麗、不亞北京。住居人口、凡十二萬六千七百餘人。夾江爲壩、對壩爲市、有街十五、貿易繁盛、不特全藏商業之要區、亦其政治經濟宗教工業文化之中心點也。

有大寺九、曰、布達拉寺、位於城北之石山上、依山爲基、砌石成樓、凡十三層、高約一百四十尺、寺之周圍、凡七里、上有碧瓦黃磚之金殿、下有金塔

、金碧輝煌、光耀奪目、爲達賴喇嘛坐床之所、建於清康熙中。曰布查繃寺、在城南、有喇嘛之領袖大堪布任持之、樓高九層、寺廣二里。曰色拉寺、在城南、住持爲大堪布、樓凡八層。曰大招。曰小招。曰上溫都遜。曰下溫都遜。曰箭頭。曰博底。(二寺與山南之桑葉、墨竹宮之納摩、同稱四大護法寺、遇降神時、延請喇嘛誦經、聚者萬人、事畢即散、常住者約百餘人、)布達拉寺有喇嘛二萬五千五百人、布查繃寺有喇嘛八千二百人、色拉寺有喇嘛六千五百人、其餘平常只百餘人、遇神降誦經時寺始聚萬人。布查繃不啻達賴之大弟子也。福晉堂位於南街、歇裝白祿店中、趨訪布理牧師介紹之友人培克根摩君、適培赴阿里尚未返、彼於旅行前、曾託其夫人招待余等、余往訪時、夫人極表示歡迎、并邀寓伊家、因無熟人、從之。寓所爲夫人家之一小院落、矮樓五間、前有花園、佈置精雅、殊足慰懷。晚餐後、沐浴、休息。浴室之裝置、皆白磚、英人不帶一文來、而所享受之物質能若此、使人爲之贊佩、又恨其手段之酷毒也。

■佛教自印度入藏……唐太宗時請婚公主

十八日、在拉薩休息、將所有之衣履等物、一一清洗、半日始整理就緒、與培克夫人談西藏狀況甚久。西藏之名稱、清代以前、皆未之見、自唐以來、始

稱吐蕃、元明以來、或稱爲土番、或稱爲土伯忒、蓋由於忒伯之音譯及吐蕃之轉音也。要之西藏乃種族之名、而又同時即以稱其土地者。在唐代以前、僅爲一小部落、當五胡入中原之際、第三十七世佛祖聶直饗布、（祖爲耳噶爾霞巴之王子、）由印度入藏、住饗湯棍地方、因有異能、爲土人迎立爲王、是爲佛教入藏之始。其統治區域、亦僅及於前藏、拉薩等部、猶在小部落之割據中、其子依學勒始製耕具、修理居室橋梁。三傳名德杼朗頃、能承父祖業、番民愛戴、又三傳至拉拖徒熱、始傳佈印度經義於西藏、其子贊普棄宗弄瓚（贊普猶單于可汗之類、）之像、與觀世音菩薩無異、初居噶勒丹世汪古熱地方、爲番衆所迎立、修明政教、併兼拉薩等部、地廣兵強、四鄰畏之、於是始遣使通中國、貢方物、時唐太宗貞觀八年冬十月也。十五年、正月、上表請婚於唐、未許、遂率衆二十萬攻松州、（今四川松潘縣）與唐將侯君集戰、敗績、懼、遣使謝罪、復請婚、太宗許以宗室女文成公主下嫁。十六年、贊普遣大論（官名即今之噶布倫也、）祿東贊獻黃金珍寶爲聘、太宗命江夏王道宗持節送公主至藏成婚、公主惡其國人之以赭塗面、贊普爲之革其俗、爲公主建伊昭廟、供唐賜之釋迦牟尼佛、即今之大招寺也。

■西藏最強盛時代……大唐大蕃立會盟碑

先是贊普已娶巴勒布國（即尼波耳）王女爲妃，及是，遂又建小昭寺，供王女帶來之墨居多爾濟佛，當時呼爲巴漢招廟。贊普既通中國，慕中國文化之盛，遂派遣子弟至長安。（唐之京城，）入國學肄業，誦詩書，又飭大臣通密阿努之子通密繖普拉，及十六人，至印度之額納特阿克，學音韻之學，以互證七伯忒舊有之字母，定唐古忒之現行文字，又手自編定刑律，親督熱松貢布諸佛祖創建布達拉頗繡卡頓及楊頓足洛各廟宇，又學得中國內地筆墨紙等造法，一時文化大興，是時贊普之地，東滅吐谷渾（今四川松潘及青海一帶千里之地，）接涼茂松崔等州，南鄰天竺，西併龜茲疏勒等（今新疆）四鎮，北抵突厥，地方萬餘里，勝兵數十萬，西藏在歷史之強盛，於茲爲極。其子度松麻吉派人赴內地採辦茶葉磁器等物，并定立社會上各階級之規則，祛拔刀之風。其子恥松迭簪大建寺院五十餘座，稱爲護法寺之桑葉寺，即建於此時，派聰穎子弟肄習中噶爾語言文字，并請中噶爾大堪布多人，繙繹經卷，每年度土人爲喇嘛極多，此爲西藏之紅教最盛時代。其子俺達自熱迎請中噶爾之洛藏娃（繙繹官也，今藏中猶有此職，）數人至藏，校對以前所繹經卷，并定喇嘛一人准役番民七戶之例，而喇嘛之地位，遂儕於貴族之列。其子持蘇隴德燦嗣爲王，迎娶唐肅宗女金城公主爲后，延中印度堪布博迪薩都及巴特瑪至藏，廣建寺院，巴瑪哈噶拉等



大寺、即創建於此時、又選士伯特童子、學習印度語言文字、繙譯各秘咒。是時藏中流行之經典、凡二十七部、藏置者一百五十三部。自棄宗弄瓚至祿倫隨德燦九世之一百八十八年中、(起唐太宗貞觀五年、迄唐穆宗長慶二年、)吐蕃與唐爭松潘青海陝西甘肅新疆之地、兵戎相見者、凡大小二百五十四次、侵入長安者三次、侵入新疆者五十三次、侵入陝西者一百一十次、侵入甘肅者七十五次、侵入四川者十八次、擄掠千萬、雙方之死於兵刃者百萬以上。唐穆宗長慶以後、吐蕃連遭飢旱疾疫、屬地相繼內附、或獨立、(大理金齒等部、)勢始衰。中國與西藏之關係、始於唐代、其時殆處於對等之國、大招寺中有唐穆宗與吐蕃王之會盟碑、碑文以「大唐文武孝德皇帝」與「大蕃聖神贊普」並稱爲二聖、可考也。

■政教合一……始於元世祖忽必烈時代

元世祖忽必烈於宋理宗寶祐元年、討大理、降之、進降吐蕃、以吐蕃王姪舊遜本山薩迦派第一世帕克巴拉密特歸、封爲「大元帝師大寶法王西天大自在佛」、頒給印信白塔、令管轄康藏地方、是爲西藏政教合一之始。當時元以懷柔政策、令帕克巴以教統一蒙藏青海等地、明仍其政策、終元明之世、西藏之與中國、不過朝貢而已。元以吐蕃之地爲郡縣、僅有其名、卒未實行也。逮及清初

、中國之於西藏、關係殊無變動、至使西藏隸爲中國藩屬、則由康熙雍正乾隆三代清兵數度進攻西藏之結果也。

□清帝投箸而起……出師討伐……派遣大臣

先是準噶爾汗羅卜藏丹津以扶翼喇嘛教爲名、藉達賴喇嘛名義、以號召西藏青海蒙古、侵入西藏、此舉極足以破壞滿清政府懷柔達賴以維持蒙古西藏之和平政策、故康熙聞準兵入拉薩之訊、至投箸大驚而起、力排王公大臣反對之議、獨斷於五十九年（一七二〇年）出討伐之師、事平後、清廷猶承認達賴喇嘛掌握西藏政權、僅命援助清軍、勦討準噶爾部、並使康濟鼐管理前藏事務、阿爾布巴隆布鼐札爾鼐等爲噶布倫、輔佐達賴喇嘛、尙未派遣大臣駐紮拉薩、干涉西藏之政務也。雍正五年、（一七二七年）以阿爾巴隆布鼐與康濟鼐相互排擠、水火日甚、乃罷免隆布鼐札爾鼐之職、而令康濟鼐阿爾布巴二人繼任噶布倫、諭令「和衷辦事」、並派內閣學士僧格副都統馬喇赴拉薩調解衝突、不期阿爾布巴竟以兵戎相見、康濟鼐死於難、雍正大怒、決懲罰阿爾布巴等以保全其威信、以左都御史查郎阿率兵征之、查未至、後藏之頗羅鼐已助馬喇擒阿爾布巴、平定亂事矣。亂平、雍正遂派遣大臣駐藏、但亦非以干涉西藏內政、不過以監視達賴喇嘛及藏人之偶欲敵視中國爲準噶爾所利用耳。（乾隆五十七年八月、

上諭，猶有「藏中諸事，悉由達賴喇嘛與噶布倫等便宜行事，駐藏大臣毋庸照管，并勿預聞。」云云。

■乾隆年間……兩次平亂……放棄懷柔政策……

乾隆十五年，清兵入藏之役，始一改變從前之關係。先是駐藏大臣傅清副大臣拉布敦，以頗羅鼐次子珠爾默特納木札勒通款準部，欲籍其援助，以掃除中國在藏之勢力，傅等因恐滋蔓難圖，乃誘殺之，不期其黨羽已遍佈拉薩，傅等竟爲所焚殺。乾隆乃命四川總督策楞率川軍入藏，亂平，乾隆遂放棄從前所謂恩賞綏服之政策，并廢除噶布倫之總理制，而分設四人之噶布倫，使之分掌藏政，胥由駐藏大臣操其任免之權，凡關重要事務，於稟知達賴喇嘛之時，并須分呈駐藏大臣，此後垂爲定制，不得更改。及乾隆五十七年，尼泊耳內侵，因噶布倫之專擅，及駐藏大臣之無權力，遂致札什倫布被掠，全藏大震，清廷出兵平亂之後，乃將中國與西藏之關係大加改革，并確定中國對於西藏之主權，駐蒙古兵二千人，戍守各地，支配其政事，等於內地之一部分矣。西藏自經此根本改革後，達賴班禪兩喇嘛，均無直接上奏言事之權，遇事僅能稟知駐藏大臣，聽候核奪而已。（此事不載東華錄及理藩院則例中而見於英人羅克費爾之「蒙古西藏旅行日記」）

乾隆五九年，上諭駐藏大臣和琳，有曰：「汝對達賴喇嘛不行叩拜之禮，反令達賴喇嘛聽從汝之命令，辦事甚屬妥善，舉動極爲得體，殊堪嘉獎。」云云。至是而後，駐藏大臣總攬全藏事務，而與達賴喇嘛班禪額爾德尼表面平行，而自噶布倫以下之番官，及掌管事務之喇嘛，皆爲其屬員，藏官在職辦理事務，無論大小，均須得駐藏大臣之許可，如在札什倫布，則須稟明副大臣方能辦理，達賴班禪均不許設歲奉，堪布等諸代辦職官，即噶布倫以下文武官吏，亦不能由達賴喇嘛任意任免，必由駐藏大臣會同，按其等級，才能，勞績，公平揀選，奏請任命，而各大寺之坐床堪布喇嘛，亦不能由達賴喇嘛隨意任命，必須會同駐藏大臣，招集各呼圖克圖，公同揀選，補放，他如財政事務，則完全受駐藏大臣之監督，即與外番交通，亦由駐藏大臣管理，噶布倫等不得私自與外番部落通信，其由各部落呈送達賴喇嘛之稟帖，及送與噶布倫之信札，亦須受駐藏大臣之檢查，回信回帖，亦須由駐藏大臣與達賴喇嘛酌定。而康藏青海各地大小呼圖克圖之呼畢罕爾出世以後，於其中選出數名，將其姓名生年月日，每名託以牙籤，貯諸大昭寺之金奔巴瓶中，招集喇嘛誦經七日，始從瓶中抽之，以第一抽出者爲眞，當此金瓶掣籤之際，亦必須受駐藏大臣之監督。當時中國政府之對西藏，由極優待條例變爲極約束壓迫之條例，達賴及所屬番官，

皆不滿意，徒以大兵重壓之下，無可奈何，而一切政事，不服從駐藏大臣之命令者，亦隨在而有，直至清末，遂啓藏人向外求援以圖自強之心。

■ 敷衍怕事……哲孟雄交涉起……英人來矣

當十八世紀之末，歐洲人對西藏區域，尙極茫昧，及一八八五年，（光緒十一年）英人瑪可勒根據光緒二年（一八七六年）中英芝罘條約，許英人前往西藏一、款，作入藏之行，清廷予以護照，並令駐藏大臣向藏人解釋疑懼，并發告示，沿途保護，藏人乃益滋疑懼，阻瑪可勒之入，瑪可勒亦不果行。同時，介西藏南部通印度商道之哲孟雄部，爲英所賄買，藏人譏哲人之無能，派兵入哲境，臨哲印邊界之隆吐地方，建築武裝堡壘，遮斷印哲交通，并護哲王入藏。（哲王任拉薩二年，）英人要求中國政府，令藏兵退出哲境，不圖昏昧之北京外交當局，竟答以：「哲孟雄乃後藏界外之獨立部落，向未載入中國輿圖，藏人所築隆吐山之堡壘，地屬哲孟雄，不在西藏境內，苟以此事勸誡藏人，恐難聽從。」云。

■ 印藏條約成立……俄人助藏……英兵進迫

十四年，英人自印度派兵入哲境，擊破藏兵，十六年（一八九〇年）與我政府結中英印藏條約，約文內容，爲劃定哲藏邊界，哲之內政外交，由英保護監

理。十九年、(一八九三年)中英更訂印藏續約九條、其主要條件 爲中國開亞東爲商埠、准英國派員駐紮、并許英商自由往來貿易、除禁制品外、凡輸入貨物、五年以內、一概免稅、而藏人之在哲境游牧者、須照英國所定章程辦理、但藏人對於此約、既不能得一保障、反破故例而受游牧上之損失、乃拒絕不遵、并在亞東方面、任意設立稅關、徵收往來貨物通過稅、稅率高至百分之十、英人知清廷對藏、既不能行使主權、凡屬西藏之事、不與藏人直接協定、斷難令藏人服從、一九〇三年、(光緒二十九年)因乘俄日戰爭、俄人不能兼顧之際、突派雅臣哈只巴大佐、爲印藏商務委員、率領衛兵一隊、進駐西藏境內。時達賴十三世喇嘛、因恨清廷對己之極端壓迫、遂結俄人以自固、購入軍火、改變軍隊組織。英人恐俄人之捷足先得也、乃令雅格大佐急進、雅格大佐藏境干琪宗時、(距亞東二百五十里、)即將來意告知藏人、藏人不與同意、因乃進駐江孜、并防藏人梗阻、組織遠征軍隊、擊退藏兵。時藏人四出調兵、達賴喇嘛之俄顧問、一面求俄助藏、一面令藏兵禦敵、而阿米土兵、素性野蠻、抵拉薩後、即大掠縱火、且及駐藏大臣衙門、軍心渙散、五月十八日、藏兵五千人敗於多青、不及收容、英兵乘勝直進、光緒三十年六月二十二日、(一九〇四年八月三日、)抵拉薩城下。

□拉薩城下之盟……商埠開……賠款……撤武備

達賴喇嘛於先一日，同其俄顧問，率隨從二人，乘馬逃青海，將印璽交噶爾丹寺長，命其代行職權。雅格大佐遂與三大寺寺長及僧俗，大開談判，交涉結果，締立拉薩印藏條約，有云「西藏遵照光緒十六年中英所訂印藏條約，於哲藏邊界建立界碑，於亞東開放外，再開江孜噶大克爲商埠，將來如發見他處可開商埠時，自應一律續開，不得阻止，並將印度全江孜拉薩沿途砲台山寨，一律削平，所有妨礙交通之武備，全行裁撤，除將來英藏協定稅則以外，所有輸出輸入貨物，一概不得經徵稅釐，西藏賠償英國軍費五十萬磅，分七十五年償清，英兵仍駐春丕，（在拉薩之西山，）俟賠款償清，然後撤退，」並有極嚴厲之「五事，非得英國政府許可，不得舉辦」五事如左：

○西藏土地，無論對於何國，皆不得有讓予賣卻租借佔領之事。

○西藏一切事件，皆不准許外國干涉。

○無論何國，皆不許派員或委托代理人，進駐藏境。

○無論何國及外國人，皆不准以西藏收入作抵，借款與藏人，並不准讓與鐵路道路電信礦山及其他項權利與中國以外之外國人，如必須讓與之，則應以相同相抵之權利讓與英國政府。

清廷以此條約，喪權過甚，乃電令駐藏大臣有泰拒絕簽字，光緒三十二年（一九〇六年）始於北京與英人締結藏印續約，不第承認英藏拉薩條約爲有效，可嘆也。

■清宮中不堪屈辱……達賴因此抱親英決心

三十三年，俄日戰爭解決，英人亦不得不稍爲讓步，與俄締結伯忒爾不爾格協約，相互承認中國對藏有宗主權，嗣後兩國與藏交涉，須經中國紹介，保全西藏領土，各不干涉其內政，各不派遣代表駐紮拉薩，並附有聲明，一九〇四年之英藏拉薩條約，及一九〇六年之中英北京條約，仍遵舊約照辦，皆英用以牽制俄國之計劃也。光緒三十四年，十三世達賴受清廷勸誘，入覲北京，（當時俄新敗於日，又與英締結條約，不能爲事實上之援藏，）清廷封達賴爲「誠順贊化西天大善自在佛」，每年食俸一萬兩，並派人護衛之，實則所以監視之也。而達賴喇嘛以大臣之監督，幾失身體之自由，且於朝覲賜宴，及西太后萬壽節時所有禮節，太受屈辱，滿懷不平，而西太后及光緒帝不久即逝世，達賴且隨同在梓宮前誦經，益覺難堪，在喪禮中，監視之大臣離去，英人則以達賴喇嘛爲奇貨可居，引見於使團間，且數數饋送禮物，於是達賴喇嘛遂改變其親俄排英之政策而爲親英之決心焉。



□宣統元年……達賴出奔印度……求英保護

宣統元年十二月，達賴自北京返拉薩，在陝甘途中，屢聞趙爾豐於川邊勵行改流之事，益爲寒心。當時趙氏又應駐藏大臣聯豫之請，以邊軍護送川軍入藏，乘機討伐妨礙川軍前進之類伍齊碩般多洛隆宗邊堪四部落，驅逐江卡貢覺桑、昂瞻對諸藏官，藏人在川邊之勢力，幾已盡行撲滅，尤足以破達賴喇嘛之膽。達賴暗使人散布流言，焚掠江達之糧秣，停止駐藏大臣之供給，多方阻難，無理取鬧，清廷乃予達賴喇嘛以革職之處分。此舉出之過急，遂使達賴出奔印度，而求保護於五年前仇敵之英國政府。宣統二年正月十六日，清廷得達賴出奔之訊，乃頒諭革除其達賴名號，黜爲齊民，但藏人之信任達賴，乃出於宗教之特殊關係，清廷之詔諭雖頒佈再三，終於不服從也。達賴十三世逃亡以後，英國駐京代理公使，提出質問，清廷以「派兵入藏乃爲保護商埠及令藏人遵守條約」云云爲答。

□高唱西藏獨立……藏人憤漢軍劫掠……迎回達賴

民國元年（一九一二年）武漢革命之警報至拉薩，駐藏中國軍隊乃叛駐藏大臣聯豫而獨立，響應東南各省，統領鍾穎無法鎮壓，兵士因缺乏餉械華變，拉薩三大寺中最稱殷實之色拉寺，遂遭亂軍搶劫，亂軍并對藏人恣意擄掠慘殺。

興起百年之西藏精華會萃之拉薩，遂歸浩劫。藏人大憤，一面受英人之嗾使，高唱「西藏獨立」，一面由印度迎回達賴，九月，達賴抵拉薩，即頒佈：「自今以後，漢人對藏之一切公文政令，一概不許遵從，其有漢人地方，務須驅逐淨盡，即無漢人之處，亦須嚴密防範，務令全藏無一漢人足跡」。同時，更令川邊各寺喇嘛，及因改流失職之土司頭人等，乘機獨立，川邊各地皆響應之，於是趙爾豐經營多年之勢力，一朝瓦解。北京政府令四川都督尹昌衡爲征藏總司令，進兵恢復川邊各地，（事實見川邊游記中，）是年八月十七日，英國駐京公使，遂向北京政府提出交涉，袁世凱旋電令尹氏中止進兵西藏，國務總理趙秉鈞在臨時參議院秘密會中，聲明「政府對藏之政策，爲恢復達賴喇嘛之名號，以安全藏人心，派人赴藏宣慰共和大義，順藏人之不欲，不施一切新制，凡在前清時代與英締結之約，繼續遵行」，陸軍總長段祺瑞繼爲說明，曰：「今後不主用兵，以免與英國交涉，專與達賴交涉，懷柔藏人，使之脫離英國之關係」云云。民國二年一月十一日，達賴與外蒙古活佛哲布尊丹巴締結蒙藏協約，結果，外蒙西藏之主權皆不爲我有。

■布達拉大寺……猶如京都……四噶布倫輔政

十九日，游覽城內外一周，城有藏人九萬餘人，蒙古人萬餘，哲孟雄尼泊耳

